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原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Corporation

私募有價證券補辦公開發行說明書
(稿本)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七 月 二 十 日 刊 印

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
公開發行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情形.....	1
一、九十五年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
(一)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1
(二)股東臨時會決議情形.....	2
(三)董事會決議情形.....	3
(四)公告申報.....	5
(五)私募有價證券實際執行狀況.....	5
二、九十五年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
(一)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6
(二)股東臨時會決議情形.....	7
(三)董事會決議情形.....	8
(四)公告申報.....	10
(五)私募有價證券實際執行狀況.....	11
貳、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效益.....	12
一、九十五年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2
(一)計畫內容.....	12
(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2
(三)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12
(四)產生效益評估.....	13
二、九十五年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4
(一)計畫內容.....	14
(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4
(三)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14
(四)效益評估.....	15
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申報日期已逾應公 告申報各季財務報告期限者，應加列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 報告.....	16
肆、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事項.....	16
伍、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16
附件一 9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17
附件二 9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19
附件三 董事會議事錄 95.2.10.....	20
附件四 董事會議事錄 95.5.5.....	22
附件五 董事會議事錄(決議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案)	23
附件六 重大訊息揭露.....	24
附件七 私募有價證券定價日起二日內公告.....	25
附件八 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公告.....	27
附件九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	29
附件十 第一次驗資證明及股款繳納記錄.....	33
附件十一 變更登記核准函及公司變更登記表 95.7.4.....	35

附件十二	95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40
附件十三	95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42
附件十四	董事會議事錄 95.10.25.....	44
附件十五	董事會議事錄 95.12.15.....	47
附件十六	重大訊息揭露.....	48
附件十七	私募有價證券定價日起二日內公告.....	49
附件十八	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公告.....	51
附件十九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	53
附件二十	第二次驗資證明及股款繳納記錄.....	61
附件二十一	變更登記核准函及公司變更登記表 96.1.5.....	65
附件二十二	年報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	70
附件二十三	103 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1

壹、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情形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群創光電或本公司)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主係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 18 日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奇美電子)合併前，由奇美電子於 95 年間辦理之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分別說明如下：

一、九十五年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一)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本公司之合併消滅公司奇美電子於 95 年 3 月 31 日召開 95 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討論辦理 95 年第一次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普通股案，並於 95 年 3 月 24 日將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其召集事由業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要求說明以下事項：【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詳附件一】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

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A.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4)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奇美電子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電子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性策略性投資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奇美電子為強化財務結構、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籌集資本之時

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

4.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二)股東臨時會決議情形

本次於 95 年 3 月 31 日召開 9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出席普通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共計 3,446,090,826 股，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5,121,709,998 股之 67.28%，出席特別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共計 1,577,106,464 股，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578,187,000 股之 99.9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後照案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主要決議內容如下：【股東臨時會議事錄詳附件二】

1.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特定人選擇方式

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2)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A.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4)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奇美電子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電子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性策略性投資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為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及贖回甲種特別股，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進行增資。

(2)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定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除 3,752,976 仟元用於贖回特別股外，其餘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 3%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二億元以上。

4.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5.本次以私募總額不超過三億五千萬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三)董事會決議情形

1.本次於 95 年 2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 95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價格訂定依據及相關事項，其決議內容如下：
【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三、附件四】

為充實營運資金、贖回甲種特別股，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之普通股，其相關事宜如下：

(1)本次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特定人選擇方式

A.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B.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a.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C.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D.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光電主要股東、其關係人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為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及贖回甲種特別股，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進行相關增資。

B.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定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除 3,752,976 仟元用於贖回特別股外，其餘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 3%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二億元以上。

(4)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5)本次以私募總額不超過三億五千萬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2.訂定私募普通股價格、股數及增資相關日期

依據 95 年 3 月 31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授權私募總額不超過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奇美電子於 95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決議內容如下：【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四】

(1)私募普通股之總股數為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私募普通股繳款日為 95 年 5 月 5 日。

(3)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 95 年 4 月 28 日前 3 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參考價 45.43 元)溢價 5% 發行，每股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7.7 元，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16,695,000,000 元。

(4)奇美電子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為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

(6)其餘關於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依據法令及市場狀況全權處理。

- 3.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5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普通股案。【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五】

(四)公告申報

- 1.奇美電子於 95 年 2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私募普通股案，並於 95 年 3 月 31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有關董事會決議私募之重大訊息及召開股東臨時會與決議內容之相關公告，均依規定將相關內容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六】

- 2.私募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申報

奇美電子私募實際定價日為 95 年 4 月 28 日，私募金額、私募資金用途、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當次級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應募人選擇方式、股東會決議 私募價格訂定依據、私募之參考價格及實際私募價格、轉換或認股價格已於 95 年 4 月 28 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七】

- 3.公開發行公司於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申報

於股款或價款收足後 15 日內，應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5 項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私募之股款已於 95 年 5 月 5 日收足，相關內容已於 95 年 5 月 5 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八】

- 4.資金運用情形於每季結束後十日內申報

奇美電子已於 95 年 7 月 11 日、95 年 10 月 17 日、96 年 1 月 4 日及 96 年 4 月 10 日將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內容詳附件九】

- 5.公開發行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

奇美電子已按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於 95 年度年報揭露辦理 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年報詳附件二十二】

(五)私募有價證券實際執行狀況

- 1.應募人名單

私募年度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95 年第一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	350,000,000 股	母公司

- 2.會計師驗資及價款繳納銀行記錄。【詳附件十】

- 3.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計 350,000,000 股，已於 95 年 7 月 4 日完成變更登記，請詳【詳附件十一】。

- 4.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之應募人持股變動說明

原認購股份 350,000,000 股及其嗣後無償配股取得之股份 50,545,600 股，扣除合併減少股份 205,157,502 股，合併後發行股數為 195,388,098 股。

二、九十五年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一)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應列舉說明項目

奇美電子於 95 年 12 月 15 日召集之 95 年度第二次股東臨時會討論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普通股案，並於 95 年 11 月 8 日將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其召集事由業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要求說明以下事項：【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詳附件十二】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溢價發行，目前暫定私募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9.01 元，符合上述法令之規定，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依據上述法令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除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應募總數不得超過 35 人。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2)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A.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4)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奇美電子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電子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奇美電子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

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 5.本次以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00 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二)股東臨時會決議情形

奇美電子於 95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95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出席普通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共計 3,593,093,852 股，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5,781,196,078 股之 62.15%，出席特別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共計 1,577,106,464 股，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578,187,000 股之 99.9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後照案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主要決議內容如下：【股東臨時會議事錄詳附件十三】

1.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特定人選擇方式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除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應募總數不得超過 35 人。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2)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A.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4)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奇美電子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奇美電子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定達成效益

A.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合計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合計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B.預計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4,217,850	51,748,255	57,999,240	55,194,750	54,896,400
營業毛利	590,499	6,986,014	6,959,909	5,519,475	5,489,640
營業利益	358,517	2,846,154	3,189,958	3,305,711	3,019,302
稅後損益	274,160	3,363,637	2,899,962	1,655,843	1,646,892

4.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5.本次以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00 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董事會決議情形

1.奇美電子於 95 年 10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 95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價格訂定依據及相關事項，其決議內容如下：【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十四及附件十五】

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擬於不超過 800,000,000 股額度內以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其相關事宜如下：

(1)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

數之股價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 特定人選定方式

- A. 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 B. 對奇美電子財務業務有充分了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 a. 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 b. 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年度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所稱淨資產只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國內外所得金額。
- C.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 D. 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奇美電子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奇美電子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B.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定達成效益

a. 資金用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合計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合計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b.預計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4,217,850	51,748,255	57,999,240	55,194,750	54,896,400
營業毛利	590,499	6,986,014	6,959,909	5,519,475	5,489,640
營業利益	358,517	2,846,154	3,189,958	3,305,711	3,019,302
稅後損益	274,160	3,363,637	2,899,962	1,655,843	1,646,892

(4)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奇美電子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奇美電子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5)本次以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00 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6)擬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代表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事宜。

2.訂定私募普通股價格、股數及增資相關日期

依據 95 年 12 月 15 日股東臨時會之授權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奇美電子於 95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決議內容如下：【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十五】

(1)普通股之總股數為 70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私募普通股繳款日為 95 年 12 月 21 日。

(3)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依據奇美電子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 95 年 12 月 15 日前 3 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參考價 31.27 元)溢價 1.06%發行，每股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1.60 元，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2,278,000,000 元。

(4)奇美電子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為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

(6)其餘關於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依據法令及市場狀況全權處理。

3.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5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普通股案。【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五】

(四)公告申報

1.奇美電子於 95 年 10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私募普通股案，並於 95 年 12 月 15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

有關董事會決議私募之重大訊息及召開股東臨時會與決議內容之相關公告，均依規定將相關內容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十六】

2. 私募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申報

奇美電子私募實際定價日為 95 年 12 月 15 日，私募金額、私募資金用途、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當次級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應募人選擇方式、股東會決議 私募價格訂定依據、私募之參考價格及實際私募價格、轉換或認股價格已於 95 年 12 月 15 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十七】

3. 公開發行公司於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申報

於股款或價款收足後 15 日內，應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5 項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私募之股款已於 95 年 12 月 21 日收足，相關內容已於 96 年 1 月 4 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內容詳附件十八】

4. 資金運用情形於每季結束後十日內申報

奇美電子已於 96 年 1 月 4 日、96 年 4 月 10 日、96 年 7 月 10 日、96 年 10 月 12 日、97 年 1 月 10 日、97 年 4 月 10 日、97 年 7 月 10 日及 97 年 10 月 9 日將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內容詳附件十九】

5. 公開發行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

奇美電子已按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於 95 年度年報揭露辦理 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年報詳附件二十二】

(五) 私募有價證券實際執行狀況

1. 應募人名單

私募年度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95 年第二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	705,000,000 股	母公司

2. 會計師驗資及價款繳納銀行記錄。【詳附件二十】

3. 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計 705,000,000 股已於 96 年 1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請詳【詳附件二十一】。

4. 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之應募人持股變動說明

原認購股份 705,000,000 股及其嗣後無償配股取得之股份 64,860,000 股，扣除合併減少股份 394,318,537 股，合併後發行股數為 375,541,463 股。

貳、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效益

一、九十五年度第一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一)計畫內容

-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6,695,000 仟元
- 2.資金來源：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47.70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16,695,000 仟元。
- 3.股款繳納完成日期：95 年 5 月 5 日。
- 4.交付日期：95 年 7 月 13 日

(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第二季	95 年度 第三季	95 年度 第四季	96 年度 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95 第二季	12,942,024	12,942,024	—	—	—
贖回甲種特別股	96 第一季	3,752,976	—	—	—	3,752,976
合計		16,695,000	12,942,024	—	—	3,752,976

2.預計產生之效益

(1)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金額為 12,942,024 仟元，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 3%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 200,000 仟元以上。

(2)贖回甲種特別股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於贖回甲種特別股金額為 3,752,976 仟元，預計每年可以減少股息支付，減少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三)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2,942,024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計畫已於 95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2,942,024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贖回甲種特別股	支用金額	預定	3,752,976	本次贖回甲種特別股計畫已於 96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3,752,976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6,695,000	
		實際	16,695,0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四)產生效益之評估

95 年度第一次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分別於 95 年第二季及 96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1.充實營運資金

(1)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 6 月底 (私募後)	94 年 12 月底 (私募前)	增(減)變動 (%)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5.35%	47.43%	(4.39)%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123.38%	120.78%	2.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67%	125.66%	4.78%
	速動比率	72.29%	92.10%	(21.51)%

資料來源：94 年度及 95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一次所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 95 年 5 月 5 日募足款項後，其中 12,942,024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營運資金用途主係用於支付貨款及相關費用，就私募前後之財務結構觀之，奇美電子私募後之負債比率由 47.43%下降至 45.35%、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120.78%提升至 123.38%，財務結構已有改善；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125.66%提升至 131.67%、速動比率由 92.10%下降至 72.29%，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95 年度奇美電子積極投入存貨之備料及生產所致；綜上所述，私募前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且辦理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對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亦發揮正面提升之效果，其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2)節省利息支出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可減少奇美電子向金融機構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以本次募集資金金額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12,942,024 仟元及其銀行借款平均利率約 3.00%設算，95 年及以後各年度之利息節省數分別為 194,130 仟元及 388,261 仟元，依此推估，故奇美電子本次私募普通股節省利息支出之資金運用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2.贖回甲種特別股

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一次所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 95 年 5 月 5 日募足款項後，其中 3,752,976 仟元用於贖回 91 年 1 月 2 日發行之甲種特別股 78,187 仟股，可減少每年股息支出，依該甲種特別股實際發行價格每股 42 元，總發行金額為 3,283,854 仟元及股息年利率 1.45%設算，以後各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節省數為 47,616 仟元，並減少公司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故奇美電子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運用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整體而言，奇美電子籌資前後之財務結構及現金流量均有強化之趨勢，其變動尚屬合理且其效益確已顯現。

二、九十五年度第二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一)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71,50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A.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5,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31.60 元，
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22,278,000 仟元。

B.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 49,222,000 仟元。

3.股款繳納完成日期：95 年 12 月 21 日。

4.交付日期：96 年 1 月 15 日

(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合計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97 年第四季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合計		71,5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2.預計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4,217,850	51,748,255	57,999,240	55,194,750	54,896,400
營業毛利	590,499	6,986,014	6,959,909	5,519,475	5,489,640
營業利益	358,517	2,846,154	3,189,958	3,305,711	3,019,302
稅後損益	274,160	3,363,637	2,899,962	1,655,843	1,646,892

(三)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支用金額	預定	71,500,000	本次興建 TFT-LCD 六代廠計畫已於 97 年第三季提早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71,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四)產生效益之評估

95 年度第二次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已於 97 年第三季提早執行完畢，其預計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稅後損益
預計效益	96 年度	4,217,850	590,499	358,517	274,160
	97 年度	51,748,255	6,986,014	2,846,154	3,363,637
	98 年度	57,999,240	6,959,909	3,189,958	2,899,962
	99 年度	55,194,750	5,519,475	3,305,711	1,655,843
	100 年度	54,896,400	5,489,640	3,019,302	1,646,892

奇美電子 95 年度第二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募集 22,278,000 仟元，另以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投入 49,222,000 仟元，係用於興建 TFT-LCD 六代廠，96~100 年度預計效益產生之毛利率分別為 14.00%、13.50%、12.00%、10.00%及 10.00%，產生之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8.50%、5.50%、5.50%、6.00%及 5.50%，產生之稅後損益率分別為 6.50%、6.50%、5.00%、3.00%及 3.00%，TFT-LCD 六代廠提早於 97 年第三季興建完畢後，奇美電子 97 年度及 98 年度個別財報顯示之毛利率分別為 8.36%及(0.41)%，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2.01%及(5.90)%，稅後損益率分別為(1.95)%及(11.87)%，實際效益達成率未如預期，主係 97 年下半年度受全球金融海嘯衝擊，市場景氣急凍下面板價格出現大幅度下跌，公司稼動率亦大幅下調，致整體營收獲利大幅衰退；在金融風暴延續影響下，98 年度整體經濟衰退加深，顯示器面板產業受到嚴重衝擊，國際面板廠之價格競爭更顯嚴重，已無法藉由降價刺激需求，出現價格彈性失靈之困境，產值呈現衰退情勢，致 98 年度虧損持續擴大。有鑑於市場競爭嚴重，為避免虧損持續擴大，遂決定與群創光電洽談，於 98 年 11 月 14 日共同召開記者會宣佈，奇美電子以換股方式與群創光電合併，併購基準日訂於 99 年 3 月 18 日，奇美電子為消滅公司，群創光電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公司整體產能躍居世界前三大，大中小尺寸面板之產品線更趨完整，就群創光電自合併後至 103 年度之營收獲利，逐漸呈現成長趨勢，長期而言，對股東權益應發揮有正面提升之效益。

(五)未達預計目標原因之合理性

1.全球金融風暴影響，產業狀況不佳，同業競爭嚴重

奇美電子於 95 年第二季起積極投入興建 TFT-LCD 六代廠，97 年度完工後正式量產，月投入片量約六萬兩千片，主要生產 32 吋以上電視面板，97 年度公司整體總產值已由 96 年度 247,328,836 仟元提升至 97 年度 287,116,998 仟元，增加 39,788,162 仟元，惟 97 年下半年度受全球金融海嘯影響，面板價格出現大幅度下跌，公司稼動率亦大幅下調，致達成率不如預期，均為負向變動，金融風暴延續影響 98 年之營收表現，消費力道大幅減弱，全球顯示器面板產業受

到嚴重衝擊，在失業率飆升與 GDP 衰退下，價格成為消費者於消費時最重要的考慮因素，因此與國際面板廠之價格競爭更顯嚴重，已無法藉由降價刺激需求，出現價格彈性失靈之困境，產值呈現衰退情勢，綜上所述，由面板同業 97~98 年度之營收及獲利狀況來看，因其產業經營亦同樣出現大幅度衰退之情形，故奇美電子 TFT-LCD 產品之預計效益亦未如預期顯現，主係全球景氣及產業因素所致，其原因應屬合理，未發現有異常之情事。

2. 避免虧損擴大，與群創光電合併

在 97 及 98 年度金融海嘯影響下，TFT-LCD 六代廠興建完工後，未能產生預期之效益，奇美電子在衡量整體經濟情勢及公司營運狀況下，遂決定與群創光電洽談合併事宜，併購基準日訂於 99 年 3 月 18 日，奇美電子為消滅公司，群創光電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帶來的經濟規模，有益於重要關鍵零組件之取得，提供供應鏈更多整合之契機，而研發資源、技術專利及智慧財產權等既有利基亦得以進一步擴大，故奇美電子 TFT-LCD 產品之預計效益亦未如預期顯現，其原因應屬合理，未發現有異常之情事。

(六)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奇美電子 98 年營運績效雖然不如預期，惟為了整合整體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擴大營業規模及提升市場競爭力，並響應政府鼓勵企業併購經營之政策，決議與群創光電合併。99 年度合併後群創光電營業收入達 473,695,780 仟元，相較合併前群創光電之營業收入 163,548,260 仟元，增加 189.64%。另外，合併後隨產品尺寸、客戶與市場布局更趨完整，以及供應鏈、技術專利與研發能量有效整合下，提升公司在全球面板產業之競爭地位，100 年度營業收入達 485,403,114 仟元較 99 年度成長 2.47%，TFT-LCD 大尺寸與中小尺寸全年合併出貨量，亦較上一年度分別成長 21.62% 及 6.7%，顯示合併除產能整合外，公司以有效拓展業務及提升營運規模，對長期股東權益而言，仍有正面之助益。

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申報日期已逾應公告申報各季財務報告期限者，應加列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0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詳附件二十三】

肆、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事項：無。

伍、其他特別記載事項：無。

附件一 95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知書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 (原代理部)
電話：(02) 2361-3033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380

開會通知請閱背面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
※※ 本次股東臨時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

第三聯：親至股東會或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9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95年3月31日舉行之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請 察照。

此 致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編號：

中國信託蓋章處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95

☐ 親自
☐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95年3月31日上午九時

地點：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12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郵遞區號：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380 奇美(臨)

永豐(02)22982928

YS008115

YS008115

附件二 95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100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原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電話：(02)二三六一三〇三三(代表線)



股東 台啓

(無法投遞時，免退回)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度普通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二、地點：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十二號)
三、出席股數：普通股3,446,090,826股(出席率67.28%)，特別股1,577,106,464股(出席率99.93%)

主席：廖錦祥

紀錄：陳彥松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十元之普通股，提請決議。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及贖回甲種特別股，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

2.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3.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除3,752,976仟元用於贖回特別股外，其餘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3%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貳億元以上。

4.本次擬私募普通股對象之條件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①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②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新臺幣二百萬元。

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者。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5.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6.本次私募總額不超過參億伍仟萬股普通股，其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股東發言內容：戶號12537陶家駒股東及戶號2514黃阿榮股東針對私募普通股之需求、進度、執行效益等提問，經主席及指定相關人員回答後裁定棄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出席股東股數為3,435,185,919股，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3,435,185,919權，贊成權數為2,819,336,236權，反對權數為619,013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2%，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決議。

說明：1.為配合本公司業務需求，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並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討論。

2.檢附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股東發言內容：戶號12537陶家駒股東及戶號2514黃阿榮股東針對股份之發行、發行計劃及未來三年投資計畫提問，經主席及指定相關人員回答後裁定棄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出席股東股數為3,435,185,919股，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為3,435,185,919權，贊成權數為2,675,653,070權，反對權數為760,532,849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8%，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奇美電 股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會 議 事 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二月
二、地點：台南縣新市鄉奇業路一號
三、出席董事：廖錦祥、何昭陽、林榮俊、許春華、吳炳昇、陳志勇
四、列席監察人：王世昌、許萬林
五、主席：廖錦祥
六、報告事項：

紀錄：陳彥松

- (一) 呈 董事會備查 94 年 11-12 月份暨 94 年 1 月份衍生性交易表(如附件)。
(二) 本公司 92 年私募普通股 180,000,000 股及嗣後無償配股 74,607,980 股，
總計私募普通股 254,607,980 股，預計於 95 年 2 月 20 日交付滿三年即向
證期局申請補辦公開發行。

七、討論事項：

- (一)案由：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叁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十元之普通股，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贖回甲種特別股，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叁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3.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除 3,752,976 仟元用於贖回特別股外，其餘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 3%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貳億元以上。

4. 本次擬私募普通股對象之條件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①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②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或

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新臺幣二百萬元。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者。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5.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6. 擬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就私募總額不超過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二)案由：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

說明：1. 為配合本公司業務需求，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並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討論。

2. 檢附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三)案由：擬召開本公司九十五年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擬召開九十五年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訂於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於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十二號)舉行，依公司法規定自九十五年三月二日起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2. 本次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討論事項

1. 私募普通股案

2.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五日
二、地點：台南縣新市鄉奇業路 1 號
三、出席董事：廖錦祥、林榮俊(廖錦祥代)、何昭陽、許春華、吳炳昇、陳志勇、王曙生

四、列席監察人：王世昌、許萬林

五、主席：廖錦祥

紀錄：陳彥松

六、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已於 95 年 5 月 4 日向投審會申請透過境外控股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投資美金參仟萬元於大陸廣東設立「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名稱暫訂)」。

七、討論事項：

- (一) 案由：為 95 年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普通股票案，訂定私募條件、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等事宜，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贖回甲種特別股，已經本公司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

2. 茲依據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需求，確定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總股數為 350,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並訂定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繳款日為九十五年五月五日，增資基準日定為九十五年五月五日，本公司於增資基準日發行 350,00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3.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95 年 4 月 28 日)前 3 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參考價 45.43)溢價 5%發行，每股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7.7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壹佰陸拾陸億玖仟伍佰萬元。

4.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為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

6. 其餘關於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依據法令及市場狀況全權處理。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 上午 10 時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親自出席：段行建、莊宏仁、王志超、謝其嘉、嚴玉麟

委託出席：無

請 假：無

列席人員：監察人：林仁光、陳一芳、黃德才

營運管理中心副總經理：蕭志弘、財務暨投管管理總處：駱建郎

會計暨稅務管理總處：張錦源、稽核室主管：劉繼中

會計師：吳漢期、徐聖忠

主席：段行建

紀錄：陳怡光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財務暨投管管理總處】

案由六：擬辦理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案，謹 提請審議。

說明：一、本公司於 99 年與原奇美電子（股）公司合併（下稱原奇美電），概括承受原奇美電 95 年度發行之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份 1,055,000,000 股，及其嗣後無償配股取得之股份 115,405,600 股，合計共 1,170,405,600 股。合併換發比例為 2.05：1，扣除合併減少股份 599,476,039 股，共計 570,929,561 股之私募普通股。

二、上述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自交付日後已屆滿三年，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二之一條第二項規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及嗣後所配發之有價證券，於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所定限制轉讓期滿，應先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申請核發同意函，並將據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完成補辦公開發行審核程序後始得提出上市申請。

三、本公司擬將該次私募普通股合計 570,929,561 股，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申請核發同意函，再依金管會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其相關事宜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餘 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 會

附件六 重大訊息揭露

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

☒ 請輸入公司代號/簡稱: 3009 搜尋
☐ 請選擇市場別/產業別: 上市公司 產業別: 全部
 輸入欲檢索之關鍵字: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請輸入年度: 95 月份: 2 日期起: 1 迄: 31

列印網頁
 開新視窗
 問題回報
 回上頁

檢索關鍵字：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代號	簡稱	日期	序號	主旨	
3009	奇美電子	95/02/10	4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詳細資料

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

☒ 請輸入公司代號/簡稱: 3009 搜尋
☐ 請選擇市場別/產業別: 上市公司 產業別: 全部
 輸入欲檢索之關鍵字: 說明本公司95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請輸入年度: 95 月份: 3 日期起: 1 迄: 31

列印網頁
 開新視窗
 問題回報
 回上頁

檢索關鍵字：說明本公司95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代號	簡稱	日期	序號	主旨	
3009	奇美電子	95/03/31	1	說明本公司95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詳細資料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申報)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奇美電子	公司代號	3009
年度	95	期別	1
公司類別	上市公司	統一編號	16130303
設立日期	民國 87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電話	06-5051888
公司地址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奇業路 1 號		
登記資本額	75,0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66,998,969,98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決議日期(註一)	95/03/31
本次私募總股數(如為公司債，則為張數)	350,000,000	本次私募總金額(單位：新台幣元)	16,695,000,000
私募資金用途	充實營運資金、其他： (1) 贖回特別股。 (2) 充實營運資金。		
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所得資金除 3,752,976 仟元用於贖回特別股外，其餘擬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約 3%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貳億元以上。		
本次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5.22	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27.61
應募人選擇方式	本次擬私募普通股對象之條件如下： (1) 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2. 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新臺幣二百萬元。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者。 (4) 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股東會決議私募價格訂定依據	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私募之參考價格(註二)	45.43	實際私募價格	47.70
轉換或認股價格	不適用。	私募定價日期(註三)	95/04/28

專家意見	屬交換公司債者，所訂之交換價格低於交換標的股票普通股參考價格之八成，應洽專家就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表示意見，並輸入差異合理性及專家意見： 不適用。
申報日期	民國 95 年 04 月 28 日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04/28

註一：若私募證券種類為普通公司債或交換公司債者，此欄位係指董事會決議日期。

註二：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註三：定價日係董事會決議訂定私募普通公司債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價格、轉換或認股價格之日；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應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由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之訂價依據進行訂價。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申報)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奇美電子	公司代號	3009
年度	95	期別	1
公司類別	上市公司	統一編號	16130303
設立日期	民國 87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電話	06-5051888
公司地址	台南市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奇業路一號		
登記資本額	75,0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70,498,969,98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決議日期(註一)	民國 95 年 03 月 31 日	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民國 95 年 05 月 05 日
交付日期(註二)	民國 95 年 07 月 13 日	到期日期	民國年月日
定價日期	民國 95 年 04 月 28 日	本次私募總股數 (如為公司債，則為張數)	350,000,000
私募單位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47.7	本次私募總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16,695,000,000
價格訂定依據	依本公司普通股於定價日前 3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		
辦理私募之理由	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籌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私募對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募人持股比重	應分別註明公募及私募持股比重 持有普通股比重（不含本次私募普通股）：22.23%(公募：19.19%，私募：3.04%) 持有特別股比重：99.93%		
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 (註三)	與公司之關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募人之背景：奇美實業其直接或間接綜合持有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的股東為泰奇投資有限公司。		
應募人預計取得董事或監察人席次	董事：0 席；監察人：0 席		
募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適 用	單一認股權人認股數量	不適用	
	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數量	不適用	
	履約方式	不適用	
	權利存續期間	年月日～年月日	
募 海 外 有 價 證 券 適 用	發行幣別	不適用	
	掛牌地點	不適用	
私募之參考價格(註四)	45.4300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報年季	民國 95 年 01 季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元/股)	22.6500	申報日期	民國 95 年 07 月 11 日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05/05		

註一：若私募證券種類為普通公司債或交換公司債者，此欄位係指董事會決議日期

註二：交付日乙欄請填私募有價證券之發放日或劃撥日，採無實體發行者，應確實向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登錄；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上傳資料時如尚未確定交付日，請於交付日期乙欄先行填列預計發放或劃撥私募有價證券之日，嗣後如有變更，應更新其公告申報資料。

註三：應募人如屬法人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直接或間接綜合持有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註四：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1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502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			
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 %：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5/07/11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07/11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3752976000 用途說明：贖回甲種特別股。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5/07/11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07/11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1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503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			
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 %：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5/10/17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10/17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3,752,976,000 用途說明：贖回甲種特別股。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5/10/17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10/17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1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504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			
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 %：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1/04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1/04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0 百分比 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3,752,976,000 用途說明：贖回甲種特別股。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1/04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1/04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1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601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			
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12,942,024,00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 %：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4/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3,752,976,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3,752,976,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實際支用金額	3,752,976,00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 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 3,752,976,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 %：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 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4/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新股登記資本額查核報告書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300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Deloitte & Touche
6th Floor, Allied Association Industries
2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Based Industrial Park
Hsinchu 300, Taiwan, ROC
Tel : +886 (3) 578-0899
Fax: +886 (3) 577-2218
www.deloitte.com.tw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編號 16130303)為發行新股變更登記所編製之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五日資產負債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公司申請登記資本額查核辦法」及「會計師承辦公司行號申請登記資本額查核簽證須知」之規定，查核竣事。

上開資產負債表所列各科目之金額，經核對與帳載餘額調節相符。該公司原登記資本總額新台幣 75,000,000,000 元，分為 7,500,000,000 股(含公司債可轉換 250,000,000 股及保留 30,000,000 股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已實收新台幣 66,998,969,980 元(分為普通股新台幣 51,217,099,980 元及特別股新台幣 15,781,870,000 元)。茲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私募普通股 350,000,000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47.7 元溢價發行。發行新股後，登記資本總額新台幣 75,000,000,000 元，分為 7,500,000,000 股(含公司債可轉換 250,000,000 股及保留 30,000,000 股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使用)，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0,498,969,980 元，分為 7,049,896,998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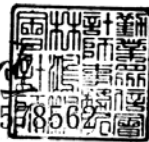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查核結果，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款確已收足現金新台幣 16,695,000,000 元(包含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新台幣 13,195,000,000 元)，經核與董事會決議內容相符，詳如股東繳納股款明細表。截至簽證日止，上述現金股款尚未動用。

謹此報告如上。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鴻鵬

林鴻鵬



身分證統一編號：J120558562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二號六樓

電話：(03)5780899

簽證日期：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六日

Audit, Tax, Consulting, Financial Advisory.

審計・稅務・企業管理諮詢・財務諮詢。

Member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活期存款存摺
DEMAND DEPOSIT PASSBOOK



存款種類代號：B

戶名：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EPOSITOR

帳號：640-10-015299-0
分行代號 科目 戶名 帳號

敬請存戶注意：

※本摺請妥為收存，請勿折捲，並請勿損壞。
※戶籍或地址變更時請通知本行。
※存取款後，敬請隨即帶回存摺。



一、24小時客戶服務中心電話：(02)2311-7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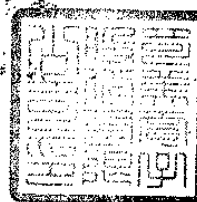
二、免付費服務專線：

1. 信用卡掛失專線：0800-231039
2. 金融卡掛失專線：0800-036132
3. 申訴專線：0800-231710、0800-231719

三、語音服務專線：

台北地區：(02)2332-6611 宜蘭地區：(03)931-5200
桃園地區：(03)494-4654 新竹地區：(03)528-6518
苗栗地區：(03)368-388 台中地區：(04)2220-5656
彰化地區：(04)838-3555 南投地區：(049)235-7009
雲林地區：(05)537-3912 嘉義地區：(05)216-1688
台南地區：(06)223-2525 高雄地區：(07)238-7585
屏東地區：(08)766-0960

四、網址：http://www.hncc.com.tw



ID 2545576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日期	摘要	金額	出	入	餘額
	MEMO		WITHDRAWAL	DEPOSIT	BALANCE
95-05-09	64053 摺補發	640100152990	080000	BROUGHT FORWARD: *****	2,499.00
1 92-12-21	06513 存款	18478		*****166,303.00	*****168,602.00
2 93-06-21	06513 存款	8		*****77.00	*****168,879.00
3 93-08-03	64057 轉帳支	*****180,000.00			*****8,879.00
4 93-12-21	06513 存款	2		*****18.00	*****8,897.00
5 94-06-21	06513 存款	0		*****0.00	*****8,897.00
6 94-12-21	06513 存款	0		*****0.00	*****8,897.00
7 95-05-05	64086 轉帳存			18,695,000.00	16,695,008.897.00
8 95-05-06	64051 轉帳支	18,695,000.00			*****8,897.00
9					
10		期初金額		8,897	
11		存入股款		16,695,000.00	
12					

截至簽註日(%)餘額 16,695,008.897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函

機關地址：台南縣新市鄉南科三路22號

聯絡人：張秀真 電話：(06)5051001 轉 2302

傳 真：(06)5051301

受文者：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7月4日

發文字號：南商字第095001503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乙份

主旨：貴公司申請私募發行新股變更登記乙案，准予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 貴公司95年5月15日(95)奇美財字第號申請書辦理。
- 二、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計35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故經發行新股後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75,000,000,000元；實收資本總額為70,498,969,980元。
- 三、貴公司修正章程內容第六條涉及資本總額變動者，暫不予登記。
- 四、有關股票簽證發行事宜，應依公司法第161條之1規定辦理，違反者將依同法規定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期滿仍未發行者，得繼續責令限期發行，並按次連續各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至發行股票為止。
- 五、依營業稅法規定，請於本案核准之次日起15日內申辦營業證異動登記。
- 六、檢附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乙份。
- 七、對本處分如有不服，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局向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訴願。

正本：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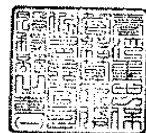
副本：本局投資組(不含附件)、工商組(含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影本各乙份)

局 長

戴 謙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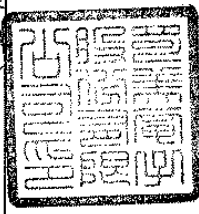
本證券係無實體發行，已由
證券集中保管處辦理登錄



校對：陳澄心 監印：顏嘉儀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 時間 打		變更 時間 打	
---------------	---	---------------	---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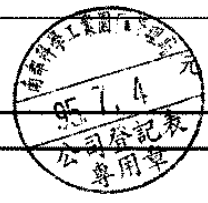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1 6 1 3 0 3 0 3
公司聯絡電話	(06) 5 0 5 1 8 8 8
僑外投資事業	☒ 是 ☐ 否 核准設立日期 87.08.06
原名稱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	(744)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新市鄉奇業路1號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廖錦祥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75,000,000,000 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70,498,969,980 元																
七、股份總數	7,500,000,000 股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5,471,709,998 股 2. 特別股 1,578,187,000 股														
九、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	30,000,000 股	十、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250,000,000 股														
十一、董事人數任期	7~9 人自 93 年 06 月 15 日至 96 年 06 月 14 日																
十二、監察人數任期	3~4 人自 93 年 06 月 15 日至 96 年 06 月 14 日																
十三、本次增資之種類及金額 (股款種類若為 9、10、11、12 之併購者,請加填第十六欄)	<table border="1"> <tr> <td>1. 現金 3,500,000,000 元</td> <td>2. 現金以外財產 元</td> </tr> <tr> <td>3. 債權抵繳股款 元</td> <td>4. 公積 元</td> </tr> <tr> <td>5. 股息及紅利 元</td> <td>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td> </tr> <tr> <td colspan="2">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td> </tr> <tr> <td>8. 股份交換 元</td> <td>9. 合併 元</td> </tr> <tr> <td>10. 分割 元</td> <td>11. 股份轉換 元</td> </tr> <tr> <td>12. 收購 元</td> <td>元</td> </tr> </table>			1. 現金 3,500,0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1. 現金 3,500,0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十四、本次減資之金額	元																
十五、本次合併銷除股份之金額	元																

※核准登記
日期文號

95年7月4日南商字第09500/5037號

※核准
日期文號

-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變更 時間 打✓	十六、被併購公司資料明細			
	併購種類	併購基準日 年 月 日	被併購公司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變更 時間 打✓	所 營 事 業		
	編號	代 碼	營 業 項 目 說 明
	1.	C C 0 1 0 8 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2)彩色濾光片(Color Filter)	

變更 時間 打✓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編號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 (或 法 人 所 在 地)			
✓	1	董事長	廖錦祥	D100210304	3,065,466,178
		(702)台南市金華路二段345巷26弄4號			
✓	2	董事	古澤隆士	I9460502FU	3,065,466,178
		()日本國千葉縣印白井町南山一丁目一番(由蘇萬源(戶號5402)代理出席董事會)			
	3	董事	許文龍	D100850880	10,055,473
		(700)台南市友愛街97號			
	4	董事	何昭陽	R100111067	2,508,330
		(701)台南市崇德路530巷98號			
✓	5	董事	許春華	D100016673	1,485,730
		(701)台南市東區關聖里23鄰裕農一街170巷30號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公司 登記 章	()	()	()	()	()	()	()
	公司 名稱	公司 所在地	營業 項目	修改 章程	董事 變更	增資	發行 新股

商 1302 - 2網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董事、監察人或其他負責人名單					
變更 時間 打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或法人所在地)					
	6	董事	林榮俊	D100337060	3,234,696
(708) 台南市安平區怡平里22鄰永華六街35巷1號六樓之3					
	7	董事	吳炳昇	D120246328	5,819,181
(701)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383號14樓之1					
	8	董事	陳志勇	Q100654744	111,184
(701) 台南市東區東寧路18之2號3樓					
	9	董事	王曙生	D100765331	0
(106) 台北市大安區民輝里15鄰新生南路一段97巷8號2樓					
	10	監察人	王世昌	S102181737	467,678,076
(701) 台南市崇德十街36號					
	11	監察人	吳永淳	D120840200	16,418
(700) 台南市健康路二段73巷5號					
	12	監察人	許萬林	N100680064	0
(800) 高雄市新興區文化路58-3號3樓					

經理人名單				
變更 時間 打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				
	1	何昭陽	R100111067	89年4月15日
(701) 台南市崇德路530巷98號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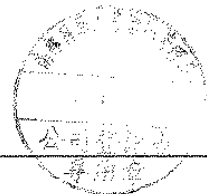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所 代 表 法 人			
變 更 時 間 打	編號	董 監 事 編 號	所 代 表 法 人 名 稱 (郵遞區號) 法 人 所 在 地
	1	1 ~ 2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 1 7) 台南縣仁德鄉三甲村三甲子 59 之 1 號
			68387705
	2	10 ~ 10	聯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 0 2) 台南市金華路一段 392 號 1 樓
			70753100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 (原代理部)
 電話: (02) 2361-3033 (代表號)
 網址: www.chinatrust.com.tw

開會通知請閱背面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 1 聯

0075*

第2聯

※※※※※※※※※※※※※※※※

※本 次 股 東 臨 時 會※

※恕 不 發 放 紀 念 品※

※※※※※※※※※※※※※※※※

⑨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95年12月15日舉行之9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請察照。

此 致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號 股東	東名 股東
...	...

感章發席自出

編號：

章記登託信國中蓋加未卡到養本
章蓋託此於勿請東股，無效者

中國信託蓋章處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9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

☐ 親自
☐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95年12月15日上午9時整

地點：南科育成中心圖書資訊廳(台南縣新市鄉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13號)

號數： 戶股： 股東有： 股持：

郵遞區號：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收件人)

③80 奇美(臨)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95年12月15日上午十時假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新市鄉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12號）舉行本公司9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會議主要內容：(1)私募普通股票。(2)臨時動議。
- 私募普通股票：(1)本公司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入億股，每股面額10元之普通股票。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年10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10004369號函之規定，將相關事宜說明如下：1.私募普通股票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依照相關法令規定，私募價格不得低於訂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算之普通股票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股價之八成；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本公司普通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算之普通股票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溢價發行，目前暫訂私募價格為每股39.01元，符合上述法令之規定。實際私募價格授權董事會依據上述法令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2.特定人選擇之方式：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除銀行業、票據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應募總數不得超過35人。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票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1)銀行業、票據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為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A.本人淨資產超過10,000,000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15,000,000元。B.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1,500,000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2,000,000元。所提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淨值扣除負債之餘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3)最近兩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資產超過50,000,000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50,000,000元者。(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興建TFT-LCD六代廠，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2)本次私募普通股票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票相同。倘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票於發行後3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3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票上市交易。(3)關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臨時會就私募總額不超過3億股，每股面額10元之普通股票之私募價格、私募條件、私募辦法及其他事項進行決議，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倘經股東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指定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票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票所需之事宜。
- 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95年12月16日起至95年12月1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議場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檢附委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原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欲委託委託書，本公司將於95年12月20日製作委託人親筆簽章委託書後送交秘書處；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trac.sil.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處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費股東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委 託 書 使 用 須 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於格式一或格式二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使用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30人；受3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4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原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380 奇美(臨)
格式一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5年12月15日舉行之第2次股東臨時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5年12月15日舉行之第2次股東臨時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私募普通股票：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2.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姓名或名稱 股數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4147 台南科學園區環西路一段3號

電話：(06)5051888



三重郵局許可證
三重字第0185號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二、地點：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十二號)
三、出席股數：普通股3,593,093,852股(出席率62.15%)，特別股1,577,106,464股(出席率99.93%)

主席：廖錦祥



紀錄：陳彥松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十元之普通股，提請 決議。

說明：1.本公司為興建TFT-LCD六代廠，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

2.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3.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 項目	預定完 成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TFT-LCD 六代廠 (Fab6)	97/12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4,217,850	51,748,255	57,999,240	55,194,750	54,896,400
營業毛利	590,499	6,986,014	6,959,909	5,519,475	5,489,640
營業利益	358,517	2,846,154	3,189,958	3,305,711	3,019,302
稅後損益	274,160	3,363,637	2,899,962	1,655,843	1,646,892

4. 本次擬私募普通股對象之條件如下：

(1) 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2)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2. 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新臺幣二百萬元。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者。

(4) 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爲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5.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6. 擬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臨時會就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之私募價格、私募條件、私募辦法及其他事項進行決議。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股東發言內容：戶號12537陶家駒股東及戶號2514黃阿榮股東針對私募普通股之需求、進度、執行效益等提問，經主席及指定相關人員回答後，戶號12537陶家駒股東表示異議，主席裁定票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出席股東股數爲3,593,093,047股，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爲3,593,093,047權，贊成權數爲2,894,871,082權，反對權數爲14,740,947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567%，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地點：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環西路三段三號
三、出席董事：廖錦祥（何昭陽代）、何昭陽、林榮俊（吳炳昇代）、吳炳昇、陳志勇、王曙生

四、列席監察人：王世昌、許萬林

主席：廖錦祥（何昭陽代）

紀錄：陳彥松

五、報告事項：

- （一）擬於液晶專區（樹谷園區）設立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樹谷分公司一案，原分公司於六廠之地址，由於尚在建廠，無法取得使用執照，申請營利事業登記證，故設立地址改借租奇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樹谷園區台南縣新市鄉豐華村 8 鄰紫棟路 26 號之廠房，預計 10 月底前可取得設立登記之核准，11 月中可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11 月底前可取得進口廠商登記，12 月進行進口機台事宜（12 月前機台進口可採專案辦理）。

六、承認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說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業經勤業會計師事務所黃樹傑、林鴻鵬二位會計師於九十五年十月十七日核閱竣事並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決議通過。

七、討論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十元之普通股，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之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 10 元之普通股。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10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004469 號函之規定，將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1. 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依照相關法令規定，私募價格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之八成。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擬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溢價發行，目前暫訂私募價格為每股 39.01 元，符合上述法令之規定。實際私募價格授權

董事會依據上述法令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2.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除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應募總數不得超過 35 人。有關本次私募普通股之選擇方式說明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 本人淨資產超過 10,0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 15,000,000 元。

☐ 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 1,500,000 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 2,000,000 元。

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 50,000,000 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 50,000,000 元者。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私募普通股之預定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 項目	預定 完成 日期	所需資金總 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TFT-LCD 六代廠 (Fab6)	97/12	71,500,000	4,500,000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	1,50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4,217,850	51,748,255	57,999,240	55,194,750	54,896,400
營業毛利	590,499	6,986,014	6,959,909	5,519,475	5,489,640

營業利益	358,517	2,846,154	3,189,958	3,305,711	3,019,302
稅後損益	274,160	3,363,637	2,899,962	1,655,843	1,646,892

(二)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3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3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三)擬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就私募總額不超過八億股，每股面額10元之普通股之私募價格、私募條件、私募辦法及其他事項進行決議。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擬於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事宜。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決議通過。

(二)案由：擬召開本公司九十五年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擬召開九十五年普通股暨特別股股東臨時會，訂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於南科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南科二路十二號)舉行，依公司法規定自九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2. 本次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討論事項

1. 私募普通股案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決議通過。

(三)案由：向東方匯理銀行台北分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美金參仟萬元整，提請決議。

說明：1. 本公司為營業所需，向東方匯理銀行台北分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美金參仟萬元整，期間一年。

2. 本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與東方匯理銀行台北分行簽訂相關契約並授權相關人員從事上述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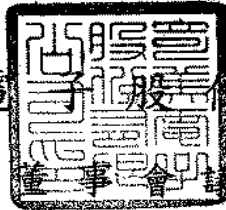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決議通過。

(四)案由：向安泰銀行沙鹿分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新台幣參億伍仟萬，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為營業所需，向安泰銀行沙鹿分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參億伍仟萬，期間一年。

2. 本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與安泰銀行沙鹿分行簽訂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 二、地點：台南縣科學工業園區環西路一段 3 號
- 三、出席董事：廖錦祥、吳炳昇、許春華(廖錦祥代)、何昭陽、林榮俊、陳志勇、王曙生
- 四、列席監察人：王世昌、許萬林
- 五、主席：廖錦祥
- 六、報告及承認事項：
- 七、討論事項：

紀錄：陳彥松



(一) 案由：為 95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普通股案，訂定私募條件、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等事宜，提請 決議。

說明：1. 本公司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已經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規定，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之普通股。

2. 茲依據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需求，確定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總股數為 705,000,000 股，每股面額十元，並訂定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繳款日為 95 年 12 月 21 日，增資基準日定為 95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於增資基準日發行 705,000,000 股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3.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95 年 12 月 15 日)前 3 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參考價 31.27)溢價 1.06%發行，每股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1.6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 22,278,000,000 元。
4.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之對象為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
6. 其餘關於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依據法令及市場狀況全權處理。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決議通過。

八、散會

附件十六 重大訊息揭露

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

☒ 請輸入公司代號/簡稱: 3009 搜尋
☐ 請選擇市場別/產業別: 上市公司 ☒ 產業別: 全部
 輸入欲檢索之關鍵字: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請輸入年度: 95 月份: 10 日期起: 1 迄: 30

[列印網頁](#)
[開新視窗](#)
[問題回報](#)
[回上頁](#)

檢索關鍵字：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代號	簡稱	日期	序號	主旨	
3009	奇美電子	95/10/25	2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詳細資料

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

☒ 請輸入公司代號/簡稱: 3009 搜尋
☐ 請選擇市場別/產業別: 上市公司 ☒ 產業別: 全部
 輸入欲檢索之關鍵字:
 請輸入年度: 95 月份: 12 日期起: 15 迄: 15

[列印網頁](#)
[開新視窗](#)
[問題回報](#)
[回上頁](#)

代號	簡稱	日期	序號	主旨	
3009	奇美電子	95/12/15	2	說明本公司95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詳細資料
3009	奇美電子	95/12/15	4	董事會決議私募條件及增資基準日等事宜	詳細資料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申報)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奇美電子	公司代號	3009
年度	95	期別	2
公司類別	上市公司	統一編號	16130303
設立日期	民國 87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電話	06-5051888
公司地址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奇業路一號		
登記資本額	86,0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73,593,830,78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決議日期(註一)	95/12/15
本次私募總股數(如為公司債，則為張數)	705,000,000	本次私募總金額(單位：新台幣元)	22,278,000,000
私募資金用途	興建廠房、其他： 興建 TFT-LCD 六代廠。		
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	1.預定 97/12 完成，詳細資金運用表請詳本次議事手冊說明。 2.預計 96-100 年共可產生 9,840,494 仟元之稅後損益，詳細預計達成效益表請詳本次議事手冊說明。		
本次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8.74	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31.89
應募人選擇方式	本次擬私募普通股對象之條件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2.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或本人與配偶之年度平均所得合計超過新臺幣二百萬元。所稱淨資產指在中華民國境內外之資產市價減負債後之金額；所得指依我國所得稅法申報或經核定之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其他可具體提出之國內外所得金額。 (3)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總資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之法人或基金，或依信託業法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臺幣五千萬元者。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本公司目前擬洽商之應募人為符合前述條件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其關係企業、及潛在之策略性與財務投資人。		
股東會決議私募價格訂定依據	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私募之參考價格(註二)	31.27	實際私募價格	31.60
轉換或認股價格	不適用。	私募定價日期(註三)	95/12/15
專家意見	屬交換公司債者，所訂之交換價格低於交換標的股票普通股參考價格之八成，應洽專家就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表示意見，並輸入差異合理性及專家		

	意見： 不適用。
申報日期	民國 95 年 12 月 19 日
第一次確認日期	95/12/15

註一：若私募證券種類為普通公司債或交換公司債者，此欄位係指董事會決議日期。

註二：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註三：定價日係董事會決議訂定私募普通公司債或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價格、轉換或認股價格之日；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應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由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之訂價依據進行訂價。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申報)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奇美電子	公司代號	3009
年度	95	期別	2
公司類別	上市公司	統一編號	16130303
設立日期	民國 87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電話	06-5051888
公司地址	台南市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奇業路一號		
登記資本額	86,0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80,643,830,78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決議日期(註一)	民國 95 年 12 月 15 日	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民國 95 年 12 月 21 日
交付日期(註二)	民國 96 年 01 月 15 日	到期日期	民國年月日
定價日期	民國 95 年 12 月 15 日	本次私募總股數(如為公司債，則為張數)	705,000,000
私募單位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31.6000	本次私募總金額(單位：新台幣元)	22,278,000,000
價格訂定依據	依本公司普通股於定價日前 3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溢價發行		
辦理私募之理由	本公司為興建 TFT-LCD 六代廠並考量私募方式募集迅速性、便捷之特性，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私募對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募人持股比重	應分別註明公募及私募持股比重 持有普通股比重（不含本次私募普通股）：26.98%(公募：20.93%，私募：6.05%) 持有特別股比重：99.93%		
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註三)	與公司之關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募人之背景：奇美實業其直接或間接綜合持有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的股東為泰奇投資有限公司。		
應募人預計取得董事或監察人席次	董事：0 席；監察人：0 席		
募 工 認 股 憑 證 適 用	單一認股權人認股數量	不適用	
	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數量	不適用	
	履約方式	不適用	
	權利存續期間	年月日～年月日	
私 募 海 外 有 價 證 券 適 用	發行幣別	不適用	
	掛牌地點	不適用	
私募之參考價格(註四)	31.27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報年季	民國 95 年 03 季

定價日前之最近期財 報每股淨值(元/股)	26.0200	申報日期	民國 96 年 01 月 04 日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上市交易。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1/04		

註一：若私募證券種類為普通公司債或交換公司債者，此欄位係指董事會決議日期

註二：交付日乙欄請填私募有價證券之發放日或劃撥日，採無實體發行者，應確實向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登錄；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上傳資料時如尚未確定交付日，請於交付日期乙欄先行填列預計發放或劃撥私募有價證券之日，嗣後如有變更，應更新其公告申報資料。

註三：應募人如屬法人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直接或間接綜合持有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註四：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504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22,278,000,000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1/04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1/04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1/04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1/04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601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2,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9,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13%
實際支用金額	3,408,456,265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15,793,414,071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22%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55,706,585,929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六代廠建廠進度超前		
申報日期	96/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4/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4/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602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4,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13,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19%
實際支用金額	13,131,885,614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28,925,299,685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4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42,574,700,315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六代廠建廠進度超前		
申報日期	96/07/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7/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07/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07/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603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10,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23,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33%
實際支用金額	9,355,923,624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38,281,223,309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54%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33,218,776,691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六代廠建廠進度超前		
申報日期	96/10/12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10/12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6/10/12		
第一次確認日期	96/10/12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604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20,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43,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61%
實際支用金額	5,608,730,784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43,889,954,093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61%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27,610,045,907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1/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1/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1/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1/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701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15,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58,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82%
實際支用金額	7,293,373,746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51,183,327,839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72%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20,316,672,161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4/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4/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4/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702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10,0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68,5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96%
實際支用金額	11,446,611,842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62,629,939,681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88%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8,870,060,319 用途說明：興建 TFT-LCD 六代廠。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7/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7/10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07/10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07/10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私募有價證券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公司代號：3009 公司名稱：奇美電子

年度：95 期別：2

證券種類：普通股

請輸入申報年季：9703

單位：新台幣元

私募資金用途：興建廠房			
預定支用金額	1,500,000,00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70,000,000,00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98%
實際支用金額	8,870,060,319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71,500,000,000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10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未支用資金餘額：0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六代廠建廠進度超前。		
申報日期	97/10/09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10/09		

私募資金用途：其他			
預定支用金額	0	累計預訂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實際支用金額	0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及其百分比%	累計預定支用金額：0 累計預定支用百分比%：0%
未支用資金餘額及用途說明	不適用		
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不適用		
申報日期	97/10/09		
第一次確認日期	97/10/09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300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Deloitte & Touche
6th Floor, Allied Association Industries
2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Based Industrial Park
Hsinchu 300, Taiwan, ROC
Tel: +886 (3) 578-0899
Fax: +886 (3) 577-2218
www.deloitte.com.tw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新股登記資本額查核報告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編號 16130303)為發行新股變更登記所編製之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公司申請登記資本額查核辦法」及「會計師承辦公司行號申請登記資本額查核簽證須知」之規定，查核竣事。

上開資產負債表所列各科目之金額，經核對與帳載餘額調節相符。該公司原登記資本總額新台幣 86,000,000,000 元，分為 8,600,000,000 股(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 250,000,000 股及保留 30,000,000 股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實收新台幣 73,593,830,780 元，分為 7,359,383,078 股(包含普通股 5,781,196,078 股及特別股 1,578,187,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茲經該公司股東會暨董事會決議私募普通股 705,000,000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31.6 元溢價發行。發行新股後，登記資本總額新台幣 86,000,000,000 元，分為 8,600,000,000 股(含公司債可轉換股份 250,000,000 股及保留 30,000,000 股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0,643,830,780 元，分為 8,064,383,078 股(包含普通股 6,486,196,078 股及特別股 1,578,187,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依本會計師查核結果，本次發行新股之股款確已收足新台幣 22,278,000,000 元(包含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新台幣 15,228,000,000 元)，其繳納內容為國內股東全數以美金出資計美金 684,634,296.25 元，按資產負債表日對美金匯率 32.54 換算等值新台幣 22,278,000,000 元抵繳股款，詳如國內股東匯入外幣資金抵繳股款明細表。截至簽證日止，上述現金股款尚未動用。

謹此報告如上。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明輝

陳明輝

身分證統一編號：[印章]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二號六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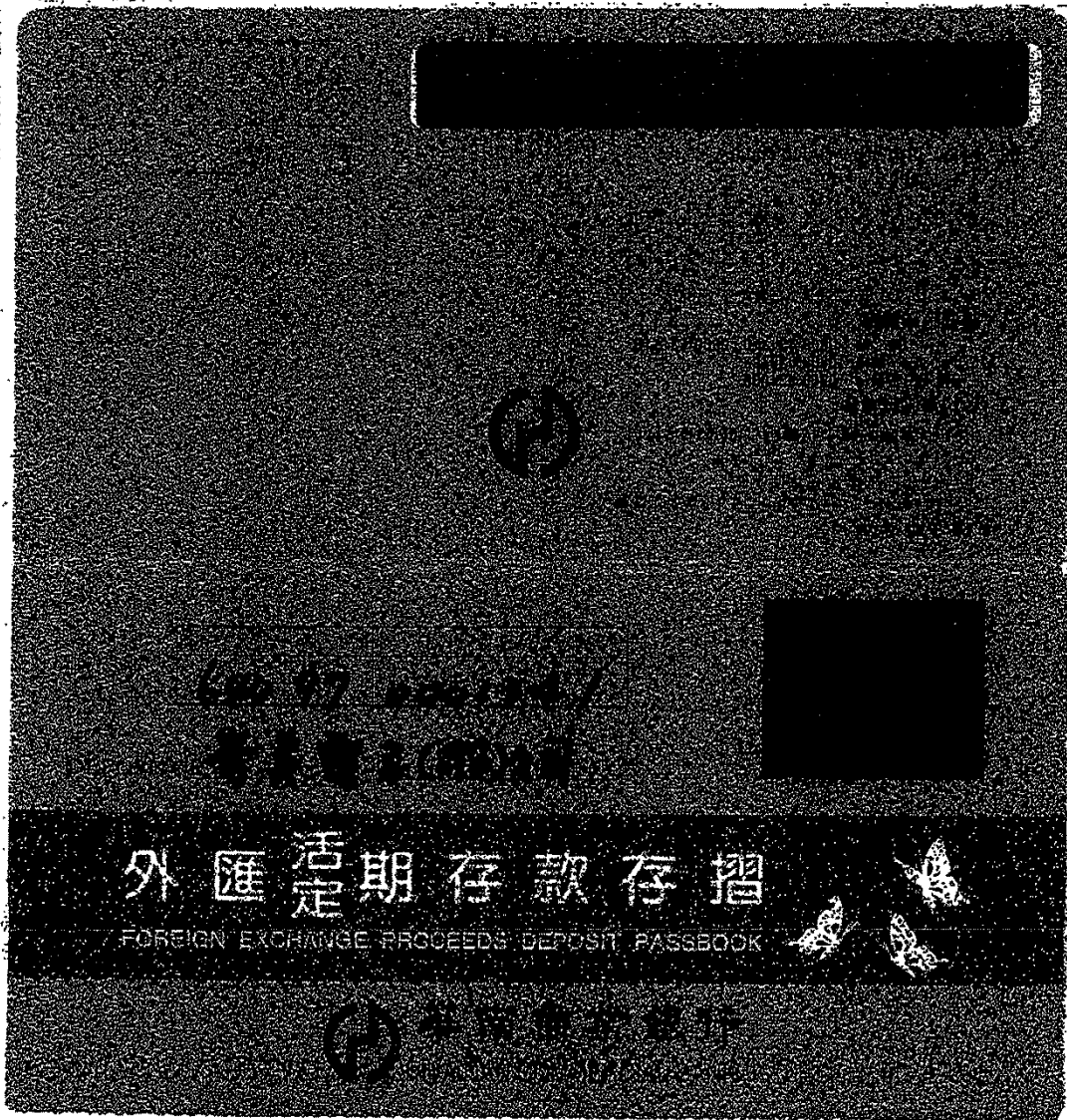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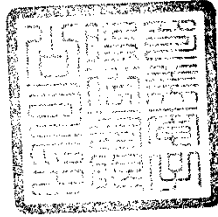
電話：(03)5780899

簽證日期：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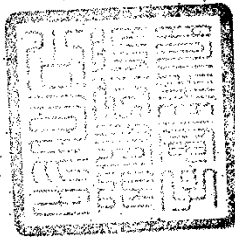
Audit.Tax.Consulting.Financial Advisory.

審計。稅務。企業管理諮詢。財務諮詢。

Member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Dec 26 2006 14:40 P.01/02



日期	摘要	MEMO	支出	DEPOSIT	餘額
DATE	DATE	MEMO	WITHDRAWAL	DEPOSIT	BALANCE
95-12-21	64057	640970001341 61	承前頁 BROUGHT FORWARD	***61,613,550.71	
1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11*****8,390.00	***61,621,940.71	
2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12*****44,990.00	***61,666,930.71	
3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13*****2,150.19	***63,817,127.51	
4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14*****649,524.02	***64,466,651.53	
595-12-21	64061*	轉帳存USD	奇美實業 ***684,634,298.25	***749,100,947.78	
6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61*****2,325,000.00	***751,425,947.78	
7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79*****3,770,000.00	***755,195,947.78	
8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80*****18,519.50	***755,214,467.28	
995-12-21	640F6*	轉帳存USD	TNB603042 *****2,210,014.73	***757,424,482.01	
095-12-21	640F6*	轉帳存USD	TNB603050 *****1,999,294.04	***759,423,776.05	
195-12-21	640F6*	轉帳存USD	TNB602978C *****509,523.72	***759,933,299.77	
295-12-21	64053*	轉帳支USD	***15,000,000.00 B	***744,933,299.77	

華南商業銀行
HUA NAN BANK

3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489*****972,018.00	***745,905,317.77	
4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501*****4,967,990.00	***750,873,307.77	
595-12-21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504*****4,817.75	***750,877,925.52	
695-12-21	64053*	轉帳支USD	*****250,000.00 B	***750,627,925.52	
795-12-21	64053*	轉帳支USD	***15,000,000.00 B	***735,627,925.52	
895-12-22	64053*	轉帳存USD	TNI6137415*****2,576.50	***735,630,502.02	
995-12-22	64053*	轉帳存USD	TNI6137555*****588,033.00	***736,218,535.02	
095-12-22	64053*	轉帳存USD	TNI6137556*****53,676.81	***736,272,211.63	
195-12-22	64055*	轉帳存USD	TNI6137599*****100,049.13	***736,372,260.76	
295-12-22	64055*	轉帳存USD	TNI6137600*****3,210,630.00	***739,582,890.76	
395-12-22	640F6*	轉帳存USD	TNB603063 *****2,335,155.36	***741,918,046.12	
495-12-22	64053*	轉帳支USD	*****549,500.00 B	***741,368,546.12	

華銀電話語音服務 提供

1. 台灣轉帳 2. 銀錢匯票 3. 金卡掛失 4. 預約轉帳 5. 更改密碼 6. 外匯轉帳
7. 其他服務 (1) 活期存款 (2) 定期存款 (3) 本項功能僅限 (4) 加幣外幣匯兌 (5) 查詢各項存款利息 (6) 查詢各項存款利率 (7) 查詢各項存款期限 (8) 查詢各項存款金額
8. 理財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6

日期	摘要	MEMO	支出 WITHDRAWAL	收入 DEPOSIT	餘額 BALANCE
95-12-22	64053	640970001341 61		承前頁 BROUGHT FORWARD	***741,368,546.12
195-12-22	64053	轉帳支USD	***29,000,000.00		***712,368,546.12
295-12-22	64053	轉帳存USD	TNI6137839	***3,679.62	***712,372,225.74
395-12-22	64053	轉帳存USD	TNI6137851	***38,399.92	***712,410,625.66
495-12-25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65	***185.00	***712,410,810.66
595-12-25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66	***628.00	***712,411,438.66
695-12-25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05	***6,175,314.33	***718,586,752.99
795-12-25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06	***50,790.00	***718,637,542.99
895-12-25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48	***9,491,677.34	***728,129,220.33
9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44	***84,000.00	***728,213,220.33
10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45	***3,072,638.00	***731,285,858.33
11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747	***105,000.00	***731,390,858.33
12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1	***189.00	***731,391,047.33

華南商業銀行
HUA NAN BANK

13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3	***1,465,170.00	***732,856,217.33
14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4	***1,208,658.00	***734,064,875.33
15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5	***21,297.00	***734,086,172.33
16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6	***2,531,830.38	***736,618,002.71
1795-12-26	64057	轉帳存USD	TNI6137827	***224,265.14	***736,842,267.85
1895-12-26	64053	轉帳存USD	2202210010	***3,780.00	***736,846,047.85
1995-12-26	64053	轉帳支USD	*****	***640,000.00	***736,206,047.85
2095-12-26	64053	轉帳支USD	*****	***58,800,000.00	***479,606,047.85
2195-12-26	64053	轉帳支USD	*****	***65,000,000.00	***414,606,047.85
2295-12-26	64053	轉帳支USD	*****	***100,000,000.00	***314,606,047.85

華南電話語音服務 提供

1. 台灣轉帳 2. 餘額查詢 3. 金融卡掛失 4. 預約轉帳 5. 更改密碼 6. 外匯轉帳
7. 其他服務 (1) 利率查詢 (2) 匯率查詢 (3) 本行及國外分行地點查詢 (4) 本行及國外分行營業時間查詢 (5) 本行及國外分行代辦所查詢 (6) 本行及國外分行ATM查詢 (7) 本行及國外分行電話查詢 (8) 本行及國外分行網址查詢
8. 理財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7

期初金額 USD 64,466,651.53

存入股款 684,674,296.25

存入非股款 23,109,177.88

動支非股款 23,109,177.88

截至簽證日 (1996)

餘額 712,410,625.66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函

741

臺南縣新市鄉奇業路1號

受文者：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機關地址：台南縣新市鄉南科三路22號
聯絡人：張秀真 電話：(06)5051001 轉 2302
傳真：(06)5051301
電子信箱：jane@stsipa.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南商字第0960000528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乙份

主旨：貴公司申請發行新股變更登記乙案，准予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 貴公司96年1月5日申請書辦理。
- 二、本次私募現金發行普通股計705,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故經發行新股後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86,000,000,000元；實收資本總額為80,643,830,780元。
- 三、有關股票發行事宜，應依公司法第161條之1規定辦理，違反者將依同法規定處新台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期滿仍未發行者，得繼續責令限期發行，並按次連續各處新台幣2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至發行股票為止。
- 四、依營業稅法規定，請於本案核准之次日起15日內申辦營利事業證異動登記。
- 五、檢附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乙份。
- 六、對本處分如有不服，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局向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訴願。

正本：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工商組(含公司變更登記表正本、影本各乙份)

局 長

陳俊偉
臺南縣新市鄉奇業路1號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本簽證案已由華僑商業銀行信託部受理申請

校對：郭嘉倩

監印：顏嘉儀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時請打✓		變更時請打✓	
--------	---	--------	---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1 6 1 3 0 3 0 3
公司聯絡電話	(06) 5 0 5 1 8 8 8
僑外投資事業	☒ 是 ☐ 否 核准設立日期 87.08.06
原名稱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	(744)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縣新市鄉奇業路1號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廖錦祥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86,000,000,000 元																
✓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80,643,830,780 元																
七、股份總數	8,600,000,000 股	✓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6,486,196,078 股 2. 特別股 1,578,187,000 股														
九、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	30,000,000 股	十、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250,000,000 股														
十一、董事人數任期	7-9 人自 93 年 06 月 15 日至 96 年 06 月 14 日																
十二、監察人數任期	3-4 人自 93 年 06 月 15 日至 96 年 06 月 14 日																
✓ 十三、本次增資之種類及金額 (股款種類若為9、10、11、12之併購者,請加填第十六欄)	<table border="1"> <tr> <td>1. 現金 7,050,000,000 元</td> <td>2. 現金以外財產 元</td> </tr> <tr> <td>3. 債權抵繳股款 元</td> <td>4. 公積 元</td> </tr> <tr> <td>5. 股息及紅利 元</td> <td>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td> </tr> <tr> <td colspan="2">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td> </tr> <tr> <td>8. 股份交換 元</td> <td>9. 合併 元</td> </tr> <tr> <td>10. 分割 元</td> <td>11. 股份轉換 元</td> </tr> <tr> <td>12. 收購 元</td> <td>元</td> </tr> </table>			1. 現金 7,050,0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1. 現金 7,050,000,00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公司債轉換股份 元																
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元																	
8. 股份交換 元	9. 合併 元																
10. 分割 元	11. 股份轉換 元																
12. 收購 元	元																
十四、本次減資之金額	元																
十五、本次合併銷除股份之金額	元																

※核准登記
日期文號

96年1月15日南商字第060000528

※
檔號

-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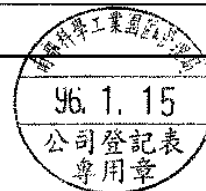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變更 時請 打✓	十六、被併購公司資料明細			
	併購種類	併購基準日	被併購公司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年 月 日		

變更 時請 打✓	所 營 事 業		
	編號	代 碼	營 業 項 目 說 明
	1.	C C 0 1 0 8 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2)彩色濾光片(Color Filter)	

變更 時請 打✓	董 事、監 察 人 或 其 他 負 責 人 名 單				
	編號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或 法 人 所 在 地)		
	1	董事長	廖錦祥	D100210304	3,440,607,444
			(702)台南市金華路二段345巷26弄4號		
	2	董事	古澤隆士	I9460502FU	3,440,607,444
			()日本國千葉縣印白井町南山一丁目一番(由蘇萬源(戶號5402)代理出席董事會)		
	3	董事	許文龍	D100850880	10,538,135
			(700)台南市友愛街97號		
	4	董事	何昭陽	R100111067	2,968,729
			(701)台南市崇德路530巷98號		
	5	董事	許春華	D100016673	1,797,045
			(701)台南市東區關聖里23鄰裕農一街170巷30號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公司登記章	()	()	()	()	()	()	()	()	()
公司名稱	公司所在地	營業項目	修改章程	董事變更	增資	發行新股	經理人	印鑑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變更 時請 打	編號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 (或 法 人 所 在 地)					
	6	董事	林榮俊	D100337060	3,629,961
(708) 台南市安平區怡平里22鄰永華六街35巷1號六樓之3					
✓	7	董事	吳炳昇	D120246328	2,948,501
(701)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383號14樓之1					
	8	董事	陳志勇	Q100654744	116,520
(701) 台南市東區東寧路18之2號3樓					
	9	董事	王曙生	D100765331	0
(106) 台北市大安區民輝里15鄰新生南路一段97巷8號2樓					
	10	監察人	王世昌	S102181737	490,126,623
(701) 台南市崇德十街36號					
	11	監察人	吳永淳	D120840200	17,206
(700) 台南市健康路二段73巷5號					
	12	監察人	許萬林	N100680064	0
(800) 高雄市新興區文化路58-3號3樓					

經 理 人 名 單				
變更 時請 打	編號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郵遞區號) 住 所 或 居 所				
	1	何昭陽	R100111067	89年4月15日
(701) 台南市崇德路530巷98號				

有續頁請打 ☒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奇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1.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2.有、無續頁，請於頁尾勾選一項，並請勿刪除

所 代 表 法 人			
變更 時間 打	編號	董 監 事 編 號	所 代 表 法 人 名 稱 (郵遞區號) 法 人 所 在 地
	1	1 ~ 2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17) 台南縣仁德鄉三甲村三甲子 59 之 1 號
	2	10 ~ 10	聯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02) 台南市金華路一段 392 號 1 樓

有續頁請打 ☐無續頁請打 ☒

公務記載蓋章欄

附件二十二 年報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一)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完成日期	95年05月05日	95年12月21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95年3月31日臨時股東會通過 數額：不超過參佰伍拾萬股	95年12月15日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過 數額：不超過捌億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定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平均數之股價定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私募普通對象之條件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2.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或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且其所得來源係由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3)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或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且其所得來源係由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5)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本次私募普通對象之條件如下： (1)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組織。 (2)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充分瞭解之國內外自然人，且於應募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1.本人淨資產超過新臺幣一千萬元或本人與配偶淨資產合計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2.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或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且其所得來源係由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3)最近兩年度，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或本人年度平均所得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且其所得來源係由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4)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5)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前次所發行之股票或認購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票而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二)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報主管機關備查日期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認購價格	與公司關係
普通股	95年5月5日	95年7月11日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六條第四項第三款	350,000,000股	新台幣47.7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普通股	95年12月21日	96年1月4日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六條第四項第三款	705,000,000股	新台幣31.6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附件二十三 103 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段行建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1835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5,130,45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0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新台幣 9,754,686 仟元，管理階層已於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說明所欲採行之對策。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吳漢期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1 0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0,989,741	15	\$ 44,137,818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52,453	-	227,70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20,00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70,976,005	15	66,358,291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112,400	1	2,049,98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849,589	1	4,255,683	1
130X	存貨	六(六)	33,787,842	7	50,524,156	10
1410	預付款項		1,441,603	-	1,194,87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284,870	-	2,544,56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66,309	-	408,89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9,380,812	39	171,701,969	3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605,155	-	712,603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137,117	1	3,952,53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364,225	1	4,919,13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233,609,843	49	273,505,759	5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693,677	-	706,85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0,219,137	4	21,214,994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7,778,516	4	18,123,869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160,082	2	12,327,72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67,991	-	1,035,45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3,135,743	61	336,498,916	66
1XXX	資產總計		\$ 482,516,555	100	\$ 508,200,885	10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2,526,999	5		\$				31,179,767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05,016	-						689,097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四)					1,351	-						-	-
2170	應付帳款						74,954,439	15						65,435,586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252,946	1						8,756,24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3,912,180	5						20,715,595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582,258	-						454,48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3,133,489	1						1,949,02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66,162,663	14						169,097,708	3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04,157	-						2,309,24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9,135,498	41						300,586,751	59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四)					-	-						21,918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42,293,423	9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77,580	-						909,70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九					11,438,618	3						12,104,654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209,621	12						13,036,280	3
2XXX	負債總計						253,345,119	53						313,623,031	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99,545,364	20						91,094,288	1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9,584,369	21						96,058,741	19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9,272	-						2,328,981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4,229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979,173	5						5,092,716	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927,656	1	(					1,531,49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7,690,063	47						193,043,229	38
36XX	非控制權益						1,481,373	-						1,534,625	-
3XXX	權益總計						229,171,436	47						194,577,854	3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二)(十六)及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2,516,555	100		\$				508,200,88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4年2月1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28,661,898 100	\$ 422,730,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378,276,897) (89)	(384,971,385) (91)
5900 營業毛利		50,385,001 11	37,759,115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3,224,079) (1)	(2,974,223) (1)
6200 管理費用		(6,810,443) (1)	(7,169,9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77,083) (3)	(12,265,650)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211,605) (5)	(22,409,847) (6)
6900 營業利益		28,173,396 6	15,349,26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734,952 1	2,627,86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130,475) (1)	(7,166,77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3,309,347) (1)	(5,103,230)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5,814 -	(63,77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39,056) (1)	(9,705,915) (2)
7900 稅前淨利		22,534,340 5	5,643,353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857,432) -	(548,334) -
8200 本期淨利		\$ 21,676,908 5	\$ 5,095,019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078,767 1	\$ 2,712,774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三)	284,946 -	16,772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六(四)	(278,458) -	79,47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三)	(55,790) -	(11,870)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1,659 -	36,12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48,369 -	26,24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3,159,493 1	\$ 2,859,517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4,836,401 6	\$ 7,954,536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676,759 5	\$ 5,102,568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49 -	(7,549) -
合計		\$ 21,676,908 5	\$ 5,095,019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44,853 6	\$ 7,953,07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8,452) -	1,460 -
合計		\$ 24,836,401 6	\$ 7,954,536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1	\$ 0.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8	\$ 0.5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4年2月1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民國 102 年												
1月1日	\$ 79,129,708	\$ 119,677,980	\$ 2,328,981	\$ -	(\$ 27,308,220)	(\$ 2,818,705)	(\$ 1,609,513)	\$ 423,629	\$ -	\$ 169,823,860	\$ 1,533,165	\$ 171,357,02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7,308,220)	-	-	27,308,220	-	-	-	-	-	-	-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六(十六)	11,250,000	3,269,051	-	-	-	-	-	-	14,519,051	-	14,519,05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四)	725,260	187,212	-	-	-	-	-	(754,166)	158,306	-	158,30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0,680)	-	10,680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189,976	-	-	-	-	-	366,898	556,874	-	556,87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32,062	-	-	-	-	-	-	-	32,062	-	32,062
本期淨利	-	-	-	-	5,102,568	-	-	-	-	5,102,568	(7,549)	5,095,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9,852)	2,740,631	65,168	54,561	-	2,850,508	9,009	2,859,517
12月31日	<u>\$ 91,094,288</u>	<u>\$ 96,058,741</u>	<u>\$ 2,328,981</u>	<u>\$ -</u>	<u>\$ 5,092,716</u>	<u>(\$ 78,074)</u>	<u>(\$ 1,544,345)</u>	<u>\$ 478,190</u>	<u>(\$ 387,268)</u>	<u>\$ 193,043,229</u>	<u>\$ 1,534,625</u>	<u>\$ 194,577,854</u>
民國 103 年												
1月1日	\$ 91,094,288	\$ 96,058,741	\$ 2,328,981	\$ -	\$ 5,092,716	(\$ 78,074)	(\$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 193,043,229	\$ 1,534,625	\$ 194,577,854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六)	8,500,000	2,125,000	-	-	-	-	-	-	10,625,000	-	10,625,000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509,272	-	(509,272)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44,229	(1,144,229)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90,495)	-	-	-	-	(90,495)	-	(90,49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八)	-	(1,266,944)	-	-	-	-	-	-	(1,266,944)	-	(1,266,944)
101年度虧損撥補調整	六(十八)	-	2,328,981	(2,328,981)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8,924)	48,924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47,174	-	-	-	-	-	-	(43,951)	3,223	-	3,223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289,523	-	-	-	-	-	288,704	578,227	-	578,227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47,030)	-	-	-	-	-	-	-	(47,030)	-	(47,030)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44,800)	(44,800)
本期淨利	-	-	-	-	21,676,759	-	-	-	-	21,676,759	149	21,676,9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46,306)	3,161,022	284,498	(231,120)	-	3,168,094	(8,601)	3,159,493
12月31日	<u>\$ 99,545,364</u>	<u>\$ 99,584,369</u>	<u>\$ 509,272</u>	<u>\$ 1,144,229</u>	<u>\$ 24,979,173</u>	<u>\$ 3,082,948</u>	<u>(\$ 1,259,847)</u>	<u>\$ 247,070</u>	<u>(\$ 142,515)</u>	<u>\$ 227,690,063</u>	<u>\$ 1,481,373</u>	<u>\$ 229,171,436</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22,534,340	\$ 5,643,35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60,899,556	77,851,43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四)	578,227	556,874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五)	820	4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65,814)	63,779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794,041)	(1,977,799)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179,758	138,658
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351,066	921,82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3,586,581	5,051,96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28,633)	(293,741)
股利收入	(	39,958)	(58,89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417,004	(310,4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98,617	(1,275,676)
應收帳款	(	4,618,534)	8,336,8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062,415)	6,500,243
其他應收款	(	1,047,816)	734,595
存貨		16,736,314	(8,456,587)
預付款項	(	246,732)	(226,676)
其他流動資產	(	257,414)	(123,0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299,025)	(399,357)
應付帳款		9,518,853	(16,066,1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503,297)	(4,958,074)
其他應付款		4,070,494	749,050
負債準備-流動		1,184,460	814,253
其他流動負債	(	290,486)	513,1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721,826)	3,133,4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4,980,099	76,863,471
支付所得稅	(	768,062)	(974,3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212,037	75,889,159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0,167)	(\$ 916,90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02,524	3,963,68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92,75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279,3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73,5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685,201	136,185
獲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59,451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64,337	941,407
購置不動廠、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0,526,552)	(18,370,343)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六(二十七)	4,253,209	1,174,898
購置無形資產		(18,140)	(157,78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070)	29,586
收取利息		368,335	364,391
收取股利		64,221	201,7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83,151)	(12,161,04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8,881,219)	(14,499,54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699,430)
長期借款償還數		(61,671,395)	(51,589,030)
應付公司債償還數		-	(2,00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98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六)	10,625,000	14,519,05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90,495)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266,944)	-
發行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四)	-	181,315
買回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54)	(8,260)
非控制權益減少		(44,800)	-
支付利息		(3,608,923)	(5,586,1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946,530)	(60,662,0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9,567	173,7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851,923	3,239,8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137,818	40,897,9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0,989,741	\$ 44,137,81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4年2月1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4 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LCD 面板、LCD 模組、LCD 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估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

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於處分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57	(1)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原名：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轉單公司	100	100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經銷公司	-	100	(3)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原名：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原名：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經銷公司	97	97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akers Tradi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
	Innolux Corporation	經銷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2)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	100	(2)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原名：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Ltd. (原名：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原名：TPO Displays Europe B.V.)	控股及測試 研發公司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原名：TPO Displays Japan K.K.)	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原名：TPO Display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售後服務 公司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agic Su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onics Trading Ltd.	轉單公司	-	100	(3)
	Nets Trading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經銷公司	100	100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原名：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測試維修 公司	100	100	-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	100	(3)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取得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剩餘 43%之股權，並以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持股 100%之子公司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與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並依組織重組進行會計處理。

(3)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Sonics Trading Ltd. 及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解散清算完畢。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表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

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需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
8.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9年
其他	2~6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5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及其他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1)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公允價值避險)。
 - (2)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公允價值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可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僅對於外幣長期借款之公允價值風險應用公允價值避險會計。以匯率交換規避外幣長期借款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

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外幣長期借款被規避之可歸屬於利率風險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2)若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調整數，將採有效利息法於至到期日前之期間攤銷於當期損益。

6.現金流量避險

- (1)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 (2)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3)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十九)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如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3.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以本公司通知員工，並經雙方合意其得認購股份之數量與價格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一) 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合併個體以外之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二十三) 企業合併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

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營運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外在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

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72	\$ 2,80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5,954,667	32,827,254
定期存款	20,806,255	11,028,129
	66,763,494	43,858,192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4,226,247	279,626
	<u>\$ 70,989,741</u>	<u>\$ 44,137,818</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上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為三個月內到期且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52,453</u>	<u>\$ 227,703</u>
<u>非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榮創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77,019	\$ 78,337
評價調整	528,136	634,266
	<u>\$ 605,155</u>	<u>\$ 712,603</u>
<u>負 債 項 目</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605,016</u>	<u>\$ 689,097</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976,857 及\$1,060,390。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 425,000	103/10~104/3	USD(sell)	\$ 467,000 102/10~103/3
JPY(buy)	48,580,180	103/10~104/3	JPY(buy)	47,065,250 102/10~103/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8,000	103/10~104/2	EUR(sell)	188,000 102/10~103/3
USD(buy)	47,574	103/10~104/2	USD(buy)	256,665 102/10~103/3
			TWD(sell)	26,762,745 102/12~103/3
			USD(buy)	904,000 102/12~103/3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債券投資	\$ 220,000	\$ -
<u>非流動項目</u>		
上市公司股票及債券投資	\$ 3,582,677	\$ 1,896,076
興櫃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54,440	2,056,454
	<u>\$ 5,137,117</u>	<u>\$ 3,952,530</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分別為\$536,429 及\$1,875,599。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經董事會核准出售Himax Technologies, Inc.股票及存託憑證，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880,884(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均為 twA+ 以上，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帳面金額。

(四)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1,351	\$ -
<u>非流動項目</u>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	\$ 21,918
現金流量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指定為避險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預期認列於當
之衍生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期產生期間	期損益之期間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1,351)	(\$ 21,918)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1)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利率(TWD90/180CP(Page51328))交換固定利率，以進行避險。

(2)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224	\$ 3,210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277,234	(82,687)

(3)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之利益為\$289。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447	\$ 24,516
應收帳款	71,922,008	68,063,587
	\$ 71,943,455	\$ 68,088,103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827,583)	(1,590,591)
減：備抵呆帳	(139,867)	(139,221)
	\$ 70,976,005	\$ 66,358,291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天內	\$ 611,670	\$ 3,259,953
61-180天	64,488	594,665
181天以上	73,023	157,567
	<u>\$ 749,181</u>	<u>\$ 4,012,185</u>

3.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39,867 及\$139,221。

(2)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	\$ 139,221	\$ 117,322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	820	453
備抵呆帳-本期重分類	-	21,447
備抵呆帳-本期沖銷	(211)	-
淨兌換差額	37	(1)
12月31日	<u>\$ 139,867</u>	<u>\$ 139,221</u>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於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六)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料	\$ 3,851,583	\$ 3,970,268
在製品	17,996,857	29,182,602
製成品	11,939,402	17,371,286
	<u>\$ 33,787,842</u>	<u>\$ 50,524,15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78,358,466	\$ 384,541,919
回升利益	(473,142)	(1,397,747)
報廢損失及其他	391,573	1,827,213
	<u>\$ 378,276,897</u>	<u>\$ 384,971,38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清理過期及呆滯存貨，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下降，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mpower Holding Ltd.	\$ 1,477,199	\$ 1,526,449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50,726	476,176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64,907	410,671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83,267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3,259
其他	71,393	149,312
	<u>\$ 2,364,225</u>	<u>\$ 4,919,134</u>

1.本公司及子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103年12月31日	\$ 5,190,457	\$ 1,417,506	\$ 2,211,238	(\$ 581,093)
102年12月31日	24,441,179	7,330,642	21,222,917	2,223,356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每股股價(元)
	102年12月31日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45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5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陸續出售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並自喪失影響力之日起，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評估認列關聯企業之減損損失為\$245,253。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84,139,364	8,652	(341,088)	1,545,170	185,352,098
機器設備	433,442,047	393,335	(19,161,213)	17,904,638	432,578,807
其他	<u>29,178,672</u>	<u>210,165</u>	<u>(4,149,307)</u>	<u>4,789,534</u>	<u>30,029,064</u>
	<u>650,612,875</u>	<u>612,152</u>	<u>(23,651,608)</u>	<u>24,239,342</u>	<u>651,812,76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68,425,305)	(15,250,980)	327,125	(154,535)	(83,503,695)
機器設備	(291,198,835)	(40,505,195)	18,063,267	(11,624,229)	(325,264,992)
其他	<u>(20,748,143)</u>	<u>(3,617,759)</u>	<u>4,042,819</u>	<u>(1,800,945)</u>	<u>(22,124,028)</u>
	<u>(380,372,283)</u>	<u>(59,373,934)</u>	<u>22,433,211</u>	<u>(13,579,709)</u>	<u>(430,892,715)</u>
未完工程及待驗 設備	<u>3,265,167</u>	<u>19,220,115</u>	<u>(814,963)</u>	<u>(8,980,522)</u>	<u>12,689,797</u>
	<u>\$273,505,759</u>				<u>\$233,609,843</u>

102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79,137,767	96,030	(326,605)	5,232,172	184,139,364
機器設備	405,398,313	808,409	(9,815,779)	37,051,104	433,442,047
其他	<u>26,297,094</u>	<u>305,186</u>	<u>(3,255,595)</u>	<u>5,831,987</u>	<u>29,178,672</u>
	<u>614,685,966</u>	<u>1,209,625</u>	<u>(13,397,979)</u>	<u>48,115,263</u>	<u>650,612,87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51,417,547)	(16,270,281)	300,169	(1,037,646)	(68,425,305)
機器設備	(238,302,893)	(55,655,014)	6,605,916	(3,846,844)	(291,198,835)
其他	<u>(18,162,188)</u>	<u>(3,611,175)</u>	<u>2,832,151</u>	<u>(1,806,931)</u>	<u>(20,748,143)</u>
	<u>(307,882,628)</u>	<u>(75,536,470)</u>	<u>9,738,236</u>	<u>(6,691,421)</u>	<u>(380,372,283)</u>
未完工程及待驗 設備	<u>25,722,521</u>	<u>16,893,203</u>	<u>-</u>	<u>(39,350,557)</u>	<u>3,265,167</u>
	<u>\$332,525,859</u>				<u>\$273,505,759</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可回收金額，分別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351,066、及\$676,575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03 年 度			102 年度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568,440	-	568,440	568,440	-	568,440
	<u>756,687</u>	<u>-</u>	<u>756,687</u>	<u>756,687</u>	<u>-</u>	<u>756,6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49,837)	(13,173)	(63,010)	(36,664)	(13,173)	(49,837)
	<u>\$ 706,850</u>		<u>\$ 693,677</u>	<u>\$ 720,023</u>		<u>\$ 706,85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10,523 及\$721,774，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

(十)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 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103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807,308	\$ -	(\$ 673,622)	\$ 3,349	\$ 8,137,035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3,497,213	18,140	(8,911)	486,719	3,993,161
	<u>29,401,149</u>	<u>18,140</u>	<u>(682,533)</u>	<u>490,068</u>	<u>29,226,824</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5,215,970)	(1,193,337)	673,622	-	(5,735,685)
其他	(2,970,185)	(319,112)	7,012	10,283	(3,272,002)
	<u>(8,186,155)</u>	<u>(1,512,449)</u>	<u>680,634</u>	<u>10,283</u>	<u>(9,007,687)</u>
	<u>\$21,214,994</u>				<u>\$20,219,137</u>
	102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805,803	\$ 1,700	(\$ 195)	\$ -	\$ 8,807,308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3,437,199	156,081	(144,553)	48,486	3,497,213
	<u>29,339,630</u>	<u>157,781</u>	<u>(144,748)</u>	<u>48,486</u>	<u>29,401,14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3,709,759)	(1,507,211)	195	805	(5,215,970)
其他	(2,720,812)	(333,127)	142,720	(58,966)	(2,970,185)
	<u>(6,430,571)</u>	<u>(1,840,338)</u>	<u>142,915</u>	<u>(58,161)</u>	<u>(8,186,155)</u>
	<u>\$22,909,059</u>				<u>\$21,214,994</u>

2.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960,230	\$ 1,068,073
營業費用	552,219	772,265
	<u>\$ 1,512,449</u>	<u>\$ 1,840,338</u>

- 3.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採用年折現率 4.89%及 4.22%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前開方式評估結果，並無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2,526,999	\$ 31,179,767	無
利率區間	<u>1.2046%~3.9235%</u>	<u>1.7461%~3.8919%</u>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108,368,190	\$ 152,654,461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129,148	258,354
信用借款	98/09~103/06	-	16,372,450
		\$ 108,497,338	\$ 169,285,265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41,252)	(187,5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6,162,663)	(169,097,708)
		<u>\$ 42,293,423</u>	<u>\$ -</u>
利率區間		<u>1.2474%~2.4737%</u>	<u>0.995%~2.795%</u>

- 1.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依「經濟部協助企業辦理銀行債權債務協商作業要點」，向經濟部申請協助與聯貸銀行團進行債權債務協商。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全體債權金融機構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中長期聯貸借款

將原陸續於民國 101 年至 103 年到期之中長期聯貸借款，展延二至三年還款，每年按一定比率償還本金，利率條件按原利率或加碼計算。

(2)非聯貸短中期借款

本公司按未清償本金餘額(或原額度)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授信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開授信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利率條件按原利率加碼計算，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3) 衍生金融商品信用額度

本公司按原額度之至少三分之二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信用額度期限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開衍生產品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信用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4) 其他事項

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

I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豁免本公司因債權債務協商展延期間前之原合約所訂各項將導致本公司需提前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之約定及承諾。

(5) 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承諾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且將本諸誠信原則專注本業營運，除設備改善及本業擴充設備外，不得從事本業以外之投資。另於「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期間內，本公司不得申請破產、重整等法律行為。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聯貸銀行依約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及其他長期借款餘額\$169,097,708(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2 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3 年底前完成。故自民國 10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起已無將聯貸借款全數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之情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底雖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惟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3 年底已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4 年底前完成。

6. 本公司為償還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所需，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 685 億元聯合授信案。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

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5,920	\$ 1,504,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88,938)	(1,454,62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16,982</u>	<u>\$ 49,727</u>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當期服務成本	10,470	9,148
利息成本	30,087	21,975
精算損益	61,009	8,2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605,920</u>	<u>\$ 1,504,354</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54,627	\$ 1,398,6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092	20,980
精算損益	5,219	(3,622)
雇主之提撥金	-	38,63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88,938</u>	<u>\$ 1,454,627</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70	\$ 9,148
利息成本	30,087	21,9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092)	(20,980)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1,465</u>	<u>\$ 10,14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7,991	\$ 6,593
推銷費用	184	329
管理費用	848	1,058
研發費用	2,442	2,163
	<u>\$ 11,465</u>	<u>\$ 10,143</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55,790	\$ 11,870
累積金額	\$ 68,243	\$ 12,453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4,311 及 \$17,358。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2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5,920	\$ 1,504,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88,938)	(1,454,627)
計畫短絀	\$ 116,982	\$ 49,72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60,201	\$ 320,046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219	(\$ 3,622)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確定提辦退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99,252 及\$1,758,981。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如下(不包括 2.所述因合併所繼受之部分)：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0	25,000	6	說明(2)(3)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05.13	20,000	5	說明(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05.19	50,000	5	說明(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2.01.17	36,122	-	立即既得
-無償配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無償配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無償配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07.09	85,000	-	立即既得

- (1)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四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30%、30%及 4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三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40%、30%及 3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3)該員工認股權計劃已到期。
- (4)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0%、40%及 40%之比率分批達成既得條件。
- (5)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
- (6)本公司給與日於民國 99 年至 103 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 位公 平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3.7.9	14.90	12.50	36.01	0.84	0.00	0.42	2.42
-無償配發	102.12.12	10.65	-	-	-	-	-	10.65
-有償認購	102.12.12	10.65	5.00	-	-	-	-	5.65
-無償配發	102.3.29	18.40	-	-	-	-	-	18.40
-有償認購	102.3.29	18.40	5.00	-	-	-	-	13.40
-無償配發	102.1.30	15.35	-	-	-	-	-	15.35
-有償認購	102.1.30	15.35	5.00	-	-	-	-	10.35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1.17	14.15	12.98	48.20	0.36	0.00	0.65	1.17
員工認股權	100.05.19	26.70	26.70	35.67	48.60	0.00	1.00	7.31 ~8.32
員工認股權	99.05.13	39.85	39.85	51.57	48.60	0.00	0.80	15.12 ~16.98

2. 本公司因合併所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 明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24,819	5年	說明B、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2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2 (說明A)	6年	說明C、D

A. 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B.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50%、5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C.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5%、25%、25%及 25%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D.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E. 上述認股權憑證之給與單位數已依合併換股比例調整。

(2) 本公司使用 Hull & White (2002) Enhanced FASB 123 的二項式模型估計前揭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51.6	39.20	45.10	36.78	0.61	0.82	3.57~4.14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51.6	67.53	45.10	24.78	0.61	0.82	4.23~4.41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51.6	80.63	45.10	48.54	0.61	0.82	3.65~3.82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03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94,819	\$28.71			
本期執行	-	-			\$12.6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24,819)	32.10			
期末流通在外	<u>70,000</u>	25.63	\$ 32.59	0.38年	
			22.85	1.39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0,000</u>	26.75			

102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842	\$41.79			
本期執行	-	-			\$14.9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25,023)	57.05			
期末流通在外	<u>94,819</u>	28.71	\$ 34.46	1.38年	
			23.82	2.39年	
			33.93	0.75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1,819</u>	31.13			

- 4.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578,227 及\$556,874。

(十五)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訴訟及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0,809	\$ 1,808,220	\$ 1,949,02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723,491	2,451,275	5,174,76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17,279)	(1,873,027)	(3,990,30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021</u>	<u>\$ 2,386,468</u>	<u>\$ 3,133,489</u>

1.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訴訟準備及其他

本公司之訴訟準備及其他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專利權及反托拉斯法案訴訟相關，其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六) 股本

-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0,000,000(其中 50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99,545,36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股數(仟股)	102年度 股數(仟股)
1月1日	9,109,429	7,912,971
現金增資	850,000	1,125,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2,52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93)	(1,068)
12月31日	<u>9,954,536</u>	<u>9,109,429</u>

-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決議擬以不超過 20 億股之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並經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8.5 億股之國內現金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7 月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12.5 元，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已募足\$10,625,000，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5 日完成變更登記。
- 3.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6 日決議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總額暫定為\$9,360,000(約折合美金 312,625 仟元)。因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團同意展延辦理現金增資，且基於維護股東權益之立場，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金管會同意廢止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4.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於同年 7 月 18 日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案並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募集完成。本次現金增資共發行新股 1,125,000 仟股，除其中 112,500 仟股係供員工認購外；餘 1,012,500 仟股用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01,250 仟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 10 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4.481 元溢價發行，折合新台幣每股價格為 12.98 元。本次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14,519,051(已扣除發行成本)。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合計尚有 69 仟單位流通在外，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數計 692 仟股。
5.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無償配發及有償認購各 36,263 仟股，其中有償認購每股價格為\$5 元，並以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93 仟股，並依法辦理減資。
6.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合併換股方式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發行新股 4,046,382 仟股。前揭因合併而發行之新股，包含對被合併公司原於民國 95 年 5 月及 12 月私募發行之普通股，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而發行之新股計 570,929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法交易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仍未補辦公開發行。
7.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份 300,000 仟股，以其中 299,935 仟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9,967.5 仟單位，於倫敦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兩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9.02 元溢價發行。截至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終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終止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存託及保管機構已於同年 11 月完成辦理相關註銷及價金分配等事宜。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 年 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94,106,611	\$ 56,303	\$ 1,697,935	\$ 197,892	\$ 96,058,74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25,000				2,125,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266,944)	-	-	-	(1,266,944)
101年度虧損撥補調整	2,328,981	-	-	-	2,328,98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48,924	48,92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65,665	-	-	(65,665)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47,174	47,174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205,700	-	83,823	-	289,523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407,899	-	(407,899)	-	-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47,030)	-	-	(47,030)
12月31日	<u>\$ 97,972,912</u>	<u>\$ 9,273</u>	<u>\$ 1,373,859</u>	<u>\$ 228,325</u>	<u>\$ 99,584,369</u>

	102 年 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118,065,992	\$ 24,241	\$ 1,587,747	\$ -	\$ 119,677,98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7,308,220)	-	-	-	(27,308,220)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269,051	-	-	-	3,269,05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87,212	187,21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10,680	10,680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42,263	-	147,713	-	189,976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37,525	-	(37,525)	-	-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32,062	-	-	32,062
12月31日	<u>\$ 94,106,611</u>	<u>\$ 56,303</u>	<u>\$ 1,697,935</u>	<u>\$ 197,892</u>	<u>\$ 96,058,741</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特別股息，再提不低於5%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本公司屬成長迅速、資本密集之新興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派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原虧損撥補表於民國102年6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均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27,308,220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01年度虧損撥補表修正案，以法定盈餘公積\$2,328,981及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24,979,239彌補虧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9,272	
特別盈餘公積	1,144,229	
現金股利	90,495	\$ 0.01
	<u>\$ 1,743,996</u>	

另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14 元，共\$1,266,944，併同股東現金股利分配，合計每股配發現金 0.15 元。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5.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各該年度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民國 102 年度估計金額為\$172,217 及\$4,004。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43,922 及\$90，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167,791，主要係估列成數不同所致，已於股東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處理，列為 103 年度費用。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為\$1,436,187。

本公司董事會提議通過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03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8,074)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1,531,497)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1,224)	-	(1,224)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277,234)	-	(277,234)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536,429	-	-	536,429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251,483)	-	-	(251,483)
外幣換算差異數	3,087,368	-	-	-	3,087,3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	-
限制權利新股變動	-	-	-	(43,951)	(43,95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288,704	288,704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3,654	8,005	-	-	81,659
所得稅影響數	-	(8,453)	47,338	-	38,885
12月31日	<u>\$ 3,082,948</u>	<u>(\$1,259,847)</u>	<u>\$ 247,070</u>	<u>(\$142,515)</u>	<u>\$1,927,656</u>
	102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2,818,705)	(\$1,609,513)	\$ 423,629	\$ -	(\$4,004,589)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3,210)	-	(3,210)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82,687	-	82,687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1,875,599	-	-	1,875,599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1,858,827)	-	-	(1,858,827)
外幣換算差異數	2,703,765	-	-	-	2,703,76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54,166)	(754,166)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366,898	366,898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6,866	(744)	-	-	36,122
所得稅影響數	-	49,140	(24,916)	-	24,224
12月31日	<u>(\$ 78,074)</u>	<u>(\$1,544,345)</u>	<u>\$ 478,190</u>	<u>(\$387,268)</u>	<u>(\$1,531,497)</u>

(二十)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634,368	\$ 823,063
利息收入	328,633	293,741
股利收入	39,958	58,897
其他收入	1,731,993	1,452,167
	<u>\$ 2,734,952</u>	<u>\$ 2,627,868</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	(\$ 976,857)	(\$ 1,060,39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42,754	2,488,707
處分投資利益	794,041	1,977,7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9,758)	(138,658)
減損損失	(351,066)	(921,828)
訴訟損失及其他	(5,659,589)	(9,512,404)
	<u>(\$ 5,130,475)</u>	<u>(\$ 7,166,774)</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579,026	\$ 5,026,870
公司債	-	5,662
其他	7,555	19,42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自權益轉列之 (利益)損失	(277,234)	82,687
公允價值避險	-	(31,642)
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	-	225
	<u>\$ 3,309,347</u>	<u>\$ 5,103,230</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6,106,336	\$ 38,023,935
折舊費用	59,387,107	75,549,643
攤銷費用	1,512,449	2,301,795
	<u>\$ 107,005,892</u>	<u>\$ 115,875,373</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517,392	\$ 35,697,937
股份基礎給付	578,227	556,874
退職後福利	2,010,717	1,769,124
	<u>\$ 46,106,336</u>	<u>\$ 38,023,935</u>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791,019	\$ 1,082,71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4,819	(76,99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95,838</u>	<u>1,005,72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406)	457,388
所得稅費用	<u>\$ 857,432</u>	<u>\$ 548,33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8,453	(\$ 49,140)
現金流量避險	(47,338)	24,916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9,484)	(2,018)
	<u>(\$ 48,369)</u>	<u>(\$ 26,24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535,027	\$ 1,868,96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33,680)	152,71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04,819	(76,99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34,872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74,672	118,7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3,658,278)	(1,515,072)
所得稅費用	<u>\$ 857,432</u>	<u>\$ 548,334</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288,013	(\$ 121,640)	\$ -	166,37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364,411	(36,493)	-	327,91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48,380	260,035	(8,453)	699,962
以前年度費用遞轉	97,965	(57,171)	-	40,7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00,697	-	200,697
虧損扣抵	16,702,351	(708,777)	-	15,993,574
其他	222,749	116,965	9,484	349,198
小計	\$ 18,123,869	(\$ 346,384)	\$ 1,031	\$ 17,778,5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1,357)	\$ 51,357	\$ -	\$ -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97,943)	-	47,338	(50,605)
商譽攤銷	(726,842)	332,155	-	(394,687)
其他	(33,566)	1,278	-	(32,288)
小計	(\$ 909,708)	\$ 384,790	\$ 47,338	(\$ 477,580)
合計	\$ 17,214,161	\$ 38,406	\$ 48,369	\$ 17,300,936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98,369	\$ 189,644	\$ -	288,01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69,057	195,354	-	364,41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82,738	(83,498)	49,140	448,380
折舊費用財稅差	5,256	(3,006)	-	2,250
以前年度費用遞轉	243,826	(145,861)	-	97,965
虧損扣抵	16,500,416	201,935	-	16,702,351
其他	319,435	(100,954)	2,018	220,499
小計	\$ 17,819,097	\$ 253,614	\$ 51,158	\$ 18,123,8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55,343)	\$ 403,986	\$ -	(\$ 51,35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73,027)	-	(24,916)	(97,943)
商譽攤銷	(533,081)	(193,761)	-	(726,842)
其他	(27,115)	(6,451)	-	(33,566)
小計	(\$ 1,088,566)	\$ 203,774	(\$ 24,916)	(\$ 909,708)
合計	\$ 16,730,531	\$ 457,388	\$ 26,242	\$ 17,214,161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409,544	\$ 409,544	103年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9年	核定數	\$ 14,641,521	\$ 3,414,183	104年~109年
100年	核定數	63,808,943	14,879,288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43,505,968	10,055,723	111年
		<u>\$ 121,956,432</u>	<u>\$ 28,349,194</u>	

10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44,982,156	\$ 37,405,250	103年
99年	核定數	22,184,259	9,273,300	104年~109年
100年	申報數	63,324,406	17,700,435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43,601,064	12,053,847	111年
		<u>\$ 174,091,885</u>	<u>\$ 76,432,832</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1,105,662</u>	<u>\$ 81,415,741</u>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0,486,590 及\$12,677,405。

8. 本公司對設計、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及彩色濾光片等產品之部分所得，可於民國 97 年度至民國 104 年度內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10.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1. 本公司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38,931</u>	<u>\$ 1,082,780</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6%</u>	<u>20.48%</u>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3年度	102年度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21,676,759	\$ 5,102,5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377,302	8,967,08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31	\$ 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21,676,759	\$ 5,102,5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377,302	8,967,0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06,514	15,173
-限制型股票	41,875	27,609
	9,525,691	9,009,86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28	\$ 0.57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二十七)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832,267	\$ 18,102,82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383,261	3,650,77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88,976)	(3,383,261)
本期支付現金	\$ 20,526,552	\$ 18,370,343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103年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 1,839,001	\$ 3,390,107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2,414,208	-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	(2,414,208)
本期收取現金	\$ 4,253,209	\$ 975,89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4,450,540	\$ 5,814,715
-關聯企業	33,263	13,940
	\$ 14,483,803	\$ 5,828,655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為出貨或月結 30~12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或出貨 30~90 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及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3,019,919	\$ 7,813,860
－關聯企業	11,275,187	17,054,293
	<u>\$ 24,295,106</u>	<u>\$ 24,868,153</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為 30 天至 120 天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80 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及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委託加工

(1) 委託加工

	103年度	102年度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24,425	\$ 163,027
－關聯企業	-	8,412
	<u>\$ 124,425</u>	<u>\$ 171,439</u>

(2) 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其他關係人	\$ 2,505,250	\$ 2,576,372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產品係由關係企業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6,084,501	\$ 2,047,883
－關聯企業	27,899	2,102
	<u>\$ 6,112,400</u>	<u>\$ 2,049,98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5,225,129	\$ 4,522,389
－關聯企業	27,817	4,233,854
	<u>\$ 5,252,946</u>	<u>\$ 8,756,24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度	102年度
— 關聯企業	\$ 639,044	\$ 1,277,032
— 其他關係人	21,407	67,197
	<u>\$ 660,451</u>	<u>\$ 1,344,229</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 關聯企業	\$ 229	\$ 32,374
— 其他關係人	748	10,887
	<u>\$ 977</u>	<u>\$ 43,261</u>

出售財產交易

(1)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價款及處分(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 其他關係人	<u>\$ 46,157</u>	<u>\$ 2,807</u>	<u>\$ 91,960</u>	<u>\$ 12,418</u>

(2)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 其他關係人	<u>\$ 46,382</u>	<u>\$ 82,280</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982	\$ 46,386
股份基礎給付	18,638	27,582
退職後福利	216	334
	<u>\$ 92,836</u>	<u>\$ 74,302</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定期存款	\$ 253	\$ 5,603	海關關稅保證金及信用狀擔保
- 定期存款	-	-	土地租賃保證
- 活期存款	2,284,617	2,538,964	聯貸保證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632,314	211,132,039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存出保證金	11,079,360	12,327,000	提存歐盟執委會之上訴保證金
- 定期存款	80,722	722	契約擔保金
	<u>\$ 177,077,266</u>	<u>\$ 226,004,32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針對巴西案，本公司目前仍持續配合調查中。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 2.2 億美元並按 5 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美金 3,500 萬。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迄今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迄今已與 12 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 12 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 3 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2 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 3 月提存 3 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歐盟法院於民國 103 年 2 月判決認定本公司上訴一部分有理由，並將原裁罰金額降至 2.88 億歐元。本公司已於法定期間內提出部分上訴。

(3)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實際或評估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2.Eidos Display, LLC 與 Eidos III, LLC(下稱"Eidos")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群創光電以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本訴訟案已由行政法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對本訴訟案做出簡易判決(Summary Judgment)，認定 Eidos 專利無效，並已由本案審理法官於民國 103 年 1 月確認該簡易判決。Eidos 於民國 103 年 2 月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提出上訴，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舉行聽審，但尚未對本案進行裁決。本案之最終結果無法確定，需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二)承諾事項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38,375	\$ 13,229,191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用廠房、土地及倉庫等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71,800	\$ 572,23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152,538	2,132,349
超過5年	1,541,309	1,961,865
	<u>\$ 4,265,647</u>	<u>\$ 4,666,451</u>

3.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u>\$ 693,635</u>	<u>\$ 390,02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金管會同意廢止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二)6.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1,160,082</u>	<u>\$ 11,103,454</u>	<u>\$ 12,327,722</u>	<u>\$ 12,265,170</u>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108,456,086</u>	<u>\$108,456,086</u>	<u>\$169,097,708</u>	<u>\$169,097,708</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

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四)。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匯率變動 1% 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後淨利之影響分別為增加 \$304,219 及減少 \$439,379。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672,372	31.65	\$ 242,830,574	\$4,077,314	29.81	\$ 121,544,730
日幣	6,197,615	0.26	1,611,380	761,223	0.28	213,142
歐元	363,657	38.47	13,989,885	405,043	41.09	16,643,21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17,538	31.65	\$ 70,185,078	\$2,108,219	29.81	\$ 62,846,008
港幣	322,534	4.08	1,315,939	266,670	3.84	1,024,013
日幣	5,383,824	0.26	1,399,794	4,813,897	0.28	1,347,891
歐元	3,834	38.47	147,494	3,651	41.09	150,0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531,987	31.65	\$ 206,737,389	\$5,531,327	29.81	\$ 164,888,858
日幣	38,466,012	0.26	10,001,163	36,451,156	0.28	10,206,324
歐元	292,992	38.47	11,271,402	176,291	41.09	7,243,797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3及102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1,031及\$142,521；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027,423及\$746,506。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碼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271,243 及\$423,213。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D. 依多項模擬方案之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等利率交換有將借款由浮動利息轉換為固定利息之經濟效果。一般來說，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款，再透過利率交換之方式轉換為固定利率，將會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所能取得之市場利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交易對手協議按特定期間進行利率交換，而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率兩者間所產生之差額，係參考協議之名目本金計算。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

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B.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各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2,526,999	\$ -	\$ -	\$ -	\$ 22,526,999
應付帳款	80,207,385	-	-	-	80,207,385
其他應付款	23,912,180	-	-	-	23,912,18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6,192,903	42,304,435			108,497,338
其他金融負債	36,821	10,938,112	663	6,344	10,981,940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31,179,767	\$ -	\$ -	\$ -	\$ 31,179,767
應付帳款	74,191,829	-	-	-	74,191,829
其他應付款	20,715,595	-	-	-	20,715,59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9,097,708	-	-	-	169,097,708
其他金融負債	114,516	8,220,937	29,493	25,582	8,390,528

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05,016	\$ -	\$ 605,016
利率交換合約	1,351	-	1,351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	\$ 689,097
利率交換合約	-	21,918	21,918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

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05,155	\$ -	\$ -	\$ 605,155
-遠期外匯合約	-	52,453	-	52,4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296,020	-	1,841,097	5,137,117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4,121,175</u>	<u>\$ 52,453</u>	<u>\$ 1,841,097</u>	<u>\$ 6,014,725</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05,016	\$ -	\$ 605,016
-換匯換利合約	-	-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351	-	1,351
合計	<u>\$ -</u>	<u>\$ 606,367</u>	<u>\$ -</u>	<u>\$ 606,367</u>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12,603	\$ -	\$ -	\$ 712,603
-遠期外匯合約	-	227,703	-	227,7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028,601	-	1,703,929	3,732,530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2,961,204</u>	<u>\$ 227,703</u>	<u>\$ 1,703,929</u>	<u>\$ 4,892,836</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9,097	\$ -	\$ 689,09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1,918	-	21,918
合計	<u>\$ -</u>	<u>\$ 711,015</u>	<u>\$ -</u>	<u>\$ 711,015</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 1,703,929	\$ 610,017
本期取得	162,730	-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0,701	420,9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96,382	1,350,330
本期處分	(232,645)	(126,563)
自第三等級轉出	-	(550,777)
12月31日	<u>\$ 1,841,097</u>	<u>\$ 1,703,929</u>

(四)健全財務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 \$9,754,686，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陸續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公司之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與聯貸銀行進行債權債務協商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債權銀行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同意本公司各項短中長期貸款還款期限之展延及銀行額度之續展計畫，以期維護各債權人之權益及本公司之繼續營運。請參閱附註六(十二)3.之說明。

本公司為償還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所需，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 685 億元聯合授信案。

2.辦理現金增資

依附註六(十二)3.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本公司應配合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至 103 年度已辦妥部分現金增資，請參閱附註六(十六)2.及 4.之說明；另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團同意展延辦理現金增資，基於維護股東權益之立場，經金管會同意廢止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3.積極改善營運狀況

本公司持續依市場需求動態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營業收入並改善毛利，並嚴格管控各項費用及支出，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4.資本支出管控計畫

未來資本支出主要用途係用於提升技術、效能改善及產能擴充。資本支出預算及金額之執行將嚴加管控，使資本支出之效益達到最大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 號	貸 出 公 司	資 金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 務 來 金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帳 金 額	保 品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備 註
1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30,776	\$ 30,776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	營運所需	\$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822,9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339,075	3,165,000	3,165,000	2.7641%~2.7807%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49,500	949,500	949,500	2.762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49,500	949,500	949,500	2.650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3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620,680	3,620,680	3,563,266	5.4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4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89,900	189,900	189,900	0.16%~0.5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5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491,707	1,491,707	1,461,161	0.007%~0.269%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6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63,3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05,729	105,729	註二
7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24,927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8	Innolux Hong Ko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499,941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9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75,920	1,375,920	1,375,920	1.475%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1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96,900	396,900	396,900	1.380%	業務往來	2,256,506	-	-	-	-	-	569,824	569,824	註三
11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532,000	-	-	-	業務往來	-	-	-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及四

註一:本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惟因短期融通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二:子公司-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貸與金額不受前兩款之限制，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三: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 1.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3.本公司合計有業務往來性質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四：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與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本期最高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屬母公司對屬子公司對屬對			備註	
				背書保證 金額	背書保證 期未 金額	背書保證 實際動 支之 金額	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 額	子公司背 書母公 司大陸地 區	背書保證 備註	背書保證 備註	背書保證 備註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3,845,032	\$16,901,100	\$16,901,100	\$ 10,140,660	\$ -	7.42%	\$113,845,032	Y	N	N	註一、 註二

註一：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零點五，合計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二：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與 有 價 證 券		期		末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u>股 票</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80,302	1	\$ 80,30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00,000	1,031,587	6	1,031,58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83,725	483,194	19	483,1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72	5,603	-	5,60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68,305	1,500,775	9	1,500,775	
<u>債 券</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20,000	-	220,000	
<u>股 票</u>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9,180	2,252	2	2,252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0	140,400	3	140,4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0,000	56,693	3	56,69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65,222	605,155	8	605,15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介面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0,749	19,507	1	19,507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343,350	8	343,35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1,734	184,934	2	184,934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6,326	177,900	5	177,90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ED Holding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0	3,553	6	3,553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00,000	900,242	14	900,24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fect Optronics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000	178,621	2	178,621	
Nets trading Ltd.	領先全球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	28,204	-	28,20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二	126,847,000	\$3,064,699	17,600,000	\$531,608	-	\$-	\$-	\$-	144,447,000	\$3,596,307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126,817,000	3,040,776	17,600,000	531,608	-	-	-	-	144,417,000	3,572,384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	2,935,314	-	531,608	-	-	-	-	-	3,466,92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80,184,305	2,372,660	-	-	(35,116,000)	1,308,457	(871,885)	436,572	45,068,305	1,500,775	註四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17,009,330	464,322	-	-	(17,009,330)	314,798	(464,322)	(149,524)	-	-	註四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fect Optonics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	-	66,000,000	77,236	(44,000,000)	317,743	(51,491)	266,252	22,000,000	25,745	註五

註一：係該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註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註四：期初帳面金額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期初股數包含股票股利。

註五：期末帳面金額未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交易情形及原因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5,497,697	1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1,543,053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3,977,339	1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875,465	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558,807	1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82,691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87,589	1	月結6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757,646	-	月結45天	單一銷售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86,69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31,983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3,861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50,57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64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14,609	-	月結45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3,85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35,548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武漢)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91,448	-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3,428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1,756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46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91,636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9,40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3,220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0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衡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1,020	-	月結45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407,106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820,509	-	驗收後60-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726,789)	1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交 易 情 形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898,860	-	驗收後12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609,77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96,646	-	驗收後3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16,82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費	78,866,584	20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42,634,612)	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53,598,757	14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32,726,649)	2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35,408,180	9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8,444,162)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41,971,830	91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19,784,634	9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6,601,008	48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22,267,762	9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4,677,066	97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7,884,481	9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9,610,772	92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6,966,625	9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6,648,612	17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2,863,897	95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3,069,946	9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116,868	98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986,622	1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226,867	4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2,158,754	58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服務收入	306,702	85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45,553	94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079,743	2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965,551	3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23,106	4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142,914	3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交易 情 形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估總進(銷)					估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169,506	4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921,686	3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188,883)	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903,333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88,841)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860,997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88,812)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546,583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022,838	3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00,694)	3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779,482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701,095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539,927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3,670)	1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12,044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6,952)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64,731	1	貨到後12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00,785)	2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79,536	4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55,767	3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3,614)	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130,295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401)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基準精密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67,217	9	月結3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1,059)	3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14,341	6	月結3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3,662)	4		

註一：係估銷貨成本之比率。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543,053	7.12	\$ -	-	\$ 661,954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1,875,465	3.85	110,139	期後收款	78,42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282,691	3.28	209,867	期後收款	378,53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准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89,164	-	71,285	期後收款	106,43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6,694	11.39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79,404	2.14	1,802	期後收款	8,40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73,861	9.93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33,856	5.93	-	-	96,199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2,267,762	2.34	17,331,083	期後收款	3,896,237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9,784,634	2.29	4,667,893	期後收款	3,165,386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7,884,481	3.73	-	-	2,943,828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66,625	3.10	928,046	期後收款	2,025,388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069,946	5.48	579,608	期後收款	579,608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158,754	0.77	1,622,044	期後收款	-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86,622	6.45	-	-	89,598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65,551	2.87	54,787	期後收款	681,627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42,914	5.36	\$ -	-	\$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1,123	-	111,123	期後收款	-	-

9.從事衍生商品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四)。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銷貨	\$ 635,548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加工費	35,408,180	-	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應付費用	(8,444,162)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銷貨	1,757,64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應收帳款	186,694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進貨	296,64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銷貨	714,60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33,85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銷貨	1,231,98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73,861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銷貨	2,687,589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加工費	53,598,757	-	1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應付費用	(32,726,649)	-	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加工費	78,866,584	-	1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應付費用	(42,634,612)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銷貨	850,573	-	-
1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服務收入	306,702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12,863,897	-	3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3,069,946	-	1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723,106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2,914	-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 36,601,008	-	8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22,267,762	-	5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6,648,612	-	4
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加工收入	34,677,066	-	8
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7,884,481	-	2
5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1,226,867	-	-
5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2,158,754	-	1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1,971,830	-	9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9,784,634	-	5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2,079,743	-	-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65,551	-	-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9,610,772	-	4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6,966,625	-	2
8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3,116,868	-	1
8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986,622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一：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 30~120 天。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119,724	\$ 74,924	4,910,000	100	\$ 185,214	\$ 423	\$ 11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48,999	779,152	31,783,000	100	116,227	111,306	111,30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083	9,083	39,250	100	(21,849)	(573)	6,82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858,300	8,000,912	246,768,185	100	16,796,396	324,999	311,91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97,554	197,554	5,656,410	100	277,422	5,890	5,89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925,315	32,925,315	693,100,000	100	41,425,623	4,430,141	4,356,78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596,307	3,064,699	144,447,000	100	5,945,861	740,811	740,81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2,107,291	2,107,291	1,158,844,000	100	2,393,227	493,840	518,93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單公司	-	-	50,000,000	100	(358,432)	(96,260)	(96,26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1,217,235	-	100	918,468	31,904	31,90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78,166	1,078,166	167,405,392	100	1,670,083	(162,272)	(162,27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	121,941	121,941	180	100	152,269	7,361	7,36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1,335,486	1,335,486	80	100	1,572,495	68,864	68,86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717,714	1,717,714	14,062,500	47	1,477,199	(276,629)	(90,89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86,149	145,600	726,941	32	(1,771)	(85,293)	41,86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用數位造影元件產銷	73,500	-	7,350,000	49	73,164	686	33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	\$ -	4,333	35	\$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819,312	819,312	78,195,856	33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361,382	361,382	155,500,000	97	24,799	(5,702)	(5,54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892	800,892	63,521,501	24	449,994	(112,745)	(26,811)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296,530	7,426,240	226,504,550	100	15,261,115	71,583	71,583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55,422	568,324	18,177,052	100	1,404,398	255,129	255,129	
Innolux Holding Ltd.	Laker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	-	1	100	241,128	-	-	
Innolux Holding Ltd.	Innolux Corporation	美國	經銷公司	6,348	6,348	2,000	100	(88,218)	(1,722)	(1,722)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572,384	3,040,776	144,417,000	100	6,181,164	740,811	740,811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162,897,802	100	780,296	233,398	233,398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香港	轉單公司	-	-	35,000,000	100	(2,095,946)	320,095	320,095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荷蘭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3,073,072	3,073,072	375,810	100	2,410,215	35,651	35,651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	日本	經銷公司	1,815,603	1,815,603	201	100	1,647,930	(128,257)	(128,257)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263,685	263,685	1,000	100	326,317	31,730	31,73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德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10,324	10,324	250	100	26,937	3,753	3,753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 2,400	\$ 2,400	1,000	100	\$ 258,769	\$ 23,063	\$ 23,063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10,000,001	100	255,806	36,380	36,380	
Rockets Holding Ltd.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8,000,000	100	421,268	1,221	1,221	
Rockets Holding Ltd.	Magic Sun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38,000,001	100	1,018,638	3,328	3,328	
Rockets Holding Lt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5,391,125	164,000,000	100	13,534,845	36,362	36,362	
Rockets Holding Lt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7,477	-	900,001	100	30,441	-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5,422	568,324	18,177,052	100	1,404,397	255,127	255,127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63,152	41	41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77,830,001	100	255,806	36,380	36,380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39,623,801	100	421,267	1,221	1,221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295,969,001	100	1,018,638	3,328	3,328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263,812	263,812	19,673,402	8	-	-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6,881	6,881	467,519	-	732	(112,745)	(20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服務	-	124,485	-	-	-	5,843	2,86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電器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照明設備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3,606	423,606	58,007,000	40	364,907	(105,740)	(45,764)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 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190,600	1	\$4,016,756	\$ -	\$ -	\$4,016,756	\$ 36,362	100	\$ 36,362	\$13,534,833	\$1,173,844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02,700	1	1,202,700	-	-	1,202,700	3,328	100	3,328	1,018,638	-
廣州奧翼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紙之製造與銷售	256,112	1	63,300	-	-	63,300	(140,976)	5	-	12,989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811,500	2	1,396,613	-	(1,163,508)	233,105	2,070,696	100	2,070,696	20,601,650	5,463,896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114,500	2	4,114,500	-	-	4,114,500	491,039	100	491,039	3,218,102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121,950	2	12,121,950	-	-	12,121,950	1,866,041	100	1,868,407	18,607,398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49,500	3	949,500	-	-	949,500	34,860	100	34,860	260,746	-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6,465	4	66,465	-	-	66,465	11,797	100	11,797	606,961	-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加工服務	126,600	5	71,744	47,951	-	119,695	942	100	942	79,430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208,890	6	9,495	-	-	9,495	(574)	100	(574)	(43,749)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494,300	4	3,937,260	557,040	-	4,494,300	729,013	100	729,013	5,574,181	-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126,600	8	126,600	-	-	126,600	5,729	100	5,729	168,311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64,650	7	-	-	-	-	233,398	100	233,398	780,296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7,475	8	47,475	-	-	47,475	161	100	161	66,633	-
國璉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ADSL等資訊之生產及銷售	633,000	9	316,500	-	-	316,500	(8,949)	47	(4,206)	594,508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昆山貫捷電子有 限公司	反流高頻變壓器之製 造	\$ 265,860	10	\$ 85,139	\$ -	\$ -	\$ 85,139	\$ -	32	\$ -	\$ -	\$ -
業成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新型平板顯示器、顯 示器及其零組件之開 發、生產經營及提供 售後服務	2,095,230	1	427,275	-	-	427,275	-	14	-	900,242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9,846,173	\$ 44,838,617	\$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7、8、10。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依據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濟部工知字第 10100485600 號令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投資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四：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1.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
2. 透過第三地區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3. 透過第三地區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再投資大陸。
4. 透過第三地區 Toppoly Optoelectronics(B.V.I)Ltd.再投資大陸。
5. 透過第三地區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
6. 透過第三地區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7.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
8. 透過第三地區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9. 透過第三地區 Ampower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
10. 透過第三地區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 LCD 產品之研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營運決策者按 TFT LCD 產品尺寸之不同經營各項業務，目前主要區分大尺寸及中小尺寸 TFT LCD 產品部門符合得彙總之條件，故僅揭露 TFT LCD 產品單一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TFT LCD	TFT LCD
部門收入	\$ 428,661,898	\$ 422,729,420
部門損益	\$ 22,523,244	\$ 5,645,922
折舊及攤銷數	\$ 60,883,074	\$ 77,845,557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不動產	\$ 20,526,552	\$ 18,370,343
部門資產	\$ 480,984,747	\$ 507,927,783

(三)部門資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本期部門收入與營業收入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部門收入	\$ 428,661,898	\$ 422,729,420
其他收入	-	1,080
營業收入	\$ 428,661,898	\$ 422,730,500

2.本期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損益	\$ 22,523,244	\$ 5,645,922
其他	11,096	(2,5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22,534,340	\$ 5,643,353

3.本期部門資產與資產總額調節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 480,984,747	\$ 507,927,783
其他	1,531,808	273,102
	\$ 482,516,555	\$ 508,200,885

4.其他重大項目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及攤銷數	\$ 60,883,074	\$ 77,845,557
其他	16,482	5,881
	<u>\$ 60,899,556</u>	<u>\$ 77,851,438</u>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不動產	\$ 20,526,552	\$ 18,370,343
其他	-	-
	<u>\$ 20,526,552</u>	<u>\$ 18,370,343</u>

(四)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 TFT-LCD 產品收入，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售 TFT LCD 產品	\$ 428,661,898	\$ 422,729,420
其他收入	-	1,080
合計	<u>\$ 428,661,898</u>	<u>\$ 422,730,500</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91,333,989	\$ 214,158,469	\$ 71,710,289	\$ 255,437,219
香港	124,681,779	-	147,983,751	-
中國	103,061,439	41,762,276	74,639,122	40,949,233
歐洲	31,048,822	28,601	28,876,735	30,474
美國	11,727,851	513	30,837,604	1,862
其他	66,808,018	140,789	68,682,999	44,270
合計	<u>\$ 428,661,898</u>	<u>\$ 256,090,648</u>	<u>\$ 422,730,500</u>	<u>\$ 296,463,058</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銷貨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1844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貴公司民國 102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利益新台幣 451,716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618,196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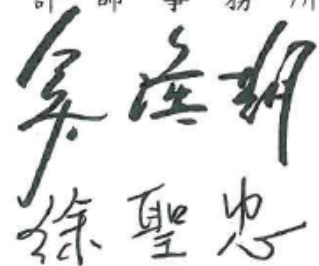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新台幣 42,313,979 仟元，管理階層已於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說明所欲採行之對策。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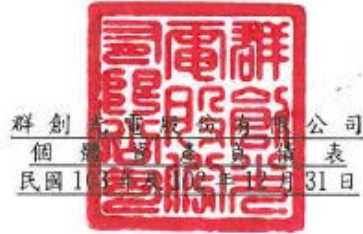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543,195	12	\$ 27,604,892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52,453	-	227,70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20,00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68,858,149	14	63,763,265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067,658	1	2,409,842	-
1200	其他應收款		699,592	-	609,0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91,024	-	787,951	-
130X	存貨	六(六)	27,938,165	6	39,510,209	8
1410	預付款項		542,334	-	849,10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250,035	1	2,485,84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542	-	26,68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2,875,147	34	138,274,531	28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101,461	1	1,824,12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3,096,389	15	67,860,212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92,599,182	40	233,557,614	4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693,677	-	706,85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0,127,184	4	21,114,44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7,575,426	4	17,835,399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160,082	2	12,327,72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25,863	-	57,55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8,979,264	66	355,283,915	72
1XXX	資產總計		\$ 481,854,411	100	\$ 493,558,446	100

(續次頁)



群創生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300,000	-	\$ 1,943,565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05,016	-	689,097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四)	1,351	-	-	-
2170	應付帳款		33,731,780	7	29,023,925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5,171,012	18	81,977,746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及九	18,688,940	4	15,090,951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3,133,489	1	1,949,02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61,092,333	13	155,569,218	3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65,205	-	1,170,2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5,189,126</u>	<u>43</u>	<u>287,413,773</u>	<u>58</u>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四)	-	-	21,918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7,223,093	8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77,579	-	909,70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三)及九	11,274,550	2	12,169,818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8,975,222</u>	<u>10</u>	<u>13,101,44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54,164,348</u>	<u>53</u>	<u>300,515,217</u>	<u>61</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99,545,364	21	91,094,288	1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十七)	99,584,369	20	96,058,741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509,272	-	2,328,98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4,229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979,173	5	5,092,716	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927,656	1	(1,531,497)	-
3XXX	權益總計		<u>227,690,063</u>	<u>47</u>	<u>193,043,229</u>	<u>3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81,854,411</u>	<u>100</u>	<u>\$ 493,558,446</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4年2月1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26,005,033 100	\$ 419,738,2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389,609,785) (91)	(392,206,451) (93)
5900 營業毛利		36,395,248 9	27,531,818 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092,207) -	(1,105,609) -
6200 管理費用		(3,451,341) (1)	(3,997,11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12,260) (3)	(11,128,97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955,808) (4)	(16,231,699) (4)
6900 營業利益		20,439,440 5	11,300,119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379,919 -	1,222,07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3,418,822) (1)	(8,950,43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2,721,239) (1)	(4,369,83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998,536 2	5,233,22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8,394 -	(6,864,968) (2)
7900 稅前淨利		21,677,834 5	4,435,151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五)	(1,075) -	667,417 -
8200 本期淨利		\$ 21,676,759 5	\$ 5,102,568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087,368 1	\$ 2,703,76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六(三)	103,510 -	(223,008)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六(四)	(278,458) -	79,477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三)	(55,790) -	(11,87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63,095 -	275,90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48,369 -	26,24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3,168,094 1	\$ 2,850,50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4,844,853 6	\$ 7,953,076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1	\$ 0.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8	\$ 0.5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4年2月1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 避險工具利益 (損失)	員工未賺得 酬勞		
民國 102 年 度											
1 月 1 日	\$ 79,129,708	\$ 119,677,980	\$ 2,328,981	\$ -	(\$ 27,308,220)	(\$ 2,818,705)	(\$ 1,609,513)	\$ 423,629	\$ -	\$ 169,823,8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7,308,220)	-	-	27,308,220	-	-	-	-	-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六(十六) 11,250,000	3,269,051	-	-	-	-	-	-	-	14,519,05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四) 725,260	187,212	-	-	-	-	-	-	(754,166)	158,30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0,680)	10,680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189,976	-	-	-	-	-	-	366,898	556,87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32,062	-	-	-	-	-	-	-	32,062	
本期淨利	-	-	-	-	5,102,568	-	-	-	-	5,102,5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9,852)	2,740,631	65,168	54,561	-	2,850,508	
12 月 31 日	<u>\$ 91,094,288</u>	<u>\$ 96,058,741</u>	<u>\$ 2,328,981</u>	<u>\$ -</u>	<u>\$ 5,092,716</u>	<u>(\$ 78,074)</u>	<u>(\$ 1,544,345)</u>	<u>\$ 478,190</u>	<u>(\$ 387,268)</u>	<u>\$ 193,043,229</u>	
民國 103 年 度											
1 月 1 日	\$ 91,094,288	\$ 96,058,741	\$ 2,328,981	\$ -	\$ 5,092,716	(\$ 78,074)	(\$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 193,043,229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六) 8,500,000	2,125,000	-	-	-	-	-	-	-	10,625,00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509,272	-	(509,27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44,229	(1,144,229)	-	-	-	-	-	
現金股利	-	-	-	-	(90,495)	-	-	-	-	(90,49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八) -	(1,266,944)	-	-	-	-	-	-	-	(1,266,944)	
101 年度虧損撥補調整	六(十八) -	2,328,981	(2,328,981)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8,924)	48,924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47,174	-	-	-	-	-	-	(43,951)	3,223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289,523	-	-	-	-	-	-	288,704	578,227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47,030)	-	-	-	-	-	-	-	(47,030)	
本期淨利	-	-	-	-	21,676,759	-	-	-	-	21,676,7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46,306)	3,161,022	284,498	(231,120)	-	3,168,094	
12 月 31 日	<u>\$ 99,545,364</u>	<u>\$ 99,584,369</u>	<u>\$ 509,272</u>	<u>\$ 1,144,229</u>	<u>\$ 24,979,173</u>	<u>\$ 3,082,948</u>	<u>(\$ 1,259,847)</u>	<u>\$ 247,070</u>	<u>(\$ 142,515)</u>	<u>\$ 227,690,063</u>	

註：民國 102 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172,217 仟元及董監酬勞\$4,004 仟元已於民國 102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21,677,834	\$ 4,435,15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56,134,539	71,068,428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578,227	556,8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 額		(5,998,536)	(5,233,229)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452,613)	(18,366)
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	204,7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22,568)	6,06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26,493)	(112,78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7,567)	(43,82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998,473	4,318,56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188,553	(468,2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91,169	(706,193)
應收帳款		(5,094,884)	5,437,3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7,816)	10,145,135
其他應收款		(89,561)	194,789
存貨		11,572,044	(4,133,091)
預付款項		306,774	(580,008)
其他流動資產-流動		14,142	(9,8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299,025)	(290,235)
應付帳款		4,707,855	(22,695,7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93,266	(7,322,352)
其他應付款		4,125,260	(8,943,611)
負債準備-流動		1,184,460	814,253
其他流動負債		309,564	(248,257)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51,067)	3,361,0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382,030	49,736,585
支付所得稅		(1,07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380,955	49,736,585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6,927	\$ 547,89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456)	(292,85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7,288	201,10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92,7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753,906)	(1,381,01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550,113	3,557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736,214	3,278,14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4,629,033)	(16,072,136)
其他金融資產變動	440,446	877,4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12,761	111,28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68,172)	(13,819)
收取利息	125,498	113,894
收取股利	1,444,112	5,859,5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13,208)	(6,574,18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43,565)	1,943,56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699,430)
長期借款償還數	(57,625,650)	(49,210,951)
應付公司債償還數	-	(2,00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98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六) 10,625,000	14,519,051
發放現金股利	(90,495)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266,944)	-
發行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四) -	181,315
買回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754)	(8,260)
支付利息	(2,920,036)	(4,239,1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929,444)	(40,493,8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938,303	2,668,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604,892	24,936,3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543,195	\$ 27,604,89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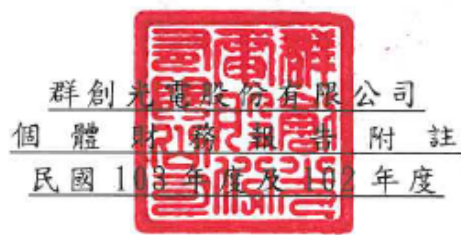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十五、公司沿革

- (一)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4 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LCD 面板、LCD 模組、LCD 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十六、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十七、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三)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四)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IFRSs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本公司經評估適用2013年版IFRSs預估對本公司民國103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五)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十八、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六)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七)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八)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表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九)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十)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三)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四)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五)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
13.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

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9年
其他	2~6年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50 年。

(十九)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及其他無形資產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公司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1)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公允價值避險)。
- (2)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公司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公允價值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可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認列。本公司僅對於外幣長期借款之公允價值風險應用公允價值避險會計。以匯率交換規避外幣長期借款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外幣長期借款被規避之可歸屬於利率風險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2) 若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調整數，將採有效利息法於至到期日前之期間攤銷於當期損益。

6. 現金流量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3) 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如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3.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以本公司通知員工，並經雙方合意其得認購股份之數量與價格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

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二十七）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二十八)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營運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九)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外在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二十、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三十)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5	\$ 58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0,578,940	25,816,011
定期存款	11,394,000	1,788,300
	51,973,195	27,604,892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3,570,000	-
	<u>\$ 55,543,195</u>	<u>\$ 27,604,89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上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為三個月內到期且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三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52,453</u>	<u>\$ 227,703</u>
負 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605,016</u>	<u>\$ 689,097</u>

1. 本公司持有上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 \$883,120 及 \$1,587,910。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425,000	103/10~104/3	USD(sell)	467,000	102/10~103/3	
JPY(buy)	48,580,180	103/10~104/3	JPY(buy)	47,065,250	102/10~103/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8,000	103/10~104/2	EUR(sell)	188,000	102/10~103/3	
USD(buy)	47,574	103/10~104/2	USD(buy)	256,665	102/10~103/3	
			TWD(sell)	26,762,745	102/10~103/3	
			USD(buy)	904,000	102/10~103/3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十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債券投資	\$ 220,000	\$ -
<u>非流動項目</u>		
上市公司股票及債券投資	\$ 2,537,965	\$ 1,150,866
興櫃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63,496	673,256
	<u>\$ 3,101,461</u>	<u>\$ 1,824,12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138,700 及損失\$211,410。

2.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均為 twA+ 以上，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帳面金額。

(三十三)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1,351	\$ -
<u>非流動項目</u>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	\$ 21,918

現金流量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預期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期間
	指定為避險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103年12月31日 (\$ 1,351) 102年12月31日 (\$ 21,918)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1) 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利率(TWD90/180CP (Page51328))交換固定利率，以進行避險。

(2) 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224	\$ 3,210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277,234	(82,687)

(3) 本公司因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之損益計利益\$289。

(三十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447	\$ 21,447
應收帳款	69,802,557	65,425,580
	<u>\$ 69,824,004</u>	<u>\$ 65,447,027</u>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827,583)	(1,545,279)
減：備抵呆帳	(138,272)	(138,483)
	<u>\$ 68,858,149</u>	<u>\$ 63,763,265</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天內	\$ 534,490	\$ 3,048,292
61-180天	64,153	561,008
181天以上	4,309	65,816
	<u>\$ 602,952</u>	<u>\$ 3,675,11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38,272 及\$138,483。

(2)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	\$ 138,483	\$ 117,036
備抵呆帳-本期重分類	-	21,447
備抵呆帳-本期沖銷	(211)	-
12月31日	<u>\$ 138,272</u>	<u>\$ 138,483</u>

4. 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三十五)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料	\$ 1,780,875	\$ 1,985,689
在製品	16,122,356	26,186,168
製成品	10,034,934	11,338,352
	<u>\$ 27,938,165</u>	<u>\$ 39,510,20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9,619,753	\$ 393,083,704
回升利益	(383,000)	(1,423,000)
報廢損失及其他	373,032	545,747
	<u>\$ 389,609,785</u>	<u>\$ 392,206,451</u>

本公司因清理過期及呆滯存貨，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下降，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三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 41,425,623	\$ 36,005,637
Innolux Holding Ltd.	16,796,396	15,866,385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5,945,861	4,347,392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2,393,227	2,164,447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0,083	1,721,618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572,495	1,574,455
Ampower Holding Ltd.	1,477,199	1,526,449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918,468	1,015,867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9,994	475,253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83,267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3,259
其他	447,043	806,183
	<u>\$ 73,096,389</u>	<u>\$ 67,860,212</u>

1. 子公司

本公司經由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Innolux Holding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及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係以經營 LCD 模組與 LCD 液晶監視器之研發、加工組裝及售後服務為業務，有關轉投資大陸資訊之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2. 關聯企業

(1)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103年12月31日	\$ 3,908,085	\$ 1,297,031	\$ 1,798,602	(\$ 475,353)
102年12月31日	22,729,921	7,107,607	20,087,705	2,302,711

(2)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每股公允價值如下：

	每股股價(元)
	102年12月31日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45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5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陸續出售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並自喪失影響力之日起，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4)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評估認列關聯企業之減損損失為\$204,721。

(三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56,365,038	-	(303,647)	797,338	156,858,729
機器設備	376,152,145	51,347	(14,314,548)	13,181,365	375,070,309
其他	20,655,250	2,223	(2,591,901)	4,518,734	22,584,306
	<u>557,025,225</u>	<u>53,570</u>	<u>(17,210,096)</u>	<u>18,497,437</u>	<u>558,366,13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59,116,947)	(13,954,331)	302,794	1,528	(72,766,956)
機器設備	(252,063,722)	(37,915,245)	14,309,885	(8,533,930)	(284,203,012)
其他	(15,428,084)	(2,767,296)	2,588,567	(1,983,547)	(17,590,360)
	<u>(326,608,753)</u>	<u>(54,636,872)</u>	<u>17,201,246</u>	<u>(10,515,949)</u>	<u>(374,560,328)</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3,141,142</u>	<u>14,127,037</u>	<u>(130)</u>	<u>(8,474,675)</u>	<u>8,793,374</u>
	<u>\$233,557,614</u>				<u>\$192,599,182</u>
102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53,864,439	-	(78,689)	2,579,288	156,365,038
機器設備	347,222,768	330	(2,556,036)	31,485,083	376,152,145
其他	17,895,333	215	(1,692,005)	4,451,707	20,655,250
	<u>522,835,332</u>	<u>545</u>	<u>(4,326,730)</u>	<u>38,516,078</u>	<u>557,025,2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44,259,742)	(14,939,334)	58,594	23,535	(59,116,947)
機器設備	(200,871,601)	(51,214,999)	2,138,976	(2,116,098)	(252,063,722)
其他	(12,598,062)	(3,023,762)	1,689,971	(1,496,231)	(15,428,084)
	<u>(257,729,405)</u>	<u>(69,178,095)</u>	<u>3,887,541</u>	<u>(3,588,794)</u>	<u>(326,608,753)</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21,945,408</u>	<u>15,812,656</u>	<u>-</u>	<u>(34,616,922)</u>	<u>3,141,142</u>
	<u>\$287,051,335</u>				<u>\$233,557,61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三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1月1日	增加	12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188,247	\$ 188,247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u>568,440</u>	<u>-</u>	<u>568,440</u>	<u>568,440</u>	<u>-</u>	<u>568,440</u>
	<u>756,687</u>	<u>-</u>	<u>756,687</u>	<u>756,687</u>	<u>-</u>	<u>756,68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u>49,837</u>)	(<u>13,173</u>)	(<u>63,010</u>)	(<u>36,664</u>)	(<u>13,173</u>)	(<u>49,837</u>)
	<u>\$ 706,850</u>		<u>\$ 693,677</u>	<u>\$ 720,023</u>		<u>\$ 706,850</u>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10,523 及\$721,774，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

(三十九)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 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103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807,308	\$ -	(\$ 673,622)	\$ 3,349	\$ 8,137,035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u>3,267,074</u>	<u>-</u>	<u>(79,340)</u>	<u>498,811</u>	<u>3,686,545</u>
	<u>29,171,010</u>	<u>-</u>	<u>(752,962)</u>	<u>502,160</u>	<u>28,920,208</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5,215,968)	(1,193,337)	673,622	-	(5,735,683)
其他	(<u>2,840,599</u>)	(<u>291,157</u>)	<u>79,340</u>	(<u>4,925</u>)	(<u>3,057,341</u>)
	(<u>8,056,567</u>)	(<u>1,484,494</u>)	<u>752,962</u>	(<u>4,925</u>)	(<u>8,793,024</u>)
	<u>\$21,114,443</u>				<u>\$20,127,184</u>
	102 年 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	12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805,608	\$ -	\$ -	\$ 1,700	\$ 8,807,308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u>3,150,228</u>	<u>-</u>	<u>(14,561)</u>	<u>131,407</u>	<u>3,267,074</u>
	<u>29,052,464</u>	<u>-</u>	<u>(14,561)</u>	<u>133,107</u>	<u>29,171,010</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3,709,759)	(1,506,209)	-	-	(5,215,968)
其他	(<u>2,546,004</u>)	(<u>370,951</u>)	<u>14,561</u>	<u>61,795</u>	(<u>2,840,599</u>)
	(<u>6,255,763</u>)	(<u>1,877,160</u>)	<u>14,561</u>	<u>61,795</u>	(<u>8,056,567</u>)
	<u>\$22,796,701</u>				<u>\$21,114,443</u>

2.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954,350	\$ 961,945
營業費用	530,144	915,215
	<u>\$ 1,484,494</u>	<u>\$ 1,877,160</u>

- 3.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採用年折現率 4.89%及 4.22%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前開方式評估結果，並無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四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00,000	\$ 1,943,565	無
利率區間	2.5%	2.858%~4.050%	

(四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98,227,530	\$ 139,125,971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129,148	258,354
信用借款	98/09~103/06	-	16,372,450
		\$ 98,356,678	\$ 155,756,775
減：聯貸主辦費		(41,252)	(187,5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1,092,333)	(155,569,218)
		<u>\$ 37,223,093</u>	<u>\$ -</u>
利率區間		<u>1.2474%~2.4737%</u>	<u>1.3115%~2.795%</u>

- 1.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依「經濟部協助企業辦理銀行債權債務協商作業要點」，向經濟部申請協助與聯貸銀行團進行債權債務協商。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全體債權金融機構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中長期聯貸借款

將原陸續於民國 101 年至 103 年到期之中長期聯貸借款，展延二至三年還款，每年按一定比率償還本金，利率條件按原利率或加碼計算。

(2)非聯貸短中期借款

本公司按未清償本金餘額(或原額度)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授信

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開授信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利率條件按原利率加碼計算，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3) 衍生金融商品信用額度

本公司按原額度之至少三分之二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信用額度期限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開衍生商品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信用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4) 其他事項

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

I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豁免本公司因債權債務協商展延期間前之原合約所訂各項將導致本公司需提前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之約定及承諾。

(5) 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承諾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且將本諸誠信原則專注本業營運，除設備改善及本業擴充設備外，不得從事本業以外之投資。另於「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期間內，本公司不得申請破產、重整等法律行為。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聯貸銀行依約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及其他長期借款餘額\$155,569,218(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2 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3 年底前完成。故自民國 10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起已無將聯貸借款全數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之情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底雖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惟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3 年底已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4 年底前完成。

6. 本公司為償還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所需，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 685 億元聯合授信案。

(四十二)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

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5,920	\$ 1,504,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88,938)	(1,454,62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16,982</u>	<u>\$ 49,727</u>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當期服務成本	10,470	9,148
利息成本	30,087	21,975
精算損益	61,009	8,2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605,920</u>	<u>\$ 1,504,354</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54,627	\$ 1,398,6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092	20,980
精算損益	5,219	(3,622)
雇主之提撥金	-	38,63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88,938</u>	<u>\$ 1,454,627</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70	\$ 9,148
利息成本	30,087	21,9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092)	(20,980)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1,465</u>	<u>\$ 10,14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7,991	\$ 6,593
推銷費用	184	329
管理費用	848	1,058
研發費用	2,442	2,163
	<u>\$ 11,465</u>	<u>\$ 10,143</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55,790	\$ 11,870
累積金額	\$ 68,243	\$ 12,453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4,311 及 \$17,358。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2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5,920	\$ 1,504,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88,938)	(1,454,627)
計畫短絀	\$ 116,982	\$ 49,72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60,201	\$ 320,046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219	(\$ 3,622)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確定提辦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39,629 及\$842,000。

(四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計畫

如下(不包括 2.所述因合併所繼受之部分)：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0	25,000	6	說明(2)(3)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05.13	20,000	5	說明(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05.19	50,000	5	說明(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01.17	36,122	-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無償配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無償配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無償配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有償認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07.09	85,000	-	立即既得

- (1)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四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30%、30%及 4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三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40%、30%及 3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3)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 (4)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0%、40%及 40%之比率分批達成既得條件。
- (5)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
- (6)本公司給與日於民國 99 年至 103 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 位公 平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	103.7.9	14.90	12.50	36.01	0.84	0.00	0.42	2.42
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償配發	102.12.12	10.65	-	-	-	-	-	10.65
-有償認購	102.12.12	10.65	5.00	-	-	-	-	5.65
-無償配發	102.3.29	18.40	-	-	-	-	-	18.40
-有償認購	102.3.29	18.40	5.00	-	-	-	-	13.40
-無償配發	102.1.30	15.35	-	-	-	-	-	15.35
-有償認購	102.1.30	15.35	5.00	-	-	-	-	10.35
現金增資保留	102.1.17	14.15	12.98	48.20	0.36	0.00	0.65	1.17
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	100.05.19	26.70	26.70	35.67	48.60	0.00	1.00	7.31 ~8.32
員工認股權	99.05.13	39.85	39.85	51.57	48.60	0.00	0.80	15.12 ~16.98

2. 本公司因合併所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 明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24,819	5年	說明B、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2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2 (說明A)	6年	說明C、D

A. 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B.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50%、5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C.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5%、25%、25%及 25%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D.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E. 上述認股權憑證之給與單位數已依合併換股比例調整。

(2) 本公司使用 Hull & White (2002) Enhanced FASB 123 的二項式模型估計前揭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月)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51.6	39.20	45.10	36.78	0.61	0.82	3.57~4.14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51.6	67.53	45.10	24.78	0.61	0.82	4.23~4.41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51.6	80.63	45.10	48.54	0.61	0.82	3.65~3.82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03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94,819	\$28.71			
本期執行	-	-			\$12.6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24,819)	32.10			
期末流通在外	70,000	25.63	\$ 32.59 22.85	0.38年 1.39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50,000	26.75			

認 股 權	102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執行期間 剩餘合約平均股價 期 間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842	\$41.79		
本期執行	-	-		\$14.9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25,023)	57.05		
期末流通在外	<u>94,819</u>	28.71	\$ 34.46 23.82 33.93	1.38年 2.39年 0.75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1,819</u>	31.13		

4.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578,227 及\$556,874。

(四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訴訟及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0,809	\$ 1,808,220	\$ 1,949,02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723,491	2,451,275	5,174,76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17,279)	(1,873,027)	(3,990,30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021</u>	<u>\$ 2,386,468</u>	<u>\$ 3,133,489</u>

1.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訴訟準備及其他

本公司之訴訟準備及其他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專利權及反托拉斯法案訴訟相關，其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四十五)股本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0,000,000(其中 50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99,545,36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股數(仟股)	102年度 股數(仟股)
1月1日	9,109,429	7,912,971
現金增資	850,000	1,125,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2,52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93)	(1,068)
12月31日	<u>9,954,536</u>	<u>9,109,429</u>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決議擬以不超過 20 億股之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並經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8.5 億股之國內現金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7 月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12.5 元，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已募足\$10,625,000，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5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6 日決議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總額暫定為\$9,360,000(約折合美金 312,625 仟元)。因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團同意展延辦理現金增資，且基於維護股東權益之立場，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金管會同意廢止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4.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於同年 7 月 18 日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案並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募集完成。本次現金增資共發行新股 1,125,000 仟股，除其中 112,500 仟股係供員工認購外；餘 1,012,500 仟股用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01,250 仟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 10 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4.481 元溢價發行，折合新台幣每股價格為 12.98 元。本次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14,519,051(已扣除發行成本)。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合計尚有 69 仟單位流通在外，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數計 692 仟股。
5.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無償配發及有償認購各 36,263 仟股，其中有償認購每股價格為\$5 元，並以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93 仟股，並依法辦理減資。
6.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合併換股方式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發行新股 4,046,382 仟股。前揭因合併而發行之新股，包含對被合併公司原於民國 95 年 5 月及 12 月私募發行之普通股，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而發行之新股計 570,929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法交易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仍未補辦公開發行。
7.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份 300,000 仟股，以其中 299,935 仟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9,967.5 仟單位，於倫敦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兩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9.02 元溢價發行。截至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終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終止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存託

及保管機構已於同年 11 月完成辦理相關註銷及獎金分配等事宜。

(四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 年 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94,106,611	\$ 56,303	\$ 1,697,935	\$ 197,892	\$96,058,74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25,000	-	-	-	2,125,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266,944)	-	-	-	(1,266,944)
101年度虧損撥補調整	2,328,981	-	-	-	2,328,98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48,924	48,92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65,665	-	-	(65,665)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47,174	47,174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205,700	-	83,823	-	289,523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407,899	-	(407,899)	-	-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47,030)	-	-	(47,030)
12月31日	<u>\$ 97,972,912</u>	<u>\$ 9,273</u>	<u>\$ 1,373,859</u>	<u>\$ 228,325</u>	<u>\$99,584,369</u>

	102 年 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118,065,992	\$ 24,241	\$ 1,587,747	\$ -	\$119,677,98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7,308,220)	-	-	-	(27,308,220)
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269,051	-	-	-	3,269,05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87,212	187,21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10,680	10,680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42,263	-	147,713	-	189,976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37,525	-	(37,525)	-	-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32,062	-	-	32,062
12月31日	<u>\$ 94,106,611</u>	<u>\$ 56,303</u>	<u>\$ 1,697,935</u>	<u>\$ 197,892</u>	<u>\$ 96,058,741</u>

(四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特別股息，再提不低於 5% 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本公司屬成長迅速、資本密集之新興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派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原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均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27,308,220 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表修正案，以法定盈餘公積\$2,328,981 及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24,979,239 彌補虧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09,272	
特別盈餘公積	1,144,229	
現金股利	90,495	\$ 0.01
	<u>\$ 1,743,996</u>	

另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14 元，共\$1,266,944，併同股東現金股利分配，合計每股配發現金 0.15 元。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5.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各該年度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民國 102 年度估計金額為\$172,217 及\$4,004。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43,922 及\$90，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167,791，主要係估列成數不同所致，已於股東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處理，列為 103 年度費用。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為\$1,436,187。本公司董事會提議通過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103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8,074)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1,531,497)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1,224)	-	(1,224)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277,234)	-	(277,234)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138,700	-	-	138,700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35,190)	-	-	(35,1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3,087,368	-	-	-	3,087,3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	-
限制權利新股變動	-	-	-	(43,951)	(43,95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288,704	288,704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3,654	189,441	-	-	263,095
所得稅影響數	-	(8,453)	47,338	-	38,885
12月31日	<u>\$ 3,082,948</u>	<u>(\$1,259,847)</u>	<u>\$ 247,070</u>	<u>(\$142,515)</u>	<u>\$1,927,656</u>

	102 年 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2,818,705)	(\$1,609,513)	\$423,629	\$ -	(\$4,004,589)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3,210)	-	(3,210)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82,687	-	82,687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211,410)	-	-	(211,410)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11,598)	-	-	(11,5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2,703,765	-	-	-	2,703,76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54,166)	(754,166)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366,898	366,898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36,866	239,036	-	-	275,902
所得稅影響數	-	49,140	(24,916)	-	24,224
12月31日	<u>(\$ 78,074)</u>	<u>(\$1,544,345)</u>	<u>\$478,190</u>	<u>(\$387,268)</u>	<u>(\$1,531,497)</u>

(四十九)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139,286	\$ 129,511
利息收入	126,493	112,782
股利收入	7,567	43,822
其他收入	1,106,573	935,960
	<u>\$ 1,379,919</u>	<u>\$ 1,222,075</u>

(五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	(\$ 883,120)	(\$ 1,587,91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143,155	2,252,870
處分投資利益	452,613	18,3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568	(6,065)
減損損失	-	(204,721)
訴訟損失及其他	(4,154,038)	(9,422,978)
	<u>(\$ 3,418,822)</u>	<u>(\$ 8,950,438)</u>

(五十一)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984,966	\$ 4,292,335
公司債	-	5,662
其他	13,507	20,56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自權益轉列之(利益)		
損失	(277,234)	82,687
公允價值避險	-	(31,642)
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	-	225
	<u>\$ 2,721,239</u>	<u>\$ 4,369,834</u>

(五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411,358	\$ 20,699,447
折舊費用	54,650,045	69,191,268
攤銷費用	1,484,494	1,877,160
	<u>\$ 82,545,897</u>	<u>\$ 91,767,875</u>

(五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882,037	\$ 19,290,430
股份基礎給付	578,227	556,874
退職後福利	951,094	852,143
	<u>\$ 26,411,358</u>	<u>\$ 20,699,447</u>

(五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123,787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075	2,9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4,862	2,98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3,787)	(670,4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75</u>	<u>(\$ 667,417)</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8,453	(\$ 49,140)
現金流量避險	(47,338)	24,916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9,484)	(2,018)
	<u>(\$ 48,369)</u>	<u>(\$ 26,242)</u>

2.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685,232	\$ 753,97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75,514)	166,08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075	2,98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34,872	-
投資抵減財稅估計差之所得稅影響數	74,672	118,7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3,519,262)	(1,709,18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75</u>	<u>(\$ 667,417)</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288,013	(\$ 121,640)	\$ -	\$ 166,37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364,411	(36,493)	-	327,918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00,697	-	200,69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49,511	258,904	(8,453)	699,962
虧損扣抵	16,520,833	(672,645)	-	15,848,188
其他	212,631	110,173	9,484	332,288
小計	<u>\$ 17,835,399</u>	<u>(\$ 261,004)</u>	<u>\$ 1,031</u>	<u>\$ 17,575,4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1,357)	\$ 51,357	\$ -	\$ -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97,943)	-	47,338	(50,605)
商譽攤銷	(726,842)	332,155	-	(394,687)
其他	(33,566)	1,279	-	(32,287)
小計	<u>(\$ 909,708)</u>	<u>\$ 384,791</u>	<u>\$ 47,338</u>	<u>(\$ 477,579)</u>
合計	<u>\$ 16,925,691</u>	<u>\$ 123,787</u>	<u>\$ 48,369</u>	<u>\$ 17,097,847</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98,369	\$ 189,644	\$ -	\$ 288,01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69,057	195,354	-	364,41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83,870	(83,499)	49,140	449,511
虧損扣抵	16,285,600	235,233	-	16,520,833
其他	322,918	(112,305)	2,018	212,631
小計	<u>\$ 17,359,814</u>	<u>\$ 424,427</u>	<u>\$ 51,158</u>	<u>\$ 17,835,3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55,343)	\$ 403,986	\$ -	(\$ 51,35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73,027)	-	(24,916)	(97,943)
商譽攤銷	(533,081)	(193,761)	-	(726,842)
其他	(69,316)	35,750	-	(33,566)
小計	<u>(\$ 1,130,767)</u>	<u>\$ 245,975</u>	<u>(\$ 24,916)</u>	<u>(\$ 909,708)</u>
合計	<u>\$ 16,229,047</u>	<u>\$ 670,402</u>	<u>\$ 26,242</u>	<u>\$ 16,925,691</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409,544	\$ 409,544	103年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9年	核定數	\$ 14,641,521	\$ 3,414,183	104年~109年
100年	核定數	63,808,943	14,879,288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43,123,373	10,055,723	111年
		<u>\$121,573,837</u>	<u>\$ 28,349,194</u>	
10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44,934,812	\$ 37,357,906	103年
99年	核定數	22,184,259	9,273,300	104年~109年
100年	核定數	63,324,400	17,700,435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43,123,373	12,053,847	111年
		<u>\$ 173,566,844</u>	<u>\$ 76,385,488</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1,105,662</u>	<u>\$ 81,368,397</u>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0,486,590 及\$12,677,405。

8. 本公司對設計、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及彩色濾光片等產品之部分所得，可於民國 97 年度至民國 104 年度內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10.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1. 本公司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38,931</u>	<u>\$ 1,082,780</u>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預計)</u>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6%</u>	<u>20.48%</u>

(五十五) 每股盈餘

	103年度	102年度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676,759	\$ 5,102,5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377,302	8,967,08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31	\$ 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676,759	\$ 5,102,56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377,302	8,967,0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06,514	15,173
-限制型股票	41,875	27,609
	9,525,691	9,009,86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28	\$ 0.57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五十六)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180,607	\$ 15,813,20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180,964	3,439,89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32,538)	(3,180,964)
本期支付現金	\$ 14,629,033	\$ 16,072,136

二十一、關係人交易

(五十七)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4,374,629	\$ 5,617,759
-子公司	7,967,864	6,111,580
-關聯企業	27,050	-
	\$ 22,369,543	\$ 11,729,339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為出貨或月結 30~12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或出貨 30~90 天；本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及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4,431,198	\$ 5,287,598
-其他關係人	2,767,390	1,772,885
-子公司	420,519	1,712,587
	\$ 7,619,107	\$ 8,773,070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為 30 天至 120 天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80 天；本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及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委託加工

(1) 委託加工

	103年度	102年度
加工費用：		
－子公司	\$ 167,873,521	\$ 148,212,172
－關聯企業	-	8,412
－其他關係人	15,192	-
	<u>\$ 167,888,713</u>	<u>\$ 148,220,584</u>

(2) 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子公司	<u>\$ 2,677,593</u>	<u>\$ 283,023</u>

本公司部分產品係由上述公司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5,821,222	\$ 1,833,860
－子公司	774,814	1,095,893
－關聯企業	27,899	-
	6,623,935	2,929,753
減：轉其他應收款	(556,217)	(519,851)
備抵呆帳	(60)	(60)
	<u>\$ 6,067,658</u>	<u>\$ 2,409,842</u>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2) 上開對關係人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者，業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5. 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轉列之其他應收款	\$ 556,217	\$ 519,851
其他應收款	134,807	268,100
	<u>\$ 691,024</u>	<u>\$ 787,951</u>

6. 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83,822,951	\$ 80,095,077
－其他關係人	1,347,900	442,802
－關聯企業	161	1,439,867
	<u>\$ 85,171,012</u>	<u>\$ 81,977,746</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
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其他應付款項-資金融通

103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子公司	<u>\$ 396,900</u>	<u>\$ 396,900</u>	1.38%	<u>\$ 5,952</u>	<u>\$ -</u>
102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子公司	<u>\$ 425,850</u>	<u>\$ 425,850</u>	1.40%	<u>\$ 6,533</u>	<u>\$ -</u>

8.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597,848	\$ 865,847
－關聯企業	510,051	1,095,965
－其他關係人	2,398	-
	<u>\$ 1,110,297</u>	<u>\$ 1,961,812</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	\$ 227,734
－子公司	586,682	218,466
－其他關係人	748	2,034
	<u>\$ 587,430</u>	<u>\$ 448,234</u>

9.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供其他子公司背書保證做為向銀行借款擔保之餘額如下，請參閱附註十三(一)2.之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16,901,100</u>	<u>\$ 15,915,870</u>

(五十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982	\$ 46,386
股份基礎給付	18,638	27,582
退職後福利	216	334
	<u>\$ 92,836</u>	<u>\$ 74,302</u>

二十二、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2,250,035	\$ 2,485,841	聯貸保證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632,314	211,132,039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11,079,360	12,327,000	提存歐盟執委會之上訴保證金
-定期存款	80,722	722	契約擔保金
	<u>\$ 177,042,431</u>	<u>\$ 225,945,602</u>	

二十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五十九) 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 1.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針對巴西案，本公司目前仍持續配合調查中。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 (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 2.2 億美元並按 5 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美金 3,500 萬。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迄今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迄今已與 12 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 12 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 3 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2 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 3 月提存 3 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歐盟法院於民國 103 年 2 月判決認定本公司上訴一部分有理由，並將原裁罰金額降至 2.88 億歐元。本公司已於法定期間內提出部分上訴。

(3)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實際或評估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2.Eidos Display, LLC 與 Eidos III, LLC(下稱"Eidos")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群創光電以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本訴訟案已由行政法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對本訴訟案做出簡易判決(Summary Judgment)，認定 Eidos 專利無效，並已由本案審理法官於民國 103 年 1 月確認該簡易判決。Eidos 於民國 103 年 2 月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提出上訴，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舉行聽審，但尚未對本案進行裁決。本案之最終結果無法確定，需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六十)承諾事項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350,952	\$ 13,229,191

2.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租用廠房、土地及倉庫等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00,648	\$ 500,6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43,776	1,982,908
超過5年	1,490,584	1,952,100
	\$ 3,935,008	\$ 4,435,656

3.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 693,635	\$ 390,027

二十四、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二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金管會同意廢止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二)6.之說明。

二十六、其他

(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160,082	\$ 11,103,454	\$ 12,327,722	\$ 12,265,170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98,315,426	\$ 98,315,426	\$ 155,569,218	\$ 155,569,218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四)。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

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匯率變動 1% 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後淨利之影響分別減少為 \$13,765 及 \$324,198。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89,844	31.65	\$116,783,563	\$2,580,180	29.81	\$ 76,915,166
日幣	2,740,487	0.26	725,133	761,223	0.28	213,142
歐元	363,356	38.47	13,978,305	405,043	41.09	16,643,21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217,538	31.65	\$ 70,185,078	\$2,108,219	29.81	\$ 62,846,008
港幣	278,754	4.08	1,137,316	266,670	3.84	1,024,013
日幣	5,383,824	0.26	1,424,560	4,813,897	0.28	1,347,891
歐元	3,834	38.47	147,494	3,651	41.09	150,0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68,162	31.65	\$112,932,327	\$3,647,810	29.81	\$108,741,216
日幣	32,732,829	0.26	8,661,107	36,451,156	0.28	10,206,324
歐元	292,958	38.47	11,270,094	176,291	41.09	7,243,797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3及102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620,292及\$320,825。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碼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稅後淨

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245,892 及\$389,392。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D. 依多項模擬方案之結果，本公司使用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等利率交換有將借款由浮動利息轉換為固定利息之經濟效果。一般來說，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款，再透過利率交換之方式轉換為固定利率，將會低於本公司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所能取得之市場利率。本公司與其他交易對手協議按特定期間進行利率交換，而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率兩者間所產生之差額，係參考協議之名目本金計算。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各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300,000	\$ -	\$ -	\$ -	\$ 1,300,000
應付帳款	118,902,792	-	-	-	118,902,792
其他應付款	18,688,940	-	-	-	18,688,94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61,122,573	37,234,105	-	-	98,356,678
其他金融負債	-	11,230,850	-	6,344	11,237,194
財務保證合約	10,140,660	-	-	-	10,140,660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43,565	\$ -	\$ -	\$ -	\$ 1,943,565
應付帳款	111,001,671	-	-	-	111,001,671
其他應付款	15,090,951	-	-	-	15,090,951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155,756,775	-	-	-	155,756,775
其他金融負債	-	12,111,981	5,992	38	12,118,011
財務保證合約	13,528,490	-	-	-	13,528,490

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05,016	\$ -	\$ 605,016
利率交換合約	1,351	-	1,351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	\$ 689,097
利率交換合約	-	21,918	21,918

(九)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52,453	\$ -	\$ 52,4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537,965	-	563,496	3,101,461
-債券投資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2,757,965</u>	<u>\$ 52,453</u>	<u>\$ 563,496</u>	<u>\$ 3,373,914</u>

金融負債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05,016	\$ -	\$ 605,01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351	-	1,351
合計	<u>\$ -</u>	<u>\$ 606,367</u>	<u>\$ -</u>	<u>\$ 606,367</u>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27,703	\$ -	\$ 227,7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59,461	-	644,661	1,604,122
-債券投資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1,179,461</u>	<u>\$ 227,703</u>	<u>\$ 644,661</u>	<u>\$ 2,051,825</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9,097	\$ -	\$ 689,09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1,918	-	21,918
合計	<u>\$ -</u>	<u>\$ 711,015</u>	<u>\$ -</u>	<u>\$ 711,015</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下表列示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 644,661	\$ 441,853
本期取得	135,45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216,621)	313,274
本期處分	-	(110,466)
12月31日	<u>\$ 563,496</u>	<u>\$ 644,661</u>

(十)健全財務計畫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42,313,979，惟本公司管理階層已陸續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公司之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與聯貸銀行進行債權債務協商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債權銀行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同意本公司各項短中長期貸款還款期限之展延及銀行額度之續展計畫，以期維護各債權人之權益及本公司之繼續營運。請參閱附註六(十二)3.之說明。

本公司為償還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所需，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 685 億元聯合授信案。

2.辦理現金增資

依附註六(十二)3.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本公司應配合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至 103 年度已辦妥部分現金增資，請參閱附註六(十六)2.及 4.之說明；另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團同意展延辦理現金增資，基於維護股東權益之立場，經金管會同意廢止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3.積極改善營運狀況

本公司持續依市場需求動態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營業收入並改善毛利，並嚴格管控各項費用及支出，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4.資本支出管控計畫

未來資本支出主要用途係用於提升技術、效能改善及產能擴充。資本支出預算及金額之執行將嚴加管控，使資本支出之效益達到最大化。

二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四)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 金之公 司	貸與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 務 來 金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擔 保 品 名 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備註	
1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30,776	\$ 30,776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	營運所需	\$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822,9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339,075	3,165,000	3,165,000	2.7641%~2.7807%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49,500	949,500	949,500	2.762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49,500	949,500	949,500	2.650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3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620,680	3,620,680	3,563,266	5.4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4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89,900	189,900	189,900	0.16%~0.5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5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491,707	1,491,707	1,461,161	0.007%~0.269%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6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63,3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05,729	105,729	註二
7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Innolux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24,927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8	Innolux Hong Ko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499,941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9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75,920	1,375,920	1,375,920	1.475%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
1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96,900	396,900	396,900	1.380%	業務往來	2,256,506	-	-	-	-	-	569,824	569,824	註三
11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532,000	-	-	-	業務往來	-	-	-	-	-	-	227,690,063	227,690,063	註一及四

註一:本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惟因短期融通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二:子公司-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 2.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 3.本公司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貸與金額不受前兩款之限制，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三: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 1.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3.本公司合計有業務往來性質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四：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與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本期最高			以財產擔保累計背書保證金			屬母公司對屬子公司對屬對			備註	
				背書保證額	背書保證期	末背書實際動支之背書保證額	額	佔最近期財務背書保證子公司背書母公	額	司大陸地區	對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3,845,032	\$16,901,100	\$16,901,100	\$ 10,140,660	\$ -	7.42%	\$113,845,032	Y	N	N	註一、 註二

註一：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零點五，合計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一。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二：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與 有 價 證 券		期		末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u>股 票</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80,302	1	\$ 80,30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00,000	1,031,587	6	1,031,58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83,725	483,194	19	483,1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72	5,603	-	5,60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68,305	1,500,775	9	1,500,775	
<u>債 券</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20,000	-	220,000	
<u>股 票</u>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9,180	2,252	2	2,252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0	140,400	3	140,4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0,000	56,693	3	56,69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65,222	605,155	8	605,155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介面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0,749	19,507	1	19,507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343,350	8	343,35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1,734	184,934	2	184,934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6,326	177,900	5	177,90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ED Holding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0	3,553	6	3,553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00,000	900,242	14	900,24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fect Optronics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000	178,621	2	178,621	
Nets trading Ltd.	領先全球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	28,204	-	28,20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二	126,847,000	\$3,064,699	17,600,000	\$531,608	-	\$-	\$-	\$-	144,447,000	\$3,596,307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126,817,000	3,040,776	17,600,000	531,608	-	-	-	-	144,417,000	3,572,384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	2,935,314	-	531,608	-	-	-	-	-	3,466,92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80,184,305	2,372,660	-	-	(35,116,000)	1,308,457	(871,885)	436,572	45,068,305	1,500,775	註四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17,009,330	464,322	-	-	(17,009,330)	314,798	(464,322)	(149,524)	-	-	註四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fect Optonics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	-	66,000,000	77,236	(44,000,000)	317,743	(51,491)	266,252	22,000,000	25,745	註五

註一：係該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註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註四：期初帳面金額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期初股數包含股票股利。

註五：期末帳面金額未包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5,497,697	1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1,543,053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3,977,339	1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875,465	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558,807	1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82,691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87,589	1	月結6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	之子公司	銷貨	1,757,646	-	月結45天	單一銷售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86,69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31,983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3,861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50,573	-	月結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64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14,609	-	月結45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3,85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35,548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武漢)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91,448	-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3,428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1,756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46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91,636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9,40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3,220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0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衡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	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1,020	-	月結45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407,106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820,509	-	驗收後60-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726,789)	1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交 易		情 形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898,860	-	驗收後12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609,775)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96,646	-	驗收後3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6,82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費	78,866,584	20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42,634,612)	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53,598,757	14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32,726,649)	2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35,408,180	9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8,444,162)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41,971,830	91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784,634	9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6,601,008	48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2,267,762	9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4,677,066	97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884,481	9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9,610,772	92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966,625	9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6,648,612	17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2,863,897	95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069,946	95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116,868	98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86,622	1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1,226,867	4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158,754	58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服務收入	306,702	85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5,553	94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079,743	2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65,551	3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23,106	4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2,914	3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交易 情 形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估總進(銷)						估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3,169,506	4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921,686	3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188,883)	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903,333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88,841)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860,997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88,812)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546,583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022,838	3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00,694)	3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779,482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701,095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539,927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3,670)	1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12,044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6,952)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64,731	1	貨到後12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00,785)	2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79,536	4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55,767	3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3,614)	6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130,295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401)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基準精密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67,217	9	月結3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1,059)	3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14,341	6	月結3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3,662)	4		

註一：係估銷貨成本之比率。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543,053	7.12	\$ -	-	\$ 661,954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1,875,465	3.85	110,139	期後收款	78,42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282,691	3.28	209,867	期後收款	378,53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准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89,164	-	71,285	期後收款	106,43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6,694	11.39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79,404	2.14	1,802	期後收款	8,40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73,861	9.93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33,856	5.93	-	-	96,199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2,267,762	2.34	17,331,083	期後收款	3,896,237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9,784,634	2.29	4,667,893	期後收款	3,165,386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7,884,481	3.73	-	-	2,943,828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66,625	3.10	928,046	期後收款	2,025,388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069,946	5.48	579,608	期後收款	579,608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158,754	0.77	1,622,044	期後收款	-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86,622	6.45	-	-	89,598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65,551	2.87	54,787	期後收款	681,627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 列 備 抵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呆 帳 金 額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42,914	5.36	\$ - -	\$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1,123	-	111,123 期後收款	-	-

9.從事衍生商品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四)。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二)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銷貨	\$ 635,548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加工費	35,408,180	-	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應付費用	(8,444,162)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銷貨	1,757,64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應收帳款	186,694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1	進貨	296,64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銷貨	714,60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33,85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銷貨	1,231,98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73,861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銷貨	2,687,589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加工費	53,598,757	-	1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應付費用	(32,726,649)	-	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加工費	78,866,584	-	1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應付費用	(42,634,612)	-	10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銷貨	850,573	-	-
1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服務收入	306,702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12,863,897	-	3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3,069,946	-	1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723,106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2,914	-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 36,601,008	-	8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22,267,762	-	5
3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6,648,612	-	4
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加工收入	34,677,066	-	8
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7,884,481	-	2
5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1,226,867	-	-
5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2,158,754	-	1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1,971,830	-	9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9,784,634	-	5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2,079,743	-	-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65,551	-	-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9,610,772	-	4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6,966,625	-	2
8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3,116,868	-	1
8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986,622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一：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 30~120 天。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五)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119,724	\$ 74,924	4,910,000	100	\$ 185,214	\$ 423	\$ 11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48,999	779,152	31,783,000	100	116,227	111,306	111,30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083	9,083	39,250	100	(21,849)	(573)	6,82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858,300	8,000,912	246,768,185	100	16,796,396	324,999	311,91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97,554	197,554	5,656,410	100	277,422	5,890	5,89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925,315	32,925,315	693,100,000	100	41,425,623	4,430,141	4,356,78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596,307	3,064,699	144,447,000	100	5,945,861	740,811	740,81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2,107,291	2,107,291	1,158,844,000	100	2,393,227	493,840	518,93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單公司	-	-	50,000,000	100	(358,432)	(96,260)	(96,26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1,217,235	-	100	918,468	31,904	31,90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78,166	1,078,166	167,405,392	100	1,670,083	(162,272)	(162,27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	121,941	121,941	180	100	152,269	7,361	7,36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1,335,486	1,335,486	80	100	1,572,495	68,864	68,86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717,714	1,717,714	14,062,500	47	1,477,199	(276,629)	(90,89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86,149	145,600	726,941	32	(1,771)	(85,293)	41,86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用數位造影元件產銷	73,500	-	7,350,000	49	73,164	686	33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	\$ -	4,333	35	\$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819,312	819,312	78,195,856	33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361,382	361,382	155,500,000	97	24,799	(5,702)	(5,54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892	800,892	63,521,501	24	449,994	(112,745)	(26,811)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296,530	7,426,240	226,504,550	100	15,261,115	71,583	71,583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55,422	568,324	18,177,052	100	1,404,398	255,129	255,129	
Innolux Holding Ltd.	Laker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	-	1	100	241,128	-	-	
Innolux Holding Ltd.	Innolux Corporation	美國	經銷公司	6,348	6,348	2,000	100	(88,218)	(1,722)	(1,722)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572,384	3,040,776	144,417,000	100	6,181,164	740,811	740,811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162,897,802	100	780,296	233,398	233,398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香港	轉單公司	-	-	35,000,000	100	(2,095,946)	320,095	320,095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荷蘭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3,073,072	3,073,072	375,810	100	2,410,215	35,651	35,651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Ltd.	日本	經銷公司	1,815,603	1,815,603	201	100	1,647,930	(128,257)	(128,257)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263,685	263,685	1,000	100	326,317	31,730	31,730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德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10,324	10,324	250	100	26,937	3,753	3,753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 2,400	\$ 2,400	1,000	100	\$ 258,769	\$ 23,063	\$ 23,063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10,000,001	100	255,806	36,380	36,380	
Rockets Holding Ltd.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8,000,000	100	421,268	1,221	1,221	
Rockets Holding Ltd.	Magic Sun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38,000,001	100	1,018,638	3,328	3,328	
Rockets Holding Lt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5,391,125	164,000,000	100	13,534,845	36,362	36,362	
Rockets Holding Lt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7,477	-	900,001	100	30,441	-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5,422	568,324	18,177,052	100	1,404,397	255,127	255,127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63,152	41	41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77,830,001	100	255,806	36,380	36,380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39,623,801	100	421,267	1,221	1,221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295,969,001	100	1,018,638	3,328	3,328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263,812	263,812	19,673,402	8	-	-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6,881	6,881	467,519	-	732	(112,745)	(20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服務	-	124,485	-	-	-	5,843	2,86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電器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照明設備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3,606	423,606	58,007,000	40	364,907	(105,740)	(45,764)	

(六)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 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190,600	1	\$4,016,756	\$ -	\$ -	\$4,016,756	\$ 36,362	100	\$ 36,362	\$13,534,833	\$1,173,844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02,700	1	1,202,700	-	-	1,202,700	3,328	100	3,328	1,018,638	-
廣州奧翼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紙之製造與銷售	256,112	1	63,300	-	-	63,300	(140,976)	5	-	12,989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811,500	2	1,396,613	-	(1,163,508)	233,105	2,070,696	100	2,070,696	20,601,650	5,463,896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114,500	2	4,114,500	-	-	4,114,500	491,039	100	491,039	3,218,102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2,121,950	2	12,121,950	-	-	12,121,950	1,866,041	100	1,868,407	18,607,398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49,500	3	949,500	-	-	949,500	34,860	100	34,860	260,746	-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6,465	4	66,465	-	-	66,465	11,797	100	11,797	606,961	-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加工服務	126,600	5	71,744	47,951	-	119,695	942	100	942	79,430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208,890	6	9,495	-	-	9,495	(574)	100	(574)	(43,749)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4,494,300	4	3,937,260	557,040	-	4,494,300	729,013	100	729,013	5,574,181	-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126,600	8	126,600	-	-	126,600	5,729	100	5,729	168,311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64,650	7	-	-	-	-	233,398	100	233,398	780,296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7,475	8	47,475	-	-	47,475	161	100	161	66,633	-
國璉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ADSL等資訊之生產及銷售	633,000	9	316,500	-	-	316,500	(8,949)	47	(4,206)	594,508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昆山貫捷電子有 限公司	反流高頻變壓器之製 造	\$ 265,860	10	\$ 85,139	\$ -	\$ -	\$ 85,139	\$ -	32	\$ -	\$ -	\$ -
業成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新型平板顯示器、顯 示器及其零組件之開 發、生產經營及提供 售後服務	2,095,230	1	427,275	-	-	427,275	-	14	-	900,242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9,846,173	\$ 44,838,617	\$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7、8、10。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依據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濟部工知字第 10100485600 號令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投資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四：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1.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2. 透過第三地區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再投資大陸。
3. 透過第三地區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再投資大陸。
4. 透過第三地區 Toppoly Optoelectronics(B.V.I)Ltd. 再投資大陸。
5. 透過第三地區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6. 透過第三地區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再投資大陸。
7.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8. 透過第三地區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9. 透過第三地區 Ampower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10. 透過第三地區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

二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5000007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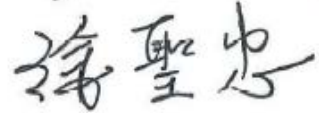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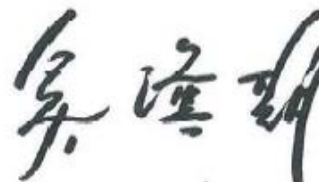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4 月 2 8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3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4年及103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0 4 年 3 月 3 1 日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1 0 3 年 3 月 3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332,691	10	\$ 70,989,741	15	\$ 36,244,705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37,155	-	52,453	-	90,51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20,000	-	220,00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9,677,081	14	70,976,005	15	67,789,097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13,696	1	6,112,400	1	2,565,36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713,505	1	2,849,589	1	3,103,835	1
130X	存貨	六(六)	33,300,255	8	33,787,842	7	50,934,517	11
1410	預付款項		1,124,491	-	1,441,603	-	1,247,20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420,159	-	2,284,870	-	861,60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00,766	-	666,309	-	696,2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5,539,799	34	189,380,812	39	163,533,078	3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非流動		667,680	-	605,155	-	1,075,434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157,443	1	5,137,117	1	3,995,95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088,898	1	2,364,225	1	4,325,98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						
		及八	222,590,627	53	233,609,843	49	261,666,588	5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690,383	-	693,677	-	703,557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9,968,114	5	20,219,137	4	20,830,472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579,233	4	17,778,516	4	18,184,718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9,883,373	2	11,160,082	2	12,076,56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01,309	-	1,567,991	-	1,057,81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8,927,060	66	293,135,743	61	323,917,081	66
1XXX	資產總計		\$ 424,466,859	100	\$ 482,516,555	100	\$ 487,450,159	10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3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4年及103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0 4 年 3 月 3 1 日			1 0 3 年 1 2 月 3 1 日			1 0 3 年 3 月 3 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1,368,898	3	\$	22,526,999	5	\$	40,387,474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34,071	-		605,016	-		97,929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四)		-	-		1,351	-		14,068	-
2170	應付帳款			64,680,682	15		74,954,439	15		62,962,833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806,274	1		5,252,946	1		8,318,14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3,276,855	5		23,912,180	5		19,809,92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8,760	-		582,258	-		273,95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3,732,440	1		3,133,489	1		1,231,48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16,346,697	4		66,162,663	14		56,010,147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52,617	-		2,004,157	-		2,077,90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777,294	29		199,135,498	41		191,183,861	3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51,764,542	12		42,293,423	9		87,261,433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5,152	-		477,580	-		906,84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九		10,047,808	3		11,438,618	3		12,359,327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267,502	15		54,209,621	12		100,527,608	21
2XXX	負債總計			188,044,796	44		253,345,119	53		291,711,469	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99,542,240	24		99,545,364	20		91,064,572	1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9,602,249	23		99,584,369	21		96,124,031	19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9,272	-		509,272	-		2,328,98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4,229	-		1,144,229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29,780	8		24,979,173	5		5,245,276	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542,124	1		1,927,656	1	(	550,50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4,969,894	56		227,690,063	47		194,212,353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1,452,169	-		1,481,373	-		1,526,337	-
3XXX	權益總計			236,422,063	56		229,171,436	47		195,738,690	4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八)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4,466,859	100	\$	482,516,555	100	\$	487,450,15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0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1 月 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00,157,867	100	\$	89,558,9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	82,413,810)	(82)	(	83,933,056)	(94)
5900 營業毛利			17,744,057	18		5,625,844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808,245)	(1)	(	678,405)	(1)
6200 管理費用		(	1,748,759)	(2)	(	1,604,59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970,262)	(4)	(	2,163,98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527,266)	(7)	(	4,446,985)	(5)
6900 營業利益			11,216,791	11		1,178,85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39,832	-		570,8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	1,372,419)	(1)	(	436,96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313,935)	-	(	1,151,40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9,960	-		84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56,562)	(1)	(	1,016,712)	(1)
7900 稅前淨利			10,060,229	10		162,147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1,410,940)	(1)	(	9,192)	-
8200 本期淨利		\$	8,649,289	9	\$	152,955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29,542)	(2)	\$	774,859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64,946	-		98,393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利益	六(四)	(	297,675)	-		7,85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25,815)	-		7,48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42,842	-		30,1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1,445,244)	(2)		918,72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1,445,244)	(2)	\$	918,72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7,204,045	7	\$	1,071,677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650,607	9	\$	152,560	-
8620 非控制權益		(	1,318)	-		395	-
合計		\$	8,649,289	9	\$	152,95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233,249	7	\$	1,079,965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29,204)	-	(	8,288)	-
合計		\$	7,204,045	7	\$	1,071,677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7	\$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6	\$		0.0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屬 於 母 公 司 者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主 權 益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現 金 流 重 避 險 中 屬 有 效 避 險 部 分 之 避 險 工 具 利 益 (損 失)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合 計
民國 103 年 第 一 季												
1 月 1 日	\$ 91,094,288	\$ 96,058,741	\$ 2,328,981	\$ -	\$ 5,092,716	(\$ 78,074)	(\$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 193,043,229	\$ 1,534,625	\$ 194,577,85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29,716)	29,716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六(十四) -	16,978	-	-	-	-	-	-	(19,453)	(2,475)	-	(2,475)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19,145	-	-	-	-	-	-	73,038	92,183	-	92,183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549)	-	-	-	-	-	-	-	(549)	-	(549)
本期淨利	-	-	-	-	152,560	-	-	-	-	152,560	395	152,9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790,513	130,376	6,516	-	927,405	(8,683)	918,722
3 月 31 日	<u>\$ 91,064,572</u>	<u>\$ 96,124,031</u>	<u>\$ 2,328,981</u>	<u>\$ -</u>	<u>\$ 5,245,276</u>	<u>\$ 712,439</u>	<u>(\$ 1,413,969)</u>	<u>\$ 484,706</u>	<u>(\$ 333,683)</u>	<u>\$ 194,212,353</u>	<u>\$ 1,526,337</u>	<u>\$ 195,738,690</u>
民國 104 年 第 一 季												
1 月 1 日	\$ 99,545,364	\$ 99,584,369	\$ 509,272	\$ 1,144,229	\$ 24,979,173	\$ 3,082,948	(\$ 1,259,847)	\$ 247,070	(\$ 142,515)	\$ 227,690,063	\$ 1,481,373	\$ 229,171,43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124)	3,124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2,883)	-	-	-	-	-	-	2,411	(472)	-	(472)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3,788	-	-	-	-	-	-	29,415	33,203	-	33,203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	-	13,851	-	-	-	-	-	-	-	13,851	-	13,851
本期淨利	-	-	-	-	8,650,607	-	-	-	-	8,650,607	(1,318)	8,649,2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1,327,471)	157,183	(247,070)	-	(1,417,358)	(27,886)	(1,445,244)
3 月 31 日	<u>\$ 99,542,240</u>	<u>\$ 99,602,249</u>	<u>\$ 509,272</u>	<u>\$ 1,144,229</u>	<u>\$ 33,629,780</u>	<u>\$ 1,755,477</u>	<u>(\$ 1,102,664)</u>	<u>\$ -</u>	<u>(\$ 110,689)</u>	<u>\$ 234,969,894</u>	<u>\$ 1,452,169</u>	<u>\$ 236,422,063</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060,229	\$ 162,14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4,154,430	16,543,42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四)	33,203	92,183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五)	-	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89,960)	(847)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0,128	(365,6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1,081)	113,277
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431,15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611,605	1,143,68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26,496)	(74,647)
股利收入	六(二十)	(81,214)	-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58,856	432,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518,172)	(816,814)
應收帳款		11,298,924	(1,430,8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8,704	(515,382)
其他應收款		137,521	(1,199,299)
存貨		487,587	(410,361)
預付款項		317,112	(52,332)
其他流動資產	(	34,457)	(287,3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299,026)	-
應付帳款	(	10,273,757)	(2,472,75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446,672)	(438,098)
其他應付款	(	570,414)	(771,170)
負債準備-流動		598,951	(717,546)
其他流動負債	(	151,540)	(231,3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390,810)	254,6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414,806	8,957,779
支付所得稅	(	194,740)	(283,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220,066	8,674,209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76,98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3,726	226,6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771,20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753,260	1,967,60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6,609,101)	(4,168,9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六(二十七)	1,786,518	2,746,829
購置無形資產	(101,989)	(10,86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1,434	(1,730)
收取利息	125,059	114,522
收取股利	81,2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39,879)	1,568,25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1,077,583)	8,875,128
長期借款舉借數	68,100,131	-
長期借款償還數	(108,203,141)	(25,997,137)
買回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91)	(2,459)
支付利息	(728,931)	(1,113,59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910,415)	(18,238,0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3,178	102,4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8,657,050)	(7,893,1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989,741	44,137,8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32,691	\$ 36,244,705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二十九、公司沿革

- (一)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4 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LCD 面板、LCD 模組、LCD 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三十、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十一、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六十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六十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六十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十二、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制地適用。

(六十四)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六十五)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六十六)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原則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57	(1)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原名：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轉單公司	100	100	100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原名: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原名: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經銷公司	97	97	97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Lakers Tradi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Corporation	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100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原名: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Hong Kong Ltd. (原名: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原名: TPO Displays Europe B.V.)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原名: TPO Displays Japan K.K.)	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原名: TPO Display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售後服務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Magic Su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Nets Trading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南京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經銷公司	100	100	100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原名：TP0 Displays Germany GmbH)	測試維修公司	100	100	100	-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100	-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	100	100	(2)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取得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剩餘 43%之股權，並以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2)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第一季解散清算完畢。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六十七)員工福利

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

1.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2.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六十八)所得稅

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三十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三十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六十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704	\$ 2,572	\$ 2,84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156,350	45,954,667	25,682,900
定期存款	14,500,203	20,806,255	10,049,674
	41,666,257	66,763,494	35,735,416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7,013	4,226,247	509,289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659,421	-	-
	<u>\$ 42,332,691</u>	<u>\$ 70,989,741</u>	<u>\$ 36,244,705</u>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上開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商業本票係為三個月內到期且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餘民國104年3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分別為\$509,600及\$517,240，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七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37,155</u>	<u>\$ 52,453</u>	<u>\$ 90,518</u>
<u>非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榮創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77,019	\$ 77,019	\$ 78,337
評價調整	590,661	528,136	997,097
	<u>\$ 667,680</u>	<u>\$ 605,155</u>	<u>\$ 1,075,434</u>
負 債 項 目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134,071</u>	<u>\$ 605,016</u>	<u>\$ 97,929</u>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71,273 及\$969,993。
- 2.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11)	\$ 370,000	104/1-104/6	USD(se11)	\$ 425,000	103/10~104/3
	JPY(buy)	43,975,496	104/1-104/6	JPY(buy)	48,580,180	103/10~104/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11)	15,000	104/3-104/4	EUR(se11)	38,000	103/10~104/2
	USD(buy)	16,089	104/3-104/4	USD(buy)	47,574	103/10~104/2
	USD(se11)	85,000	104/1-104/4			
	RMB(buy)	532,740	104/1-104/4			
	103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11)	\$ 22,398,531	103/2~103/6
				USD(buy)	738,000	103/2~103/6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11)	430,000	103/1~103/6
				JPY(buy)	43,986,174	103/1~103/6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11)	12,000	103/3~103/5
				USD(buy)	16,577	103/3~103/5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七十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債券投資	\$ 220,000	\$ 220,000	\$ -
<u>非流動項目</u>			
上市公司股票及債券投資	\$ 3,229,591	\$ 3,582,677	\$ 2,071,144
興櫃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927,852	1,554,440	1,924,808
	<u>\$ 5,157,443</u>	<u>\$ 5,137,117</u>	<u>\$ 3,995,952</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均為 twA+ 以上，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帳面金額。

(七十二)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項 目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 -	\$ 1,351	\$ 14,068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認列於當 期損益之期間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	(\$ 1,351)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認列於當 期損益之期間
		103年3月31日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14,068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1) 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利率(TWD90/180CP(Page51328))交換固定利率，以進行避險，該項合約已於民國104年2月到期交割。

(2) 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5	(\$ 131)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297,670	(7,720)		

(七十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447	\$ 21,447	\$ 21,447
應收帳款	60,237,209	71,922,008	69,390,247
	\$ 60,258,656	\$ 71,943,455	\$ 69,411,694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441,719)	(827,583)	(1,483,357)
減：備抵呆帳	(139,856)	(139,867)	(139,240)
	<u>\$ 59,677,081</u>	<u>\$ 70,976,005</u>	<u>\$ 67,789,097</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60天內	\$ 927,494	\$ 611,670	\$ 3,451,720
61-180天	36,070	64,488	2,821,907
181天以上	23,704	73,023	250,047
	<u>\$ 987,268</u>	<u>\$ 749,181</u>	<u>\$ 6,523,674</u>

3.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104年3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39,856、\$139,867及\$139,240。

(2)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139,867	\$ 139,221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	-	5
淨兌換差額	(11)	14
3月31日	<u>\$ 139,856</u>	<u>\$ 139,240</u>

(七十四)存貨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原料	\$ 3,399,553	\$ 3,851,583	\$ 3,626,579
在製品	18,488,801	17,996,857	31,373,396
製成品	11,411,901	11,939,402	15,934,542
	<u>\$ 33,300,255</u>	<u>\$ 33,787,842</u>	<u>\$ 50,934,517</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2,352,515	\$ 83,926,618
存貨(回升利益)評價損失	(136)	92,652
報廢損失及其他	61,431	(86,214)
	<u>\$ 82,413,810</u>	<u>\$ 83,933,056</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清理過期及呆滯存貨，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下降，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Ampower Holding Ltd.	\$ 1,512,072	\$ 1,477,199	\$ 1,526,338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58,824	364,907	382,622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9,195	450,726	461,216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30,136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6,837
其他	118,807	71,393	128,834
	<u>\$ 2,088,898</u>	<u>\$ 2,364,225</u>	<u>\$ 4,325,983</u>

1.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89,960	\$ 84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815)	7,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4,145</u>	<u>\$ 8,329</u>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每股股價(元)
	103年3月31日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5.05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5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陸續出售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並自喪失影響力之日起，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七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3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85,352,098	45,062	(170)	(203,153)	185,193,837
機器設備	432,578,807	499,327	(1,992,466)	1,277,261	432,362,929
其他	30,029,064	199,445	(559,228)	772,791	30,442,072
	<u>651,812,761</u>	<u>743,834</u>	<u>(2,551,864)</u>	<u>1,846,899</u>	<u>651,851,63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83,503,695)	(3,427,546)	123	216,692	(86,714,426)
機器設備	(325,264,992)	(9,438,645)	790,181	713,912	(333,199,544)
其他	(22,124,028)	(934,663)	527,463	(150,168)	(22,681,396)
	<u>(430,892,715)</u>	<u>(13,800,854)</u>	<u>1,317,767</u>	<u>780,436</u>	<u>(442,595,366)</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12,689,797</u>	<u>6,219,064</u>	<u>(550,882)</u>	<u>(5,023,616)</u>	<u>13,334,363</u>
	<u>\$233,609,843</u>				<u>\$222,590,627</u>
103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3月31日
成本：					
土地	\$ 3,852,792	\$ -	\$ -	\$ -	\$ 3,852,792
房屋及建築	184,139,364	5,673	(392,887)	(738,838)	183,013,312
機器設備	433,442,047	111,688	(2,474,584)	2,109,050	433,188,201
其他	29,178,672	40,664	(1,209,601)	656,785	28,666,520
	<u>650,612,875</u>	<u>158,025</u>	<u>(4,077,072)</u>	<u>2,026,997</u>	<u>648,720,8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68,425,305)	(3,993,214)	390,491	509,511	(71,518,517)
機器設備	(291,198,835)	(11,207,862)	2,014,328	(1,462,790)	(301,855,159)
其他	(20,748,143)	(809,250)	1,160,830	(352,506)	(20,749,069)
	<u>(380,372,283)</u>	<u>(16,010,326)</u>	<u>3,565,649</u>	<u>(1,305,785)</u>	<u>(394,122,745)</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3,265,167</u>	<u>3,883,593</u>	<u>(41,065)</u>	<u>(39,187)</u>	<u>7,068,508</u>
	<u>\$273,505,759</u>				<u>\$261,666,588</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可回收金額，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431,155 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3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568,440	-	(4,331)	564,109
	<u>756,687</u>	<u>-</u>	<u>(4,331)</u>	<u>752,356</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63,010)	(3,294)	4,331	(61,973)
	<u>\$ 693,677</u>			<u>\$ 690,383</u>

103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3月31日
成本：				
土地	\$ 188,247	\$ -	\$ -	\$ 188,247
房屋及建築	568,440	-	-	568,440
	<u>756,687</u>	<u>-</u>	<u>-</u>	<u>756,68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9,837)	(3,293)	-	(53,130)
	<u>\$ 706,850</u>			<u>\$ 703,55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10,523、\$1,110,523 及\$721,774，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七十八)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 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3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137,035	\$ -	\$ -	\$ -	\$ 8,137,035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3,993,161	101,723	-	12,569	4,107,453
	<u>29,226,824</u>	<u>101,723</u>	<u>-</u>	<u>12,569</u>	<u>29,341,116</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5,735,685)	(273,071)	-	-	(6,008,756)
其他	(3,272,002)	(77,211)	-	(15,033)	(3,364,246)
	<u>(9,007,687)</u>	<u>(350,282)</u>	<u>-</u>	<u>(15,033)</u>	<u>(9,373,002)</u>
	<u>\$20,219,137</u>				<u>\$19,968,114</u>

103年度					
	1月1日	增加	處分	移轉及淨兌 換差額等	3月31日
成本：					
專利權及權利金	\$ 8,807,308	\$ -	(\$ 97,815)	\$ -	\$ 8,709,493
商譽	17,096,628	-	-	-	17,096,628
其他	3,497,213	10,864	(1,142)	(94,293)	3,412,642
	<u>29,401,149</u>	<u>10,864</u>	<u>(98,957)</u>	<u>(94,293)</u>	<u>29,218,763</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專利權及權利金	(5,215,970)	(365,354)	97,815	-	(5,483,509)
其他	(2,970,185)	(82,877)	1,142	147,138	(2,904,782)
	<u>(8,186,155)</u>	<u>(448,231)</u>	<u>98,957</u>	<u>147,138</u>	<u>(8,388,291)</u>
	<u>\$21,214,994</u>				<u>\$20,830,472</u>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251,073	\$ 268,975
營業費用	99,209	179,256
	<u>\$ 350,282</u>	<u>\$ 448,231</u>

3.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採用年折現率 6.86% 及 3.71% 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前開方式評估結果，並無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七十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1,368,898</u>	<u>\$ 22,526,999</u>	<u>\$ 40,387,474</u>	無
利率區間	<u>1.0581%~3.9235%</u>	<u>1.2046%~3.9235%</u>	<u>2.000%~4.0550%</u>	

(八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104/3/12~ 107/3/12	\$ 68,500,000	\$ 108,368,190	\$ 143,163,432
保證商業本票		-	129,148	258,414
		\$ 68,500,000	\$ 108,497,338	\$ 143,421,846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388,761)	(41,252)	(150,2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346,697)	(66,162,663)	(56,010,147)
		<u>\$ 51,764,542</u>	<u>\$ 42,293,423</u>	<u>\$ 87,261,433</u>
利率區間		<u>2.1874%</u>	<u>1.2474%~2.4737%</u>	<u>1.385%~2.28%</u>

1. 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3. 本公司為償還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銀行團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所需，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金融機構簽訂新台幣 685 億元聯合授信案。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全體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正式終止「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並解除債務協商。

(八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
 -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52,966 及\$456,874。

(八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04年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執行期間 剩餘合約 平均股價 期 間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70,000	\$25.63			
本期執行	-	-			\$15.95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70,000</u>	25.63	\$ 32.59	0.13年	
			22.85	1.14年	
3月31日期末可執行 之認股權	<u>50,000</u>	26.75			
103年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執行期間 剩餘合約 平均股價 期 間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94,819	\$28.71			
本期執行	-	-			\$10.66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94,819</u>	28.71	\$ 34.46	1.13年	
			23.82	2.14年	
			33.93	0.50年	
3月31日期末可執行之 認股權	<u>51,819</u>	31.13			

3.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33,203 及\$92,183。

(八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訴訟及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747,021	\$ 2,386,468	\$ 3,133,48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30,000	629,010	1,259,01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85,626)	(174,433)	(660,059)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891,395</u>	<u>\$ 2,841,045</u>	<u>\$ 3,732,440</u>

1.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訴訟準備及其他

本公司之訴訟準備及其他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專利權及反托拉斯法案訴訟相關，其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八十四)股本

- 1.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20,000,000(其中 50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 \$99,542,24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9,954,536	9,109,42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2)	(2,972)
3月31日	9,954,224	9,106,457

-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 8.5 億股之國內現金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7 月訂定每股發行價格為 \$12.5 元，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已募足 \$10,625,000，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5 日完成變更登記。
- 3.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6 日決議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總額暫定為 \$9,360,000(約折合美金 312,625 仟元)。因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團同意展延辦理現金增資，且基於維護股東權益之立場，於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經金管會同意廢止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 4.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於同年 7 月 18 日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案並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募集完成。本次現金增資共發行新股 1,125,000 仟股，除其中 112,500 仟股係供員工認購外；餘 1,012,500 仟股用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01,250 仟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 10 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4.481 元溢價發行，折合新台幣每股價格為 12.98 元。本次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 \$14,519,051(已扣除發行成本)。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合計尚有 69 仟單位流通在外，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數計 692 仟股。
- 5.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無償配發及有償認購各 36,263 仟股，其中有償認購每股價格為 \$5 元，並以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2 仟股，並依法辦理減資。
- 6.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合併換股方式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發行新股 4,046,382 仟股。前揭因合併而發行之新股，包含對被合併公司原於民國 95 年 5 月及 12 月私募發行之普通股，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而發行之新股計

570,929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法交易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仍未補辦公開發行。

(八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4年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97,972,912	\$ 9,273	\$ 1,373,859	\$ 228,325	\$ 99,584,36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3,124	3,12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23,286	-	-	(123,286)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2,883)	(2,883)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3,788	-	3,788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13,851	-	-	13,851
3月31日	<u>\$ 98,096,198</u>	<u>\$ 23,124</u>	<u>\$ 1,377,647</u>	<u>\$ 105,280</u>	<u>\$ 99,602,249</u>

	103年度				
	發行溢價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94,106,611	\$ 56,303	\$ 1,697,935	\$ 197,892	\$ 96,058,74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29,716	29,71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34,795	-	-	(34,795)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16,978	16,978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19,145	-	19,145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	-	(549)	-	-	(549)
3月31日	<u>\$ 94,141,406</u>	<u>\$ 55,754</u>	<u>\$ 1,717,080</u>	<u>\$ 209,791</u>	<u>\$ 96,124,031</u>

(八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特別股息，再提不低於 5% 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本公司屬成長迅速、資本密集之新興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4月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103年盈餘分派案及民國103年6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通過民國102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67,676		\$ 509,272	
特別盈餘公積	-		1,144,229	
現金股利	6,947,188	\$ 0.70	90,495	\$ 0.01
	<u>\$ 9,114,864</u>		<u>\$ 1,743,996</u>	

另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14 元，共 \$1,266,944，併同股東現金股利分配，合計每股配發現金 0.15 元。

4.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各該年度之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民國 103 年度估計金額為\$1,436,187 及 \$0。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436,187 及\$6,954，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6,954，主要係估列成數不同所致，將於股東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處理，列為 104 年度費用。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766,697 及\$0。

本公司董事會提議通過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4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3,082,948	(\$1,259,847)	\$ 247,070	(\$142,515)	\$1,927,656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5)	-	(5)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297,670)	-	(297,670)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100,076	-	-	100,076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64,870	-	-	64,870
外幣換算差異數	(1,301,656)	-	-	-	(1,301,65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	-	2,411	2,41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29,415	29,415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815)	-	-	-	(25,815)
所得稅影響數	-	(7,763)	50,605	-	42,842
3月31日	<u>\$ 1,755,477</u>	<u>(\$1,102,664)</u>	<u>\$ -</u>	<u>(\$110,689)</u>	<u>\$ 542,124</u>

103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78,074)	(\$1,544,345)	\$ 478,190	(\$ 387,268)	(\$1,531,497)
現金流量避險公允價值利益	-	-	131	-	131
現金流量避險轉列當期損益	-	-	7,720	-	7,720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	-	14,526	-	-	14,526
備供出售投資評價調整轉出	-	83,867	-	-	83,867
外幣換算差異數	783,542	-	-	-	783,542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53,585	53,585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971	511	-	-	7,482
所得稅影響數	-	31,472	(1,335)	-	30,137
3月31日	<u>\$ 712,439</u>	<u>(\$1,413,969)</u>	<u>\$ 484,706</u>	<u>(\$333,683)</u>	<u>(\$ 550,507)</u>

(八十八) 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43,042	\$ 206,098
利息收入	126,496	74,647
股利收入	81,214	-
其他收入	189,080	290,062
	<u>\$ 439,832</u>	<u>\$ 570,807</u>

(八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71,273	\$ 969,99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4,030	(585,34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0,128)	365,6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081	(113,277)
減損損失	(431,155)	-
訴訟損失及其他	(1,187,520)	(1,074,034)
	<u>(\$ 1,372,419)</u>	<u>(\$ 436,966)</u>

(九十) 財務成本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07,666	\$ 1,129,062
其他	3,939	14,61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自權益轉列 之(利益)損失	(297,670)	7,720
	<u>\$ 313,935</u>	<u>\$ 1,151,400</u>

(九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2,575,285	\$ 9,911,265
折舊費用	13,804,148	16,013,619
攤銷費用	350,282	529,803
	<u>\$ 26,729,715</u>	<u>\$ 26,454,687</u>

(九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11,989,116	\$ 9,362,208
股份基礎給付	33,203	92,183
退職後福利	552,966	456,874
	<u>\$ 12,575,285</u>	<u>\$ 9,911,265</u>

(九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282,808	\$ 10,72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0,960)	(31,66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31,848</u>	<u>(20,94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179,092</u>	<u>30,137</u>
所得稅費用	<u>\$ 1,410,940</u>	<u>\$ 9,19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7,763)	\$ 31,472
現金流量避險	<u>50,605</u>	<u>(1,335)</u>
	<u>\$ 42,842</u>	<u>\$ 30,137</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3.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4. 本公司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38,931</u>	<u>\$ 738,931</u>	<u>\$ 1,082,780</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6%</u>	<u>20.48%</u>

(九十四) 每股盈餘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8,650,607</u>	<u>\$ 152,56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9,916,297</u>	<u>9,045,73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7</u>	<u>\$ 0.02</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8,650,607</u>	<u>\$ 152,56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9,916,297</u>	<u>9,045,73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47,350	-
-限制型股票	25,744	18,113
	<u>10,089,391</u>	<u>9,063,84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86</u>	<u>\$ 0.02</u>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至 3 月 31 日員工認股選擇權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九十五)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62,898	\$ 4,041,61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88,976	3,383,26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042,773)	(3,255,953)
本期支付現金	<u>\$ 6,609,101</u>	<u>\$ 4,168,926</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 435,557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2,414,208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102,936)
本期收取現金	<u>\$ 2,746,829</u>

三十五、關係人交易

(九十六)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4,624,468	\$ 1,678,345
－關聯企業	69,216	1,499
	<u>\$ 4,693,684</u>	<u>\$ 1,679,84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為出貨或月結 30~12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或出貨 30~90 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及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進貨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2,259,387	\$ 3,491,433
－關聯企業	30,997	2,831,613
	<u>\$ 2,290,384</u>	<u>\$ 6,323,04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條件為 30 天至 120 天付款；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80 天；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前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及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委託加工

(1)委託加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3,590</u>	<u>\$ 73,512</u>

(2)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2,126,580</u>	<u>\$ 2,505,250</u>	<u>\$ 2,646,381</u>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產品係由關係企業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應收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4,943,421	\$ 6,084,501	\$ 2,564,393
－關聯企業	70,275	27,899	974
	<u>\$ 5,013,696</u>	<u>\$ 6,112,400</u>	<u>\$ 2,565,367</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應付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3,773,121	\$ 5,225,129	\$ 4,276,657
－關聯企業	33,153	27,817	4,041,488
	<u>\$ 3,806,274</u>	<u>\$ 5,252,946</u>	<u>\$ 8,318,14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4,407	\$ 7,912
－關聯企業	-	199,811
	<u>\$ 4,407</u>	<u>\$ 207,723</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付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5,855	\$ 748	\$ 14,309
－關聯企業	-	229	232,424
	<u>\$ 5,855</u>	<u>\$ 977</u>	<u>\$ 246,733</u>

出售財產交易

(1)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價款及處分(損)益：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u>\$ 1,789</u>	<u>\$ 35</u>	<u>\$ 38,338</u>	<u>\$ 3,938</u>

(2)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表列「其他應收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46,678</u>	<u>\$ 46,382</u>	<u>\$ 102,936</u>

(九十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943	\$ 10,802
股份基礎給付	1,500	4,360
退職後福利	54	54
	<u>\$ 12,497</u>	<u>\$ 15,216</u>

三十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379,879	\$ -	\$ -	信用狀擔保
-定期存款	40,280	253	244	海關關稅保證金及土地租賃保證
-活期存款	-	2,284,617	861,362	聯貸保證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858,672	163,632,314	199,175,524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9,691,200	11,079,360	12,075,840	提存歐盟執委會之上訴保證金
-定期存款	192,173	80,722	722	海關關稅保證金、土地租賃保證及契約擔保金
	<u>\$162,162,204</u>	<u>\$177,077,266</u>	<u>\$212,113,692</u>	

三十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十八)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針對巴西案，本公司目前仍持續配合調查中。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 2.2 億美元並按 5 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已全數支付完畢。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迄今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迄今已與 13 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 13 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 3 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2 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 3 月提存 3 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歐盟法院於民國 103 年 2 月判決認定本公司上訴一部分有理由，並將原裁罰金額降至 2.88 億歐元。本公司已於法定期間內提出部分上訴。

(3)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評估或實際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負債準備

-流動」、「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2.Eidos Display, LLC 與 Eidos III, LLC(下稱"Eidos")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群創光電以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本訴訟案已由行政法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對本訴訟案做出簡易判決(Summary Judgment)，認定 Eidos 專利無效，並已由本案審理法官於民國 103 年 1 月確認該簡易判決。Eidos 於民國 103 年 2 月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提出上訴，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於民國 104 年 3 月做出裁定，駁回地方法院原判，並發回地院更審。本公司已具狀聲請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全院聯席審理，並將積極應訴。本案之最終結果需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九十九)承諾事項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6,185,448</u>	<u>\$ 15,338,375</u>	<u>\$ 14,377,802</u>

2.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用廠房、土地及倉庫等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二)。

3.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u>\$ 704,678</u>	<u>\$ 693,635</u>	<u>\$ 294,120</u>

三十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三十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4 月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3 年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四十、其他

(十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十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下列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匯率變動 1%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淨利之影響分別為增加\$79,281及減少\$265,579。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365,318	31.30	\$167,934,453	\$7,672,351	31.65	\$242,829,909
日幣	3,861,229	0.26	1,003,920	2,743,381	0.26	713,279
歐元	335,496	33.65	11,289,440	363,392	38.47	13,979,6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07,492	31.30	\$81,614,500	\$2,217,538	31.65	\$70,185,078
港幣	323,897	4.04	1,308,544	322,534	4.08	1,315,939
日幣	5,399,874	0.26	1,403,967	5,383,824	0.26	1,399,794
歐元	3,897	33.65	131,134	3,834	38.47	147,4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940,034	31.30	\$154,623,064	\$6,531,987	31.65	\$206,737,389
日幣	30,143,225	0.26	7,837,239	38,241,616	0.26	9,942,820
歐元	292,404	33.65	9,839,395	292,992	38.47	11,271,402

103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註)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89,339	30.47	\$ 130,696,159
日幣	1,400,040	0.30	420,012
歐元	343,345	41.93	14,396,45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88,806	30.47	\$ 63,645,919
港幣	224,648	3.93	882,867
日幣	5,137,648	0.30	1,541,294
歐元	3,676	41.93	154,1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853,894	30.47	\$ 147,898,150
日幣	34,159,045	0.30	10,247,714
歐元	332,094	41.93	13,924,701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C.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184,030 及損失\$585,341。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3,536及\$215,087；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031,489及\$755,190。

利率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B.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碼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171,250 及 \$358,555。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信用風險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3)流動性風險

A.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1,368,898	\$ -	\$ -	\$ -	\$ 11,368,898
應付帳款	68,486,956	-	-	-	68,486,956
其他應付款	23,276,855	-	-	-	23,276,85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440,000	52,060,000			68,5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3,438	9,604,428	7,542	27,967	9,673,375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22,526,999	\$ -	\$ -	\$ -	\$ 22,526,999
應付帳款	80,207,385	-	-	-	80,207,385
其他應付款	23,912,180	-	-	-	23,912,18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6,192,903	42,304,435			108,497,338
其他金融負債	36,821	10,938,112	663	6,344	10,981,940
103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0,387,474	\$ -	\$ -	\$ -	\$ 40,387,474
應付帳款	71,280,978	-	-	-	71,280,978
其他應付款	19,809,925	-	-	-	19,809,92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6,009,780	87,412,066	-	-	143,421,846
其他金融負債	39,145	12,110,780	8,855	26,642	12,185,422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134,071	\$ -	\$ 134,071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05,016	\$ -	\$ 605,016
利率交換合約	1,351	-	1,351
103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97,929	\$ -	\$ 97,929
利率交換合約	14,068	-	14,068

B.本公司及子公司提前清償「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中長期聯合貸款全部本金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十三)公允價值資訊

- 1.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 2.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屬於熱門券之債券投資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 3.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67,680	\$ -	\$ -	\$ 667,680
-遠期外匯合約	-	37,155	-	37,1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241,581	-	1,915,862	5,157,443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4,129,261</u>	<u>\$ 37,155</u>	<u>\$ 1,915,862</u>	<u>\$ 6,082,278</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34,071</u>	<u>\$ -</u>	<u>\$ 134,071</u>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05,155	\$ -	\$ -	\$ 605,155
-遠期外匯合約	-	52,453	-	52,4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296,020	-	1,841,097	5,137,117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4,121,175</u>	<u>\$ 52,453</u>	<u>\$ 1,841,097</u>	<u>\$ 6,014,725</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05,016	\$ -	\$ 605,01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351	-	1,351
合計	<u>\$ -</u>	<u>\$ 606,367</u>	<u>\$ -</u>	<u>\$ 606,367</u>
10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75,434	\$ -	\$ -	\$ 1,075,434
-遠期外匯合約	-	90,518	-	90,5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067,648	-	1,708,304	3,775,952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 3,363,082</u>	<u>\$ 90,518</u>	<u>\$ 1,708,304</u>	<u>\$ 5,161,90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97,929	\$ -	\$ 97,92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4,068	-	14,068
合計	<u>\$ -</u>	<u>\$ 111,997</u>	<u>\$ -</u>	<u>\$ 111,997</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興櫃公司股票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最後一筆成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6)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 5.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6.下表列示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1,841,097	\$ 1,703,9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74,765	4,375
3月31日	<u>\$ 1,915,862</u>	<u>\$ 1,708,304</u>

- 7.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8.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投資管理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558,26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控制權溢價	0.67~1.16 (1.05)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70% (1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7,893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310 (31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私募股票 (興櫃公司)	329,700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30%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期間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104年3月31日	\$ 1,915,862	± 1%	\$ 19,159	(\$ 19,159)
權益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841,097	± 1%	18,411	(18,411)
權益工具	103年3月31日	1,708,304	± 1%	17,083	(17,083)

四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七)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來金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保抵呆擔保品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	列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130,000	3,130,000	3,130,000	2.7641%~2.7807%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39,000	939,000	939,000	2.7626%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39,0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2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567,200	3,567,200	3,510,634	1.92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3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Innolux Hong Kong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87,800	187,800	187,800	0.16%~0.56%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4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Hong Kong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04,808	1,304,808	1,278,088	0.000%~0.269%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5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54,080	1,354,080	1,354,080	1.475%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所需	-	-	-	-	234,969,894	234,969,894	註一
6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90,600	390,600	390,600	1.38%	業務往來	2,256,506	-	-	-	-	-	562,451	562,451	註二

註一：本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惟因短期融通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三十。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二：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本公司資金貸與

3. 本公司合計有業務往來性質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關係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額	最高 背書保證 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對 背書保證 備註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 子公司	\$117,484,947	\$16,714,200	\$ -	\$ -	\$ -	-	\$117,484,947	Y	N	N	註一、 註二

註二：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與 有 價 證 券			期					未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u>股 票</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82,427	1	\$ 82,42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00,000	1,075,130	6	1,075,13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283,725	567,130	19	567,13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72	4,489	-	4,48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741,305	1,525,678	9	1,525,678	
<u>債 券</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20,000	-	220,000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股	票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9,180	\$ 2,356	2	\$ 2,356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0	139,750	3	139,75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0,000	11,990	1	11,99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65,222	667,680	8	667,68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329,700	7	329,70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1,734	177,044	2	177,044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6,326	180,527	5	180,527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OED Holding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0	3,283	6	3,283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00,000	903,073	14	903,073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Perfect Optonics Limi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000	126,973	2	126,973		
Nets trading Ltd.	領先全球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	27,893	-	27,89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1,444,603	1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1,046,676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63,761	1	月結6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61,421	1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123,382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ompetition Team Ireland Ltd.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00,640	1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98,729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633,113	1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784,963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416,207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35,21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67,947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64,43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35,759	-	月結45天	單一銷售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40,35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05,157	-	月結45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80,20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40,638	-	月結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454,637	1	驗收後60-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631,357)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238,104	-	驗收後12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490,189)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費	13,079,866	15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26,181,684)	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12,288,246	15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24,135,925)	2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費	8,055,245	10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6,460,263)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9,153,430	90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7,346,817	94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8,011,766	7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5,681,620	9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7,862,519	98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912,128	97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進 (銷) 貨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進 (銷) 貨 金 額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3,899,299	86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253,707	87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2,956,784	95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542,079	94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892,002	100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99,124	1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加工收入	475,868	52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638,728	5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444,470	3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89,811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50,608	3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6,422	4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560,682	3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26,162	4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258,099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27,603	1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48,526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0,791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23,529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3,292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15,923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6,898	1

註一：係佔銷貨成本之比率。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046,676	1.12	\$ -	-	\$ 72,689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784,963	0.48	192,967	期後收款	647,54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23,382	0.88	139,440	期後收款	87,34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准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88,524	-	30,439	期後收款	32,227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0,355	2.05	-	-	298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京精密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35,216	2.01	-	-	167,34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64,432	2.18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OMPETITION TEAM IRELAND LIMITED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98,729	2.00	213	期後收款	-	-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5,681,620	1.69	14,886,849	期後收款	5,985,317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346,817	1.97	13,681,383	期後收款	4,832,375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5,912,128	4.56	1,980,084	期後收款	-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4,253,707	2.78	1,792,440	期後收款	1,620,846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638,728	0.79	2,081,720	期後收款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542,079	5.13	-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89,811	2.44	67,460	期後收款	485,631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499,124	4.80	-	-	325,359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9,897	-	109,897	期後收款	-	-

9.從事衍生商品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四)。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銷貨	\$ 140,638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加工費	8,055,245	-	8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1	應付費用	(6,460,263)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銷貨	335,75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40,355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銷貨	205,157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銷貨	367,947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64,432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銷貨	1,263,761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加工費	12,288,246	-	1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應付費用	(24,135,925)	-	6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加工費	13,079,866	-	1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應付費用	(26,181,684)	-	6
1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50,608	-	-
1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2,956,784	-	3
1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1,542,079	-	-
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8,011,766	-	8
2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15,681,620	-	4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加工收入	7,862,519	-	8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5,912,128	-	1
4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475,868	-	-
4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2,638,728	-	1
5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3,899,299	-	4
5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4,253,707	-	1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9,153,430	-	9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7,346,817	-	4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444,470	-	-
6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89,811	-	-
7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892,002	-	1
7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499,124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一：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 30~120 天。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八)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119,724	\$ 119,724	4,910,000	100	\$ 184,633	\$ 883	\$ 88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48,999	348,999	31,783,000	100	139,127	26,938	26,93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19,106	9,083	40,250	100	89,832	(2,686)	(8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858,300	7,858,300	246,768,185	100	16,651,632	171,469	186,10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97,554	197,554	5,656,410	100	274,194	278	27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925,315	32,925,315	693,100,000	100	41,971,810	1,022,853	1,177,69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596,307	3,596,307	144,447,000	100	5,860,890	5,879	5,87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2,107,291	2,107,291	1,158,844,000	100	2,388,232	260,742	239,48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單公司	-	-	50,000,000	100	(305,603)	51,850	51,85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1,217,235	-	100	910,105	(34,298)	(34,2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78,166	1,078,166	167,405,392	100	1,714,862	25,371	25,37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	121,941	121,941	180	100	135,919	2,248	2,24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1,335,486	1,335,486	80	100	1,554,062	2,990	2,99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717,714	1,717,714	14,062,500	47	1,512,072	91,842	46,38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86,149	86,149	726,941	32	(1,839)	229	7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富醫療器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用數位造影元件產銷	73,500	73,500	7,350,000	49	120,645	96,901	47,481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	\$ -	4,333	35	\$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819,312	819,312	78,195,856	33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361,382	361,382	155,500,000	97	7,708	(17,585)	(17,09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源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製造及買賣	800,892	800,892	63,521,501	24	98,450	8,784	2,089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296,530	7,296,530	226,504,550	100	15,075,648	90,484	90,484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55,422	555,422	18,177,052	100	1,432,391	81,216	81,216	
Innolux Holding Ltd.	Laker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	-	1	100	238,461	-	-	
Innolux Holding Ltd.	Innolux Corporation	美國	經銷公司	6,348	6,348	2,000	100	(87,473)	(232)	(232)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572,384	3,572,384	144,417,000	100	6,096,197	5,879	5,879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162,897,802	100	884,888	116,953	116,953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Hong Kong Ltd.	香港	轉單公司	-	-	35,000,000	100	(1,944,636)	129,045	129,045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荷蘭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3,073,072	3,073,072	375,810	100	2,111,837	3,799	3,799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日本	經銷公司	1,815,603	1,815,603	201	100	1,618,114	7,960	7,960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Innolux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263,685	263,685	1,000	100	325,362	2,673	2,673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德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10,324	10,324	250	100	23,833	286	28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Innolux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 2,400	\$ 2,400	1,000	100	\$ 255,311	(\$ 600)	(\$ 600)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10,000,001	100	252,979	2	2	
Rockets Holding Ltd.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8,000,000	100	416,613	3	3	
Rockets Holding Ltd.	Magic Sun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38,000,001	100	1,038,779	89,435	89,435	
Rockets Holding Lt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5,391,125	164,000,000	100	13,337,056	1,044	1,044	
Rockets Holding Lt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7,477	27,477	900,001	100	30,105	-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5,422	555,422	18,177,052	100	1,432,389	81,216	81,216	
Innolux Technology Europe B.V.	Innolux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55,536	312	312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77,830,001	100	252,979	2	2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39,623,801	100	416,612	3	3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295,969,001	100	1,038,779	89,435	89,435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263,812	263,812	19,673,402	8	-	-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源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製造及買賣	6,881	6,881	467,519	-	745	8,784	16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電器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照明設備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3,606	423,606	58,007,000	40	358,824	(15,207)	(6,083)	

(九)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 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群康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5,133,200	1	\$3,972,337	\$ -	\$ -	\$3,972,337	\$ 1,044	100	\$ 1,044	\$13,337,044	\$1,160,863
廣州奧翼電子有 限公司	電子紙之製造與銷售	253,291	1	62,600	-	-	62,600	(27,343)	5	-	11,374	-
寧波群志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9,703,000	2	230,526	-	-	230,526	474,291	100	474,291	20,769,662	5,403,474
寧波群友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4,069,000	2	4,069,000	-	-	4,069,000	(9,880)	100	(9,880)	3,161,024	-
佛山群志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11,987,900	2	11,987,900	-	-	11,987,900	557,836	100	558,443	18,887,821	-
寧波群輝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939,000	3	939,000	-	-	939,000	26,938	100	26,938	283,646	-
南京群友光電有 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 買賣	65,730	4	65,730	-	-	65,730	3,138	100	3,138	601,158	-
南京坤寶光電材 料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加工服務	125,200	5	118,372	-	-	118,372	993	100	993	79,242	-
南京台康科技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316,130	6	9,390	109,550	-	118,940	(2,686)	100	(2,686)	66,085	-
南京群志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4,444,600	4	4,444,600	-	-	4,444,600	2,741	100	2,741	5,495,017	-
寧波群輝物流有 限公司	倉儲服務	125,200	8	125,200	-	-	125,200	1,040	100	1,040	166,871	-
上海群志光電有 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 件之製造與銷售	657,300	7	-	-	-	-	116,953	100	116,953	884,888	-
佛山群輝物流有 限公司	倉儲服務	46,950	8	46,950	-	-	46,950	(762)	100	(762)	64,899	-
國璉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數據 機、ADSL等資訊之生 產及銷售	626,000	9	313,000	-	-	313,000	-	47	-	585,727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註四)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昆山貫捷電子有 限公司	反流高頻變壓器之製 造	\$ 262,920	10	\$ 84,197	\$ -	\$ -	\$ 84,197	\$ -	32	\$ -	\$ -	\$ -
業成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新型平板顯示器、顯 示器及其零組件之開 發、生產經營及提供 售後服務	2,072,060	1	422,550	-	-	422,550	-	14	-	903,073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8,436,271	\$ 40,406,430	\$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7、8、10。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依據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濟部工知字第 10100485600 號令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投資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四：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1.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2. 透過第三地區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再投資大陸。
3. 透過第三地區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再投資大陸。
4. 透過第三地區 Toppoly Optoelectronics(B.V.I)Ltd. 再投資大陸。
5. 透過第三地區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6. 透過第三地區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再投資大陸。
7. 透過第三地區 Innolux Hong Kong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8. 透過第三地區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9. 透過第三地區 Ampower Holding Ltd. 再投資大陸。
10. 透過第三地區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

四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十四)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 LCD 產品之研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營運決策者按 TFT LCD 產品尺寸之不同經營各項業務，目前主要區分大尺寸及中小尺寸 TFT LCD 產品部門符合得彙總之條件，故僅揭露 TFT LCD 產品單一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十五)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TFT LCD</u>	<u>TFT LCD</u>
部門收入	\$ 100,157,867	\$ 89,558,900
部門損益	\$ 10,061,344	\$ 162,090
折舊及攤銷數	\$ 14,149,652	\$ 16,542,402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 不動產	\$ 6,609,101	\$ 4,168,926
部門資產	\$ 422,985,216	\$ 486,387,696

(十六)部門資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 本期部門收入與營業收入調節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部門收入	\$ 100,157,867	\$ 89,558,900
其他收入	-	-
營業收入	<u>\$ 100,157,867</u>	<u>\$ 89,558,900</u>

2. 本期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損益	\$ 10,061,344	\$ 162,090
其他	(1,115)	5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0,060,229</u>	<u>\$ 162,147</u>

3.本期部門資產與資產總額調節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部門資產	\$ 422,985,216	\$ 486,387,696
其他	<u>1,481,643</u>	<u>1,062,463</u>
	<u>\$ 424,466,859</u>	<u>\$ 487,450,159</u>

4.其他重大項目調節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折舊及攤銷數	\$ 14,149,652	\$ 16,542,402
其他	<u>4,778</u>	<u>1,020</u>
	<u>\$ 14,154,430</u>	<u>\$ 16,543,422</u>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 不動產	\$ 6,609,101	\$ 4,168,926
其他	<u>-</u>	<u>-</u>
	<u>\$ 6,609,101</u>	<u>\$ 4,168,926</u>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段行建

